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2022 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云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蒙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方吉	董事	因事	郑云鹏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项目、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境外英文）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四）中文版的年度报告。

上述备查文件存放在公司办公地点，随时（公共假期、星期六、星期日除外）供股东查阅。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广东能源集团	指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沙 A 电厂	指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新疆分公司	指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青海分公司	指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湛江电力	指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粤嘉公司	指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韶关发电厂	指	广东粤电韶关发电厂有限公司
茂名热电厂	指	广东能源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
靖海公司	指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虎门公司	指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公司	指	广东粤电技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湛江中粤	指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博贺公司	指	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
花都公司	指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大埔电厂	指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省风电公司	指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前公司	指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售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惠州天然气	指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红海湾公司	指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平海电厂	指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临沧公司	指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永安公司	指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滨海湾公司	指	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
大亚湾能源	指	广东粤电大亚湾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启明能源	指	广东粤电启明能源有限公司
花果泉公司	指	深圳市花果泉电业服务有限公司
大南海公司	指	广东粤电大南海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粤电白花	指	广东粤电白花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毕节新能源	指	广东粤电毕节新能源有限公司
韶关新能源	指	广东韶关粤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新能源	指	河南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 C 公司	指	广东省沙角（C 厂）发电有限公司
粤华发电	指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云河发电	指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图市热电公司	指	图木舒克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瀚海能源	指	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惠博能源	指	广东粤电惠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秀能源	指	粤电金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松山湖公司	指	东莞松山湖粤电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森洪能源	指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林源森海能源	指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振南能源	指	云浮粤电振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罗定能源	指	云浮罗定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阿拉善盟能源	指	阿拉善盟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门峡广能	指	三门峡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良光能源	指	化州粤电良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曹江能源	指	高州粤电曹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润中能	指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茂名天然气	指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有限公司
兴粤能源	指	梅州兴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鑫广耀能源	指	莱西市鑫广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莎车能源	指	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振云能源	指	云浮粤电振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振能能源	指	云浮粤电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珠海能源	指	珠海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柳州能源	指	广西柳州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绿能能源	指	广东粤电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白能源	指	茂名电白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拓前能源	指	黄冈拓前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州智慧新能源	指	高州粤电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广能	指	海南广能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新能源	指	广东粤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长河能源	指	图木舒克粤电长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草湖能源	指	图木舒克粤电草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能能源	指	青海粤电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湛江广能	指	湛江广能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宝荷能源	指	高州粤电宝荷新能源有限公司
抚顺能源	指	抚顺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雷州发电	指	广东粤电雷州发电有限公司
九州新能源	指	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
昌山风电	指	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新粤	指	广西新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湛江生物质发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石碑山风电	指	广东粤电石碑山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电白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
惠来风电公司	指	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阳江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和平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和平风电有限公司
平远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平远风电有限公司
武宣风电公司	指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溆浦风电公司	指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电综合能源公司	指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珠海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湛江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曲界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雷州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通道风电公司	指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粤电燃料公司	指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广东能源自保公司	指	广东能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山西能源公司	指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粤电航运公司	指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粤黔公司	指	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能源财务公司	指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指	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国能台山公司	指	国能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威信能源公司	指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
中心坑水电站	指	阳山中心坑电力有限公司
江坑水电站	指	阳山县江坑水电站
南方海上风电	指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阳光保险	指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义招标	指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	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能股份	指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公司	指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粤电力 A、粤电力 B	股票代码	000539、20053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粤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ELECTRIC POWER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云鹏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36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3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注册地址无变更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3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30		
公司网址	http://www.ged.com.cn		
电子信箱	ged@ged.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维	黄晓雯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电话	(020)87570251	(020)87570251
传真	(020)85138084	(020)85138084
电子信箱	liuw@ged.com.cn	huangxiaowen@ged.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境外英文）、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17419493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主营业务由“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电力行业技术咨询和服务。码头设施租赁、普通货物仓储、装卸、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电力项目、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电力行业技术咨询及服务；码头设

	施租赁；普通货物仓储、装卸、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晓蕾、范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2,661,088,436	44,167,223,887	44,457,866,542	18.45%	33,602,895,865	33,602,895,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3,916,572	-3,147,754,234	-2,928,171,731	-2.59%	2,053,909,956	2,053,909,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6,757,038	-2,905,313,714	-2,685,731,211	-9.35%	1,551,209,648	1,551,209,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9,864,774	-40,304,011	122,174,668	1,111.27%	7,754,798,636	7,754,798,6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21	-0.5995	-0.5577	-2.59%	0.3912	0.39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21	-0.5995	-0.5577	-2.59%	0.3912	0.39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7%	-10.72%	-9.94%	-3.83%	6.95%	6.95%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1,504,274,884	114,271,451,479	114,493,083,598	14.86%	99,479,773,162	99,479,773,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241,872,479	23,185,079,805	23,386,185,436	-13.45%	31,820,079,621	31,820,079,62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5 号中与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相关的规定，并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收入进行追溯调整，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相应重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2,661,088,436	44,457,866,542	包括售电收入、蒸汽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少数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40,345,099	4,784,789,993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2,220,743,337	39,673,076,549	包括售电收入、蒸汽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89,443,592	11,221,796,141	16,875,114,202	13,174,734,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739,596	-925,999,569	-343,808,193	-1,284,369,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615,643	-937,994,191	-350,046,170	-1,187,101,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86,887	411,928,377	2,777,296,829	-1,089,073,5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802,837	82,842,178	340,976,361	主要为粤嘉公司因清算处置房屋建筑物而产生。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267,272	37,606,578	30,457,198	分公司、子公司累计收到的各项政府资金补贴。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	0	9,784,79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83,358,694	0	0	主要为阳江风电部分资产受台风侵袭而受损严重，无法正常运行。公司对该部分受损资产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	-658,714,842	559,324,5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99,376	16,979,172	36,323,9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924,953	82,674,743	5,001,523	主要是分公司、子公司资产报废损失、理赔及补偿收入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582,624	55,885,342	106,635,5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662,748	-252,056,993	372,532,443	
合计	-67,159,534	-242,440,520	502,700,3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893,040	根据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符合相关规定，持续享有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
履行减排义务使用的碳排放配额	-306,786,693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行业的披露要求

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为 8.6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6%。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 114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4%；第二产业用电量 5.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第三产业用电量 1.4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4%；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3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8%。

电力供给方面，随着“双碳”目标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要求的提出，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步入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装机容量在全国发电总装机的占比逐年提升，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截至 2022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5.6 亿千瓦，同比增长 7.8%。其中，风电装机容量约 3.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1.2%；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8.1%；煤电装机容量约 11.21 亿千瓦，同比增长 1%，煤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0.7%，占全口径总发电量的比重为 58.4%。结合装机规模和发电量来看，煤电仍然是当前我国电力供应的最主要电源，也是保障我国电力安全稳定供应的“压舱石”。

2022 年，煤炭、天然气等燃料价格继续维持高位运行，火电企业经营面临较大挑战。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于 2022 年 12 月公布的交易结果显示，全省 2023 年年度双边协商交易、年度挂牌交易、年度集中竞争交易的成交均价同比有所提高，其中双边协商成交均价 553.88 元/千千瓦时，同比上年提高 56.84 元/千千瓦时。同时，广东省能源局、南方能监局联合印发《关于 2023 年电力市场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提出当一次能源价格波动超出一定范围时，视市场运行情况启动一次性能源价格波动传导机制，推动成本端压力向下游传导。此外，2022 年上半年国家发改委陆续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及相关文件，以加强煤炭市场价格调控监管，引导煤炭价格在合理区间运行，促进煤、电上下游协同发展，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综上所述，中长期市场交易电价提高，有利于上游煤价成本压力合理地向下疏导，同时煤价若可在国家政策指导下回落至合理区间，公司的经营压力将得到一定程度释放，盈利展望预期有所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项目、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的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取资于民，用资于电，惠之于众”的经营宗旨和“办电为主，多元发展”的经营方针，专注于电力主业，电源结构呈多元化发展，拥有大型燃煤发电、天然气发电、风力发电和水力发电等多种能源项目，通过电网公司向用户提供可靠、清洁的能源。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拥有可控装机容量 3,144.4 万千瓦，其中控股装机 2,969.62 万千瓦，参股权益装机 174.78 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2,055 万千瓦，占比 69.2%；气电控股装机容量 639.2 万千瓦，占比 21.52%；风电、水电、光伏、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275.42 万千瓦，占比 9.27%。此外，公司受托管理装机容量 885.4 万千瓦，以上可控装机容量、受托管理装机容量合计 3,998.6 万千瓦。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电力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广东省内。公司销售电价分为以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上网电价以及根据电力市场交易规则等文件实施市场交易产生的交易电价。报告期内，公司售电量 1,076.7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16%；合并报表售电均价为 545.55 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增加 78.44 元/千千瓦时，增幅为 16.8%；营业收入 5,266,109 万元，同比增加 820,322 万元，增幅 18.45%。

公司主营业务以火力发电为主，燃料成本在营业成本中占较大比重，煤炭、天然气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燃料成本 4,325,24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 81.84%，受发电量增加及燃料价格高企影响，燃料成本同比增加 458,878 万元，增幅 11.87%。

报告期内，受益于上网电价同比上涨及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有序推进投产，公司营业收入出现较大增长。但受多种因素影响，燃料价格居高不下，公司下属火电厂亏损严重，2022 年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300,392 万元，同比下降 2.59%。其中，公司煤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395,078 万元；气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18,604 万元；水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2,723 万元；新能源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32,568 万元；公司本部投资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104,298 万元。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2,969.62	2,822.52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147.10	218.12
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803.50	925.23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077.15	696.80
发电量（亿千瓦时）	1,140.59	1,111.77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076.79	1,053.98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55	0.47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5.71	5.23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3,980	4,219

（1）火电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2,694.2	2,602.2
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92	82
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852	664.8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745.60	570.80
发电量（亿千瓦时）	1,086.73	1,077.46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025.63	1,021.45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54	0.46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5.62	5.23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4,110	4,606

（2）风电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234.50	197.04
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37.46	136.12
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1.50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00	104
发电量（亿千瓦时）	42.99	23.06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41.15	21.89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73	0.68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4.27	4.61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2,168	2,044

(3) 水电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3.28	13.28
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发电量（亿千瓦时）	3.76	3.44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3.70	3.39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21	0.21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1.66	1.44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2,833	2,589

(4) 生物质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0	10
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发电量（亿千瓦时）	7.09	7.89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6.28	7.25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75	0.75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11.37	8.11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7,087	7,890

(5) 光伏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7.64	0
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17.64	0
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940	260.43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231.55	22
发电量（亿千瓦时）	0.03	0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0.03	0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54	/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1.11	/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146	/

注：总装机容量均为控股装机容量。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旗下全资的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售电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是广东省首批电力销售公司，售电资质代码为 SD01。售电公司以购售电业务为基础，以提高用电效能为核心，为客户提供需求响应策略、节能改造、耗能策略咨询、合同能源管理、电力储能等服务，并开展垂直（行业）领域、大型集团企业、大型园区等综合能源服务项目（智慧能源管理、碳资产管理、用能托管、能源审计等）。

2022 年，售电公司代理用户用电量 491.93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8.59%。其中代理公司控股子公司电量 410.84 亿千瓦时，占公司上网电量比重为 38.15%。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十四五”期间，公司初步计划新增新能源装机约 1400 万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约 160 万千瓦、海上风电约 280 万千瓦、光伏约 960 万千瓦（上述计划装机规模及发电类型将根据项目核准备案及投资开发的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实施存在一定的调整空间）。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共计拥有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装机约 252.14 万千瓦，其中海上风电约 120 万千瓦、陆上风电约 114.5 万千瓦、光伏发电约 17.64 万千瓦；在建阳江青洲一、二海上风电项目、新疆瀚海光伏项目等合计装机容量 331.55 万千瓦；公司已核准备案的新能源项目规模约 1000 万千瓦。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把握“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加快能源转型的发展大势，实施“1+2+3+X”战略，积极通过自建和收购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项目资源，全力推进新能源跨越式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发电企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投产控股的新能源发电项目如下：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万千瓦）	股权比例
风电	湛江徐闻洋前项目	4.95	70%
风电	湛江徐闻勇士项目	4.95	70%
风电	揭阳惠来石碑山项目	10.0	70%
风电	揭阳惠来海湾石项目	1.4	90%
风电	茂名电白热水项目	4.95	100%
风电	湛江雷州红心楼项目	4.95	94%
风电	湛江徐闻石板岭项目	4.95	100%
风电	湛江徐闻曲界项目	4.95	100%
风电	外罗一海上风电项目	19.8	100%
风电	徐闻五兔山项目	4.95	51%
风电	徐闻灯角楼项目	4.95	51%
风电	平远茅坪项目	4.8	100%
风电	珠海金湾海上风电项目	30	74.49%
风电	湛江徐闻外罗二海上风电项目	20	100%
风电	湛江徐闻新寮海上风电项目	20.35	100%
风电	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	30	91.41%
风电	广西武宣项目	5	100%
风电	湖南溆浦太阳山项目	5	100%
风电	湖南通道大高山项目	5	100%

风电	汕尾电厂分散式风电项目	1.08	65%
风电	南雄朱安村项目	4.99	100%
风电	湘潭县昌山项目	4.4	100%
风电	平远泗水项目	4	100%
风电	河南西华分散式风电项目	1.53	100%
风电	河南武陟分散式风电项目	2.5	100%
风电	河北子牙河项目	10	80%
风电	湛江雷高、调风项目	15.03	51%
光伏	宝嘉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12	90%
光伏	大埔电厂厂内光伏项目	0.20	100%
光伏	九州新能源项目	1.73	100%
光伏	新会电厂分布式光伏项目	1.06	46%
光伏	粤华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0.06	51%
光伏	山东高唐分布式光伏项目	4.05	100%
光伏	金秀县屋顶光伏项目	0.14	90%
光伏	红海湾电厂光伏项目	1	65%
光伏	乌石镇屋顶光伏项目	0.014	100%
光伏	三合镇西华农光互补项目	0.46	100%
光伏	海宴镇沙栏农光互补项目	1	100%
光伏	山西洪洞项目	4.8	100%
光伏	梅州五华黄泥寨项目	3	100%
合计		252.14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广东省最大电力上市公司

公司主要发电资产位于广东省内，资产规模总额达 1,315.04 亿元，是广东省属国资控股唯一资产过千亿元的上市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广东省装机规模最大的电力上市公司，拥有可控装机容量、受托管理装机容量合计 3,998.6 万千瓦，约占广东省统调装机容量的四分之一。

2、雄厚的背景资源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作为省属重点能源企业，利用其资源、技术、资产规模等优势，一直以来积极支持上市公司做优做强做大。作为广东能源集团唯一上市公司和主力军，公司始终服从服务于广东省、广东能源集团改革发展大局，深耕电力主业，积极发挥资本市场的价值发现功能和资源配置功能，助力广东省能源改革发展。

3、主业综合优势

“十四五”期间，公司以国家能源发展战略为指引，实施“1+2+3+X”战略——建设一流绿色低碳电力上市公司，统筹安全与发展，做优做强煤电、气电、生物质发电业务，大力发展新能源、储能、氢能、土地园区开发等。公司项目储备丰富，发展前景广阔；主业清晰、结构合理，产业地位和市场份额突出，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4、电力市场竞争优势

公司发电机组参数高、容量大、运行效率高、煤耗低、运行稳定、环保性能优越，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2022 年，公司累计完成市场电量 1028.34 亿千瓦时，售电规模继续稳居全省第一，售电价格优于全省平均水平。公司充分发挥规模、品牌、服务三大优势，以遍布全省的营销服务网络、深耕电力行业的技术积淀和综合资源，为电网提供调峰、调频、备用等辅助增值服务，为用户提供综合节能、用电咨询等优质增值服务。

5、财务资源优势

目前公司总资产达千亿规模，存量业务现金流较为充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支撑，公司财务状况良好，银行信贷、债券及证券市场等融资渠道通畅、融资方式丰富，公司将充分利用内外部金融资源，为企业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及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6、区域发展优势

公司作为广东省能源主力军，肩负着助力广东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重任。公司将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和广东“一核一带一区”发展，稳步推进省重点能源项目建设和新能源开发，积极寻求向资源条件较好和电力需求较高的区域扩张，立足广东，布局全国，助力“30·60”目标落到实处。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等影响，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需求整体与上年持平，达 7,870.3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05%。装机容量方面，截至 2022 年底，广东统调装机容量为 1.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7.9%，其中煤电装机容量 6,857.7 万千瓦，同比增长 1%；气电装机容量 3,423.3 万千瓦，同比增长 12.1%；风电、太阳能发电合计装机容量为 2,835.1 万千瓦，同比增长 27.3%。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合并报表口径上网电量 1,076.7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16%。其中，煤机上网电量 878.05 亿千瓦时，气机上网电量 147.58 亿千瓦时，水电、风电、光伏等上网电量 51.16 亿千瓦时。

2022 年，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向纵深推进，广东省市场化交易规模继续扩大，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数据，2022 年全省市场直接交易电量 2,985.7 亿千瓦时，其中双边协商成交电量 2,529.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62%，成交均价 496 厘/千瓦时；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平均上网电价为 545.55 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增加 78.44 元/千千瓦时，增幅为 16.8%。

2022 年，面对电力能源行业保供应、调结构、稳增长多重目标平衡的艰巨考验，公司坚决履行国有企业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全力保障电力安全生产和稳定供应。尽管存在上网电价同比上涨以及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有序推进投产等利好因素，但仍难以覆盖燃料成本居高不下的重压，公司发电业务持续亏损。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 1,315.04 亿元，同比增长 14.86%；合并报表口径负债合计 1027.82 亿元，资产负债率 78.1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02.42 亿元，同比减少 13.45%。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 526.61 亿元，同比增长 18.4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4 亿元，每股收益-0.57 元。

2022 年，公司新增花都热电 92 万千瓦、湘潭昌山风电 4.4 万千瓦、平远泗水风电 4 万千瓦、河北子牙河风电 10 万千瓦、肇庆九州 1.7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湛江雷高与调风风电 15 万千瓦等清洁能源项目，新增装机容量合计约 147.1 万千瓦；截至 2022 年底，公司拥有气电、风电、水电、光伏、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914.62 万千瓦，占比提升至 30.79%。此外，公司积极推进大亚湾综合能源站、宁州替代电源、肇庆永安天然气热电、阳江青洲海上风电、新疆瀚海光伏等项目建设，持续优化电源结构，促进公司绿色低碳转型。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661,088,436	100%	44,457,866,542	100%	18.45%
分行业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52,220,743,337	99.16%	43,864,972,613	98.67%	19.05%
其他业务收入	440,345,099	0.84%	592,893,929	1.33%	-25.73%
分产品					
售电收入	51,889,521,596	98.53%	43,568,666,575	98.00%	19.10%
蒸气收入	202,658,611	0.38%	167,971,843	0.38%	20.65%
提供劳务	128,563,130	0.24%	128,334,195	0.29%	0.18%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365,533,200	0.69%	495,095,811	1.11%	-26.17%
租金收入	42,581,955	0.08%	48,557,619	0.11%	-12.31%
其他	32,229,944	0.06%	49,240,499	0.11%	-34.55%
分地区					
广东	51,738,933,176	98.25%	44,292,665,519	99.63%	16.81%
新疆	724,019,436	1.37%	60,100,462	0.14%	1,104.68%
湖南	81,219,984	0.15%	26,527,617	0.06%	206.17%
云南	70,173,996	0.13%	64,581,623	0.15%	8.66%
广西	46,017,681	0.09%	13,991,321	0.03%	228.90%
河北、河南	724,163	0%	0	0%	不适用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52,661,088,436	100%	44,457,866,542	100%	18.4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售电收入	51,889,521,596	52,503,713,101	-1.17%	19.10%	12.78%	5.68%
其中：						
燃煤发电	40,624,681,752	43,377,979,331	-6.78%	15.14%	9.93%	5.06%
燃气发电	8,110,431,935	7,419,474,635	8.52%	27.26%	21.97%	3.97%
风力发电	2,660,095,257	1,276,137,628	52.03%	94.30%	118.65%	-5.34%
生物质发电	414,276,939	374,369,738	9.63%	-13.37%	0.62%	-12.57%
水力发电	70,172,853	54,756,193	21.97%	8.66%	-2.47%	8.90%
光伏发电	9,862,860	995,576	89.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地区						
广东	51,738,933,176	51,870,231,552	-0.25%	16.81%	11.15%	5.11%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在新疆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104.68%，主要因为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购图木舒克热电公司，2021 年新疆地区营业收入仅为取得图木舒克热电公司实际控制权后产生的营业收入；

2) 公司在湖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06.17%，主要为 2021 年下半年溁浦、通道风电试运行，2021 年发电量较少，同时 2022 年收购昌山风电，本年该区域售电量同比增加所致；

3) 公司在广西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28.90%，主要为武宣风电 2021 年试运行，受试运行调试影响，2021 年发电量较少，本年该区域售电量同比增加所致。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电力生产业	销售量	亿千瓦时	1,076.79	1,053.98	2.16%
	生产量	亿千瓦时	1,140.59	1,111.77	2.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电量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928,894.34		是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燃料成本	43,252,482,322	81.84%	38,663,701,630	82.57%	11.87%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折旧费用	4,708,493,060	8.91%	4,094,729,526	8.74%	14.99%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工成本	1,780,084,083	3.37%	1,815,101,550	3.88%	-1.93%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其他	3,111,250,716	5.89%	2,253,972,767	4.81%	38.03%

说明

本公司属于电力行业，目前主要从事发电业务，营业成本项目主要由燃料、折旧费、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构成，报告期内燃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81.84%，受燃料价格高企影响，2022 年公司燃料成本进一步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本期新增投资额（元）	期末实收资本（元）	期末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粤电金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621,800	2,913,114	9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惠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5,492,360	15,492,360	100%	投资设立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20,495,920	120,495,920	100%	资产收购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20,495,920	120,495,920	100%	资产收购
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24,050,000	324,050,000	100%	投资设立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45,063,020	45,063,020	100%	资产收购
梅州兴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9,977,500	9,977,5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104,975,000	123,500,0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115,345,000	118,345,000	85%	投资设立
广东韶关粤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3,473,000	33,473,000	100%	投资设立
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206,110,470	1,206,110,470	100%	投资设立
莱西市鑫广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2,923,000	33,255,555	99%	资产收购
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9,000,000	40,680,000	100%	资产收购
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89,524,003	80,000,000	100%	资产收购
云浮罗定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844,520	1,844,520	100%	投资设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0,381,452,7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5.6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4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9,288,943,416	93.60%
2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667,525,369	1.27%
3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259,669,937	0.49%
4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8,007,384	0.21%
5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57,306,600	0.11%
合计	--	50,381,452,707	95.6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营公司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6,658,788,8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1.7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6.5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7,994,814,563	66.59%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484,742,135	6.11%
3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140,672,790	3.75%
4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850,639,387	3.24%
5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187,920,000	2.08%
合计	--	46,658,788,875	81.7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广东能源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处列示的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关联供应商金额，涵盖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及其下属控股企业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金额。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9,108,603	65,407,040	5.66%	
管理费用	1,192,506,931	1,101,123,287	8.30%	
财务费用	2,135,900,012	1,371,365,945	55.75%	主要是公司投资和周转资金需求增加，债务融资规模扩大所致。
研发费用	1,229,311,572	584,714,979	110.24%	主要是公司及下属单位加大研发投入和完善研发费用归集管理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燃煤电厂旁路烟道蒸发系统氯元素迁移转化规律及节能运行优化技术研究	提升系统运行的安全性与可靠性，促进系统的节能低碳经济运行。	实施中	形成燃煤电厂旁路烟道蒸发系统氯元素迁移转化规律及节能运行优化技术研究报告，编制旁路烟道蒸发系统运行导则，构建可为电厂旁路烟道蒸发系统优化运行提供指导的计算软件包，为工程应用提供理论依据与实践经验。	促进高温旁路烟道旋转雾化蒸发系统的安全、稳定、节能、低碳运行，所得成果还可推广应用至公司其他同类工艺机组。
百万机组输灰系统智能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通过综合研究压缩空气从生产到使用的各个环节，评估	实施中	根据现行输灰系统运行情况的不同，预计可降低空	提前预测灰斗积灰、仓泵堵塞情况，在事

	分析其节能潜力，从而进行有针对性的试验、改造。		压机能耗 20~30%。结合先进监测技术，通过研究输灰系统的主要过程，开发输灰系统灰斗积灰、仓泵堵塞智能预警系统。	故初期阶段发现及早处理，避免造成更严重的后果。
超超临界发电机组再热器抗冲蚀减温技术开发	解决调节阀阀芯、阀座密封面吹损严重。	实施中	解决再热器减温水调节阀频繁冲蚀问题，提高设备可靠性。	提高机组的经济性和安全性。
兆瓦级天然气化学链燃烧发电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基于天然气化学链燃烧技术，研究兆瓦级天然气零碳排放发电技术示范与应用。	实施中	完成 3MWth 天然气化学链燃烧装置关键技术研发和示范验证。	通过兆瓦级天然气零碳排放发电技术示范与应用，为实现双碳目标提供有效手段。
全厂节水智能监控分析系统技术开发研究与应用	建立全厂节水智能监控分析系统模型、数据库系统、全厂节水智能监控分析系统应用平台。	已完成	全厂平均年发电用水量同比下降 5%。	节约水资源，降低公司生产成本。
大型循环流化床锅炉多样性燃料耦合发电技术研究	确定可靠、稳定、安全及经济效益最大化的燃料构成和组分分配比。	实施中	探索出一套适合云河发电有限公司实际的循环流化床锅炉多样性燃料掺烧模式，降低燃料成本。	实现长期稳定安全掺烧。
海上风电运维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建立风电运维健康管理系统。	实施中	实现设备健康状态管理和寿命预测。	建立风电运维健康管理系统。
卸船机智能无人驾驶技术研究及应用	开发码头抓斗卸船机无人驾驶的操作模式，实现全自动卸船作业。	已完成	实现全自动卸船作业。	减少卸船作业的人工投入，降低生产成本。
基于 5G+工业互联网下的煤场环境智能监测系统深化应用	及时发现煤场自燃导致的温度、氧化物、硫化物等的异常情况，及时预警。	实施中	1.提醒关联人员采取降温措施，减少煤仓自燃次数；2.降低输煤系统发生火灾的安全隐患。	降低煤储存时的自然损耗，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汽包下降管焊缝超标缺陷处理新工艺研究与应用	1.开发并应用多种焊接创新技术，完成金属部件缺陷处理；2.创新和应用对大型厚壁汽包的焊后热处理技术；3.优化热处理工艺和降低汽包变形量。	已完成	为今后处理重要容器部件缺陷提供借鉴和经验。	降低机组安全运行风险。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33	1,075	2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08%	11.65%	3.4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博士	2	2	0%
硕士	87	104	-16.35%
本科	961	755	27.2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27	84	51.19%
30~40 岁	455	371	22.64%
40 岁以上	751	620	21.1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29,311,572	584,714,979	110.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33%	1.32%	1.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	0	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	0%	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4,580,742	48,934,312,736	2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04,715,968	48,812,138,068	2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864,774	122,174,668	1,11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3,345,623	2,047,927,008	0.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5,449,730	11,341,567,109	3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2,104,107	-9,293,640,101	-4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12,894,586	39,504,863,355	2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29,964,664	31,715,363,283	1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929,922	7,789,500,072	93.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691,561	-1,381,965,670	346.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26.06%，主要是因为本年上网电价同比上涨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23.34%，主要是因为本年煤价、气价上升使得燃料成本增加所致。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111.27%，主要是因为本年收入增幅大于成本增幅，同时 2021 年现金净流入 1.2 亿，比较基数较小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34.16%，主要是因为瀚海、永安等基建单位及靖海、博贺、大埔等二期项目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同比增加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29.6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93.63%，主要是本年投资和周转资金需求增加，债务融资扩大所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346.8%，主要是因为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同比增加，同时借入资金较多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503,523,618	8.75%	8,105,320,953	7.08%	1.67%	
应收账款	7,578,636,244	5.76%	7,030,685,357	6.14%	-0.38%	
合同资产	4,910,263	0.004%	4,754,820	0.004%	0%	
存货	3,376,868,100	2.57%	2,998,894,539	2.62%	-0.05%	
投资性房地产	365,285,301	0.28%	378,796,932	0.33%	-0.05%	
长期股权投资	9,198,053,183	6.99%	8,074,149,836	7.05%	-0.06%	
固定资产	62,400,175,057	47.45%	57,145,099,423	49.91%	-2.46%	
在建工程	11,768,828,161	8.95%	8,710,691,766	7.61%	1.34%	
使用权资产	7,352,044,966	5.59%	5,256,124,979	4.59%	1.00%	
短期借款	16,261,444,860	12.37%	12,360,296,429	10.80%	1.57%	
合同负债	4,960,974	0%	5,864,811	0.01%	-0.01%	
长期借款	42,860,932,628	32.59%	28,940,577,856	25.28%	7.31%	主要是公司投资和周 转资金需求增加，债 务融资规模扩大。
租赁负债	6,870,820,017	5.22%	4,728,167,142	4.13%	1.0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2,028,682	-175,957,628	2,115,908,438		2,000,000			3,058,071,054
金融资产小计	3,232,028,682	-175,957,628	2,115,908,438		2,000,000			3,058,071,054
上述合计	3,232,028,682	-175,957,628	2,115,908,438		2,000,000			3,058,071,054
金融负债	0	0	0					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个别子公司将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6,052,250,122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12,741,56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02,119,898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86,056,214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056,177,802	4,542,474,730	77.3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增资	832,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327,934,905	否	2021 年 11 月 9 日 2022 年 8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1 日	《关于投资建设粤电阳江青洲一、青洲二 10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的公告》（2021-78）、《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37）、《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6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增资	321,600,000	67%	自有资金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3%）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5,932,120	否	2022 年 9 月 17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4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粤电金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2,621,800	90%	自有资金	金秀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	长期	电力	金秀整县屋顶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50,56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梅州兴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9,977,5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青村农光互补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云浮罗定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1,844,52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粤泷屋面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408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莱西市鑫广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收购	32,923,000	99%	自有资金	青岛联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	长期	电力	九联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15,32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增资	115,345,000	85%	自有资金	茂名市茂南城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5%）	长期	电力	茂名天然气热电项目正常推进中		-21,075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1,206,110,47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莎车光储一体化项目正常推进中		-46,915	否	2022年12月1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6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收购	45,063,02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西华农光互补光伏项目、沙栏农光互补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97,554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104,975,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惠新热电项目正常推进中		-119,56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收购	120,495,92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沐津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150,081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收购	120,495,92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沐洪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153,982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韶关粤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33,473,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韶关电厂光伏项目、乌石镇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181,362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惠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15,492,36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博罗大丰分布式光伏项目、湖镇光伏复合项目正常推进中		-321,87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新设	324,05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瀚海光伏项目正常推进中		-384,601	否	2022年3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2022-11）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收购	89,524,003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870,55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收购	29,819,878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1,331,073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大南海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增资	156,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大南海智慧能源项目正常推进中		-2,681,463	否	2022年4月22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1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毕节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增资	9,5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毕节新能源项目正常推进中		-7,339,672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增资	180,000,000	90%	自有资金	肇庆市贺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	长期	电力	永安天然气热电项目正常推进中		-7,036,717	否	2020年10月13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52）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增资	1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宁洲替代电源项目正常推进中		-12,097,004	否	2020年4月11日	《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2020-13）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大亚湾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增资	84,729,500	70%	自有资金	惠州大亚湾区石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惠州市港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	长期	电力	大亚湾综合能源项目正常推进中		-9,483,850	否	2021年7月17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43）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启明能源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增资	18,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启明能源项目正常推进中		-14,732,505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增资	785,236,675	90%	自有资金	云浮市运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189,268,096	否	2021年10月8日	《关于收购广东省沙角（C厂）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2021-6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增资	867,1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348,122,830	否	2022年9月17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4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增资	520,000,000	65%	自有资金	广东启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5%），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228,346,057	否	2022年9月17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4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收购	522,234,384	51%	自有资金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185,022,315	否	2021年10月8日	《关于收购广东省沙角（C厂）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2021-64）、《关于广东粤华发电公司气代煤发电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2022-01）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省沙角（C厂）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收购	1,275,565,852	51%	自有资金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	长期	电力	正常经营中		-466,057,894	否	2021年10月8日	《关于收购广东省沙角（C厂）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2021-6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与煤矿开发	增资	130,000,000	40%	自有资金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长期	电力与煤炭	正常经营中		526,175,689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新疆粤建能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制造	新设	2,000,000	10%	自有资金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0%）	长期	金属制品	正常经营中		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8,056,177,802	--	--	--	--	--	--	0	-613,789,48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HK6963	阳光保险	356,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653,500,000	42,203,802	1,339,703,802	0	0	0	1,695,703,8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642	申能股份	235,837,988	公允价值计量	409,272,682	-104,400,630	69,034,064	0	0	0	304,872,0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027	深圳能源	15,890,628	公允价值计量	122,472,000	-26,308,800	80,272,572	0	0	0	96,163,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1039	国义招标	3,6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5,984,000	-7,452,000	4,932,000	0	0	0	8,53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611,328,616	--	2,201,228,682	-95,957,628	1,493,942,438	0	0	0	2,105,271,054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前电力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030,292,500	2,323,945,514	2,120,392,943	1,855,652,467	645,563,626	483,783,920
省风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801,252,900	36,506,474,756	8,391,187,503	2,657,392,548	478,241,449	378,955,775
惠州天然气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99,347,500	3,247,488,299	2,105,862,677	3,250,426,792	257,801,418	206,626,438
平海发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370,000,000	4,500,781,512	1,829,701,460	5,210,093,742	-14,169,597	116,092,947
博贺能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6,200,891,390	9,344,286,527	4,623,477,504	4,246,193,380	15,973,641	8,853,910
湛江电力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875,440,000	3,711,371,535	3,388,420,159	2,527,747,682	-352,327,595	-316,547,774
红海湾发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749,750,000	6,265,611,224	2,393,430,116	5,565,503,172	-383,893,013	-327,351,941
大埔发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907,100,000	4,788,048,351	865,887,191	2,490,196,938	-424,015,354	-348,122,830
靖海发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919,272,000	8,376,697,495	2,631,645,005	6,996,344,270	-439,776,070	-351,301,626
粤华发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004,714,000	3,510,282,504	573,181,347	1,339,461,805	-391,222,030	-363,681,512
茂名热电厂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37,985,100	2,654,286,406	286,671,144	2,288,380,934	-474,361,478	-527,375,955

中粤能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54,300,000	3,337,678,505	-215,919,541	1,826,121,216	-619,516,888	-708,545,498
韶关发电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070,000,000	5,177,449,723	-1,091,061,040	2,820,816,898	-844,059,353	-922,264,795
沙角 C 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500,000,000	5,846,009,096	2,039,262,655	5,330,603,384	-830,059,486	-913,839,007
山西粤电能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采矿、新能源等项目投资	1,620,749,000	10,010,740,679	7,706,474,053	193,310,933	1,320,834,464	1,319,342,2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韶关粤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韶关电厂光伏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乌石镇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瀚海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粤电金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金秀整县屋顶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沐洪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沐津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广东粤电惠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博罗大丰分布式光伏项目、湖镇光伏复合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西华农光互补光伏项目、沙栏农光互补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茂名天然气热电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
梅州兴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青村农光互补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惠新热电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
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莎车光储一体化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莱西市鑫广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九联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在基建建设中。
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九州分布式光伏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727 万元，净利润-133 万元，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湘潭昌山风电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270 万元，净利润-87 万元，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云浮罗定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粤泷屋面分布式光伏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受燃煤、燃气价格高企影响，公司发电成本居高不下，导致下属火电厂大面积持续亏损。
- 2、2022 年，阳江、新寮、外罗等新能源项目投产，公司新能源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 3、报告期内，由于煤价继续维持高位，公司对山西能源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3 年 1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征求意见稿）》提出我国将推动新能源成为发电量增量主体，到 2030 年装机占比超过 40%，发电量占比超过 20%。但我国以煤为主的能源资源禀赋决定了较长时间内煤炭在能源供给结构中仍将占较高比重，煤电作为煤炭清洁高效的利用途径之一，仍是电力系统中的基础性保障电源。因此 2030 年前煤电装机和发电量仍将适度增长，并重点围绕送端大型新能源基地、主要负荷中心、电网重要节点等区域统筹优化布局。煤电机组通过灵活性改造和节能减排改造，逐步向清洁低碳化转型，进一步提升调节能力，可以更好地支撑“双碳”战略和电力系统稳定运行。同时，清洁高效的气电机组有利于增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的电网调峰能力和安全可靠性，有助于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综上所述，未来火电行业主要靠发展大容量、高参数、先进节能煤电及加快气电发展以优化电源结构，通过提升技术研发实力以促进提质增效，靠积极的市场营销争取电量、电价，靠精细化管理降低成本费用。此外，公司也将坚持新发展理念，持续推进电源结构优化调整，积极稳步有序推动新能源发电项目建成投产，为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贡献力量。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聚焦能源生产供应，兼顾综合能源服务，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立足广东、面向全国，实施“1+2+3+X”战略——建设一流绿色低碳电力上市公司，统筹安全与发展，做优做强煤电、气电、生物质发电业务，大力发展新能源、储能、氢能、土地园区开发等。全力推进新能源跨越式发展；把握火电发展窗口期，加快重点项目开发建设；探索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布点，推动“风光火储氢一体化”融合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发电企业。

（三）生产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上网电量预算目标值 1,203.56 亿千瓦时，与 2022 年实际完成上网电量同比上升 11.77%；主营业务收入预算目标值为 612.87 亿元，比 2022 年实际主营业务收入 522.16 亿元增加约 90.71 亿元；母公司全年计划投资预算值为 62.75 亿元，较 2022 年实际完成投资 80.56 亿元减少 17.81 亿元。

（注：上述生产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电力市场及煤炭、天然气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安全生产风险

极端天气事件日益频发，给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公司需进一步加强自然灾害防御工作力度；公司部分火电机组由于运行年份已久，存在效能水平下降、设备老化、运行安全可靠性下降等问题；部分承包商安全意识不足，安全管理不到位。

应对措施：一是密切关注雨情、汛情，从严从实做好防汛防台工作；二是加强设备检修和作业管理，认真开展检修维护、运行管理、技术监督，完善设备管理体系，做好设备消缺工作，提高机组设备可靠性；三是严格管理承包商，把好“准入关”，坚决杜绝非法转包、违法分包，鼓励开展奖励优秀承包商评比活动，加强承包商的安全教育培训，持续改善承包商安全管理。

2、燃料成本风险

国内煤炭在保供稳价政策推动下产能持续释放，但是季节性、区域性供求紧张关系仍然存在，煤炭价格依旧高企。同时由于国际能源市场地缘博弈加剧，全球煤炭、天然气供应预期不明朗，海外燃料价格未来走势不确定性加大。燃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大，燃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有显著影响，若燃料价格持续居高不下，公司经营效益将持续严重承压。

应对措施：一是贯彻煤炭管理策略，进一步落实“精准库存”策略，加大经济煤种掺烧、优化机组能耗等降低成本；二是拓宽煤炭采购渠道，坚持以经济效益为先的采购原则，降低燃料成本；三是实时跟踪天然气价格走势，优化发电经营策略，多发效益电，同时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气电补贴、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成本费用控制，努力实现气电稳定保供。

3、电源结构调整风险

在碳达峰、碳中和“30·60”目标背景下，能源生产和消费加速向低碳转型。根据国家优化能源结构的要求，火电将逐步由主体性电源向调峰调频基础性电源转变，风电、光伏等新能源装机及电量增长将进一步挤压煤电机组生存空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煤电控股装机容量占比为 69.2%，比例偏高，电源清洁低碳化转型压力较大。

应对措施：一是稳步推进电源结构转型升级，力争在结构调整上实现更大突破，加快推动重点能源项目取得进展，扎实推进大亚湾综合能源站、肇庆永安天然气热电项目、新疆瀚海光伏项目、云浮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阳江青洲海上风电项目等，确保按进度完成项目投资、建设计划。二是持续丰富新能源项目储备，积极开拓国内其他省区新能源发展空间，加大在新疆、贵州、河北、青海、广西等区域的新能源开发力度。三是深入探索冷、热、电、气多联供分布式能源，以及换电、充电桩、储能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氢能开发利用。四是持续优化碳资产管理，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加强碳排放数据管理及碳资产经营管理等工作，推动节能降碳，实现碳资产的增值与收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2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森锦投资、聆泽投资、华美投资、正心谷资本、华创证券、广发基金、锐天投资、国泰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1）
2022 年 03 月 21 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兴业证券、永赢基金、富国基金、太平资产、申万宏源、中银基金、长江养老保险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2）
2022 年 05 月 05 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兴业证券、银华基金、南方基金、景林资产、建信基金、信诚基金、博时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3）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平台参与公司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4）
2022 年 05 月 23 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华泰资产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5）
2022 年 05 月 24 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兴业证券、汇丰晋信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6）
2022 年 06 月 21 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兴业证券、中融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7）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正圆投资、华创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8）

2022年07月22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东北证券、南方基金、长江证券、交银施罗德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9)
2022年07月2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博时基金、华泰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0)
2022年09月02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财通基金、国泰君安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1)
2022年09月22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平台参与公司网上接待的投资者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2)
2022年09月23日	公司会议室、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嘉实基金、国泰君安、中信证券、万方资产、景顺长城、正圆投资、珞珈方圆、天创资本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3)
2022年09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银华基金、鹏华基金、中科沃土基金、景林资产、汐泰投资、兴业证券、广发证券、浦银安盛基金、国投瑞银基金、安信基金、国信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4)
2022年10月31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国信证券、财通基金、富国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5)
2022年11月11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景顺长城、东北证券、长城基金、天风证券、中信资管、华创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6)
2022年11月23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兴业证券、建信基金、广发基金、信达澳亚基金、安信证券、鹏华基金、华宸未来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7)
2022年11月28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国信证券、中庚基金、长江养老、华安基金、中加基金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8)
2022年11月30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广发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9)
2022年12月07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20)
2022年12月20日	线上调研	其他	机构	永赢基金、广发证券	谈论内容请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公司未提供任何资料	详见互动易平台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2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运作的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以及基本涵盖公司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等经营管理各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得以较好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总体相符。

2022 年，公司继续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切实做到稳健审慎经营、守法合规、突出做精主业、尊重投资者，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董事会组织召开了 6 次现场会议、5 次通讯会议，完成 65 项董事会议案审批，议题涉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全面风险管理、重大投融资、重大关联交易等，全部议案获得通过并有效执行。董事会还召集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 19 项议案全部获得通过并有效执行。公司顺利完成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编制与披露，全年共发布公告 104 份，信息披露连续九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A”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1、业务分开方面：公司从事电力生产，电力产品直接销售给电网或用户；公司通过协议委托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合营公司进行燃料采购，主要是利用其具有大量集中采购的优势保障燃料供应，有效控制成本。2、人员分开方面：公司经营班子、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任职。3、资产完整方面：在生产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除少量土地的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外，公司拥有完整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4、机构独立方面：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公司运作机构。5、财务独立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广东能源集团是广东省政府在全国率先实行“厂网分家”电力体制改革之时，从广东省电力集团公司分立组建而成，是广东省实力最强、规模最大的发电企业。粤电	2018 年 1 月 3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018 年 1 月 13 日，公司对外披露	公司将依据《股权托管协议》，积极履行托管权责，参与托管标的的经营管理决策和检查监督。配合广东能源集团推动标的资产瑕疵整改，针对不符合上市条件的相关资产存在的瑕

				力是广东能源集团旗下唯一上市公司，从事电力生产业务。广东能源集团目前尚有部分剩余发电资产暂未纳入粤电力，主要是综合考虑到这些发电资产自身情况，暂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且短期内该等问题解决难度较大，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了《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广东能源集团已与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将广东能源集团托管范围内暂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托管至我公司。	疵、障碍研究整改和解决方案，从完善项目审批或核准程序、明晰土地及房产权属、提升资产盈利能力、合法合规实施等方面积极推进相关整改工作。对于未来符合上市条件的托管资产，广东能源集团将按照广东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和国企改革总体要求，根据托管资产状况，结合企业改革重组与结构调整安排、电力市场及资本市场行情，积极创造条件，择机注入上市公司。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75%	2022 年 02 月 22 日	2022 年 02 月 23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68%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9），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29%	2022 年 09 月 16 日	2022 年 09 月 17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29%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进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8年6月11日	2023年2月20日						
郑云鹏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8年6月28日							
郑云鹏	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8年6月11日							
李方吉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8年6月28日							
李晓晴	董事	现任	女	51	2022年5月20日	2023年3月16日						
李葆冰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9年11月19日							
陈延直	职工董事	现任	男	47	2021年8月02日							
毛庆汉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9年8月02日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7年9月18日							
张汉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7	2022年9月16日							
吴战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2年9月16日							
才国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22年9月16日							
周志坚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0	2021年8月02日							
李瑞明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9	2021年8月02日							
施燕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9年11月19日							
黎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5	2014年5月20日							
沙奇林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62	2021年8月02日							
郭永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21年4月27日							
刘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3	2017年9月18日							
刘维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3	2006年10月24日							
沈洪涛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5	2016年5月20日	2022年9月16日						
王曦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年5月20日	2022年9月16日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7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6日						
唐永光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0	2019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 1、因任职期满及个人原因，公司独立董事沈洪涛女士、王曦先生、尹中余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
- 2、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唐永光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晓晴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0日	
张汉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16日	
吴战箴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16日	
才国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16日	
沈洪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王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个人原因
唐永光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2月31日	退休
王进	董事长	离任	2023年02月20日	工作调整
郑云鹏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02月20日	
李晓晴	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16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王进先生，1963年5月出生，南京工学院工学学士，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广东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曾任韶关发电厂锅炉检修车间主任，珠海发电厂筹建处工程技术部部长，珠海发电厂副厂长，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郑云鹏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工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广东省电力工业局计划处干部、基建科科长，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兼广东粤电环保工程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广东粤电环保工程管理公司总经理，黄埔发电厂厂长、党委书记、粤华发电公司总经理兼任花都天然气热电公司总经理，广东粤电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李方吉先生，1967年11月出生，北京水利电力经济管理学院工学学士，天津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工程师，深圳市前湾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李晓晴女士，1971 年 9 月出生，重庆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文秘、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事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本部党支部书记，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葆冰先生，1974 年 9 月出生，陕西财经学院经济学学士，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市岭南国际企业集团公司预算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资产经营部总监，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深圳天鑫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党支部书记。

毛庆汉先生，1974 年 10 月出生，湖南大学工学学士，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发电厂西村热电厂党总支书记、厂长，广州发电厂副总经理，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兼安全健康环保管理部总经理，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张汉玉女士，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哲学博士。现任深圳华菱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副董事长，兼任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首都经贸大学讲师、中国证监会处长、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副总经理。

吴战麓先生，1975 年 10 月出生，西南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暨南大学教授，兼任广东省财政厅和国资委专家，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湖南英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暨南大学会计硕士教育中心执行主任。

才国伟先生，1979 年 11 月出生，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数字经济与政策研究院负责人。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经济学会副秘书长、理事、中国制度经济学论坛理事、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青年委员会委员，广州市、惠州市政府咨询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评审专家，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

马晓茜先生，1964 年 3 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热物理博士，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系主任、副院长。

沙奇林先生，1960 年 10 月出生，一级律师，武汉工学院硕士。现任广东广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外部董事入库专家；司法部“全国千名涉外律师人才库成员、广东省涉外领军人才库成员；海南国际仲裁院、肇庆仲裁委和茂名仲裁委仲裁员；广东省律师协会跨境投资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等职务。曾任广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专家（金融财政组），武汉工学院（现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中国寰岛集团公司投资与发展部负责人、集团副总工程师、境外上市领导小组综合组长。

陈延直先生，1975 年 7 月出生，广东工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曾任广东省电力工业局技术改进公司助理工程师、劳动工资处专责，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人事专责，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专责、人事分部经理、副部长兼劳保中心主任。

周志坚先生，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广东省粤电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资产运营分部经理，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

施燕女士，1977 年 12 月出生，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核算分部专责、主任专责、综合分部经理。

李瑞明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广东行政学院本科学历，浙江大学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监事。曾任茂名热电厂运行车间主任兼支部书记、厂长助理兼水煤浆工程办主任，茂名热电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茂名热电厂厂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兼任博贺煤电公司筹建组负责人，云浮发电厂厂长、党委书记，云河发电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沙角 C 电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黎清先生，1977 年 5 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华南师范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审计部部长。曾任云浮发电厂财务科会计，广东省粤电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部长助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审计专责、审计室临时负责人、主任（部门经理）。

郭永雄先生，1974 年 1 月出生，河海大学工学学士，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珠海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准备部专责，珠海发电厂借用至广东珠海发电有限公司工程部汽机专责，珠海发电厂维修部部长、策划主管，珠海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工程师、计划合同部计划主任兼珠海发电厂 3、4 号机组扩建办计划主任、计划合同部副经理兼金湾发电公司计划主任，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设备部经理、党委委员、首席工程师，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维先生，1979 年 4 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经济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专责、董事会事务部专责、主办、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事务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方吉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18 年 04 月 01 日		是
李葆冰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财务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19 年 09 月 01 日		是
周志坚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21 年 01 月 11 日		是
施燕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20 年 06 月 01 日		是
毛庆汉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1 年 07 月 0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担任职务有多个的，其任期起始时间为其中主要职务的任职起始时间。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进	广东能源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3 月 01 日		否
王进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否
王进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01 日		否
王进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5 月 01 日		否
王进	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3 月 01 日		否
王进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6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6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大亚湾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2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大南海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1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白花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2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启明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技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9月01日		否
郑云鹏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8月01日		否
李葆冰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01日		否
李葆冰	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9月01日		否
李葆冰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01日		否
陈延直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06月01日		否
陈延直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陈延直	广东省能源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01日		否
陈延直	广东粤电技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01日		否
毛庆汉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	2017年12月01日		是
毛庆汉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年04月01日		否
沙奇林	广东广悦律师事务所	一级律师、高级合伙人	2022年07月01日		是
马晓茜	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省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4年07月01日		是
马晓茜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年09月01日		是
马晓茜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是
马晓茜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是
马晓茜	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01日		是
张汉玉	深圳华菱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01月01日		是
张汉玉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01日		是
吴战箴	暨南大学	教授	2006年07月01日		是
吴战箴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是
吴战箴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01日	2022年09月01日	是
吴战箴	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01日		是
吴战箴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7月01日		是
才国伟	中山大学	教授	2008年07月01日		是
周志坚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02月01日		否
周志坚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2月01日		否
周志坚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01日		否
施燕	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02月01日		否
施燕	广东省能源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01日		否
黎清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22年10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技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9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8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06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3月01日		否
黎清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22年03月01日		否
黎清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22年07月01日		否
黎清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8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粤电白花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2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21年04月01日		否
黎清	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郭永雄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01日		否
郭永雄	国能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否

郭永雄	广东省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01日		否
郭永雄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3月01日		否
郭永雄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9月01日		否
郭永雄	广东粤电雷州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01日		否
郭永雄	广东粤电毕节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01日		否
郭永雄	珠海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6月01日		否
郭永雄	广东省能源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01日		否
刘维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3月01日		否
刘维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04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1日		否
刘维	图木舒克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省能源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2月01日		否
刘维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刘维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03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工资制度获得劳动报酬、享受相应员工福利，此外不再额外提供其他报酬和福利待遇；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执行。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际报酬合计为 612.44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进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85.34	否
郑云鹏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84.6	否
李方吉	董事	男	55	现任		是
李葆冰	董事	男	48	现任		是
李晓晴	董事	女	51	现任		是
陈延直	职工董事	男	47	现任	63.71	否
毛庆汉	董事	男	48	现任		是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2.17	否
才国伟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2.68	否
张汉玉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3.21	否
吴战篪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2.68	否
周志坚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是
李瑞明	职工监事	男	59	现任	71.96	否
施燕	监事	女	45	现任		是
黎清	职工监事	男	45	现任	41.65	否
沙奇林	独立监事	男	62	现任	7.14	否
郭永雄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0.03	否
刘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71.27	否
唐永光	副总经理	男	60	离任	72.68	否

沈洪涛	独立董事	女	55	离任	8.48	否
王曦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9.02	否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5.82	否
合计	--	--	--	--	612.44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	2022 年 01 月 20 日	2022 年 01 月 22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022 年 03 月 26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通讯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2 日	2022 年 06 月 23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3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3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16 日	2022 年 09 月 17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7），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3），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通讯会议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8），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6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通讯会议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2 年 12 月 17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62），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进	11	6	5	0	0	否	3
郑云鹏	11	5	5	1	0	否	4
李方吉	11	4	5	2	0	否	4
李晓晴	7	4	2	1	0	否	3
李葆冰	11	5	5	1	0	否	3
陈延直	11	5	5	1	0	否	4
毛庆汉	11	3	5	3	0	否	1
马晓茜	11	6	5	0	0	否	4
张汉玉	5	3	2	0	0	否	2
吴战箴	5	3	2	0	0	否	2
才国伟	5	3	2	0	0	否	2
沈洪涛	6	3	3	0	0	否	2
王曦	6	3	3	0	0	否	2
尹中余	6	1	3	2	0	是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尹中余独立董事因交通受限，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但均书面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2年，本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相应的职责，密切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生产经营情况，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报告及相关文件，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专业、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在公司的发展战略、法人治理和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通过持续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与合规委员会	沈洪涛、李晓晴、李葆冰、王曦、尹中余	2	2022年04月02日	1、审议《2021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报表及附注、《2021年度财务报告》；2、审议《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3、审议《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的议案》；4、审议《关于2021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5、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6、审议《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与合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年08月19日	1、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审议《关于<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3、审议《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及附注；4、审议《关于制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5、审议《关于制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6、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	审计与合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与合规委员会	吴战箴、李晓晴、李葆冰、张汉玉、才国伟	1	2022年12月23日	1、审议《2022年财务决算工作方案的议案》；2、审议《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3、审议《2022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与合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预算委员会	王进、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沈洪涛	1	2022年04月02日	1、审议公司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2、审议公司2022年预算报告。	预算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提名委员会	马晓茜、王进、陈延直、沈洪涛、尹中余	2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关于推荐李晓晴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关于推荐第十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曦、李方吉、毛庆汉、马晓茜、尹中余	2	2022 年 04 月 02 日	1、审议《关于确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 年度薪酬岗位系数的议案》；2、审议《关于确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分数的议案》；3、审议《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 年 06 月 22 日	审议《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发展委员会	王进、郑云鹏、李晓晴、马晓茜、张汉玉	1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	战略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5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98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83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1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10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44
销售人员	185
技术人员	1,704
财务人员	267
行政人员	1,437
合计	8,8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318
本科	4,756
大专	2,294
中专	329
高中及以下	1,138
合计	8,837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按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获取劳动报酬，享受员工福利。公司员工（实行年薪制的公司经营层除外）薪酬原则上由底薪、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和专项奖励金等项目构成。

3、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员工培训坚持学用一致、按需培训、突出实效的原则，以岗位业务、实操技能培训为重点。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和其他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一）组织架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体系，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机构的设计及运行机制等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承担最终的责任；审计与合规委员会承担对内部控制评价的组织、领导、监督职责，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定内控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整改意见。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提出内部控制评价应重点关注的业务或事项，审定内部控制评价方案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事务部作为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归口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公司内控自查、测试和评价工作，对发现的设计和运行缺陷提出整改方案和具体整改计划，监督整改完成情况，配合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师开展企业层面的内控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及审计与合规委员会、经理层、职能部门认真履行内部控制管理的职责。公司每年对内控体系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自评，及时整改内部控制缺陷，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地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从业务管理、职能管理和岗位管理的角度出发，制定包括财务会计制度、采购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在内的基本管理制度，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和管理。

（三）总体评价

2022 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行业法律法规、国资监管等方面最新的监管标准、规范性要求，不断提升标准制度的合规性，做好内控制度的修订、完善、提升工作；严格贯彻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规范重大决策行为，有效防范决策风险，增强决策科学性，避免决策失误；深入开展内控自评价工作，不断加强内控缺陷整改力度，形成有效的“控制-评价-改进-控制”的内控管理闭环，持续、动态地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确保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已完成合并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已完成合并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已完成合并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莱西市鑫广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 99%股权。	已完成合并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已完成合并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已完成合并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0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2.8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7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控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董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B、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p> <p>C、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A、重大缺陷：①公司缺乏民主、科学的决策程序；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失效。</p> <p>B、重要缺陷：①重要业务出现大范围、长时间的间断，可能导致公司在此领域偏离控制目标；②上年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C、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A、重大缺陷定量标准：①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5%；②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③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B、重要缺陷定量标准：①营业收入的 0.2%≤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5%；②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③资产总额的</p>	<p>A、重大缺陷：5000 万元及以上；B、重要缺陷：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C、一般缺陷：3000 万元以下。</p>

	0.2%≤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C、一般缺陷定量标准：①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2%；②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③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0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发〔2020〕156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上报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对于自查中发现的不足和问题，公司高度重视，按照既定的整改措施积极进行整改，并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上报了《公司治理自查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截至目前，公司治理自查发现所有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下属单位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下属单位均已按规定取得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目前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mg/N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沙角 A 电厂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1	厂区内	1.6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24.83	121.90	无
沙角 A 电厂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1	厂区内	16.9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256.93	426.65	无
沙角 A 电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1	厂区内	30.5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462.74	609.5	无
博贺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07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50.92	72	无
博贺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0.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413.04	974	无
博贺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33.4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1071.20	1195	无
大埔电厂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2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53.473	593	无
大埔电厂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4.0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328.153	1447	无
大埔电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39.0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912.710	1502	无
红海湾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4	厂区内	2.1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90.25	1512	无
红海湾公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	通过烟囱集中	4	厂区	9.61	《火电厂大气污染	513.82	4851	无

司		硫	排放		内		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红海湾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4	厂区内	33.2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254.95	4851	无
靖海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4	厂区内	2.2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1.63	1770	无
靖海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4	厂区内	15.3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008.1	6449.52	无
靖海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4	厂区内	32.7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156.15	3395.39	无
茂名热电厂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17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4.60	168.12	无
茂名热电厂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4.2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26.56	385.51	无
茂名热电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4.8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568.76	751.82	无
平海电厂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3.2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12.25	700	无
平海电厂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3.2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811.17	1670	无
平海电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38.6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316.40	2423	无
韶关发电厂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0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46.57	717.78	无
韶关发电厂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7.8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412.52	2303.55	无
韶关发电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38.2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883.08	2254.42	无
云河发电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1	厂区内	1.7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7.83	360	无
云河发电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1	厂区内	8.06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88.81	2400	无
云河发电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1	厂区内	33.9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35.77	2400	无
湛江电力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6	528	无
湛江电力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90	1320	无
湛江电力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	通过烟囱集中	2	厂区	35	《火电厂大气污染	988	1990.7	无

		物	排放		内		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湛江中粤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0.9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7.14	480	无
湛江中粤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4.8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57.37	1200	无
湛江中粤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8.4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495.29	1290.08	无
广前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厂区内	11.1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80.96	1312.5	无
惠州天然气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6	厂区内	0.2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8.39	242.61	无
惠州天然气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6	厂区内	26.5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977	1774.98	无
粤华发电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0.14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86	27.54	无
粤华发电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38.297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493.13	1367.55	无
新会发电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0.5	85.6	无
新会发电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0.1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	45	无
新会发电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3.36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03.5	1104	无
图市热电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07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5.28	135	无
图市热电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4.57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75.56	474	无
图市热电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27.45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29.21	675	无
沙角 C 电厂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厂区内	2.16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59.56	277.8	无
沙角 C 电厂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厂区内	12.5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45.66	972.3	无
沙角 C 电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厂区内	32.66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902.4	1389	无
花都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厂区内	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0.1083	92.39	无
花都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	通过烟囱集中	3	厂区	20	《火电厂大气污染	0.2225	6.7	无

		硫	排放		内		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花都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3	厂区内	5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87.5777	586.6	无
湛江生物质发电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6.6	80.94	无
湛江生物质发电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3.8	183	无
湛江生物质发电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厂区内	12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93.6	397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2022 年，公司将新能源大发展和节能降碳作为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重要抓手，不断提升能源安全保障和清洁低碳水平，各项排放指标均优于行业平均数。公司坚持以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为目标，通过制定并落实能耗管理提升、运行优化、设备治理、检修技改等各方面措施，有计划、有步骤，积极推进现役燃煤发电机组升级改造工作，努力降低燃煤机组排放强度。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保部关于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对环境风险监控的要求，公司及属下各发电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从环境事故风险分析、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处置程序、处置措施等各个方面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理进行了规范完善，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能及时、有序、高效地组织应急救援工作，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将事件造成的损失与社会危害降到最低，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发电企业按照国家《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24 号）等法律法规要求依法披露环境信息及其监督管理活动，编制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并上传至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公布率均达到 100%。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2 年，公司购买脱硫、脱硝材料合计约 29,770.89 万元；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达 2,078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新增新能源项目共计 19 个，其中风电项目 6 个，光伏项目 13 个，总装机容量为 55.1 万千瓦，预计每年可贡献约 10.27 亿千瓦时的清洁能源，节省标煤约 32.1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86.37 万吨，相当于再造 2183 公顷的森林；新增气电项目计 1 个，总装机容量为 92 万千瓦，预计年上网电量超 38 亿千瓦时，与燃煤电厂相比，每年可节约标煤消耗约 4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76 万吨，年供热量约 815 万吉焦，对优化地区能源结构和布局，推进公司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公司积极推动煤电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节能降碳改造，制定节能提效行动计划，重点针对 15 台 60 万千瓦等级及以上机组进行汽轮机通流改造，努力降低煤电机组供电煤耗。2022 年，已完成 1 台汽轮机通流改造，4 台已进入设备制造阶段，拟于 2023 年下半年实施改造，其他 10 台机组将在 2025 年底完成，完成改造后每台机组预计节煤 8 至 10 克/千瓦时。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2022 年公司火电厂执行环保政策、法规要求的经营性支出主要是购买石灰石及脱硝材料合计约 29,770.89 万元。

2、2022 年，公司火电厂综合供电标煤耗 302.85 克/千瓦时，二氧化硫排放绩效值 0.048 克/千瓦时，氮氧化物排放绩效值 0.120 克/千瓦时，烟尘排放绩效值 0.006 克/千瓦时。其中，脱硫装置投运率 100%，平均脱硫效率 99.21%；脱硝装置平均投运率 99.82%，平均脱硝效率 89.39%；干式除尘装置投运率 99.98%，平均除尘效率 99.84%。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2022 年，公司未发生环境事故。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2 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下属各单位结合当地发展情况，积极开展消费帮扶，并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开展实地考察和帮扶，投入资金和资源帮助乡村建设基础设施，提升乡村的生活水平，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走深走实。

1、韶关发电公司对口帮扶乳源东坪镇

2022 年，韶关发电公司大力推动消费帮扶，严守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强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合理制定帮扶项目计划，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公司工会积极开展消费帮扶采购活动，拓展消费帮扶渠道，拓宽当地农副产品销路，增加农民收入。至今，累计帮扶消费共计 16 余万元，有效解决农户增收难题，为东坪镇产业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2、湛江电力公司对口帮扶徐闻西连镇

2022 年，湛江电力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一如既往助力西连镇乡村振兴，践行国企担当。公司驻西连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敢于担当，因地制宜谋划举措，抓实抓细乡村振兴各项工作，作为主力参与编制西连镇 2021-2026 年整体规划方案，工作成果获得 2022 年广东省优秀镇域乡村振兴规划“优秀奖”。此外，公司工会消费帮扶采购 303 箱金鲳鱼干，有效地帮助脱贫群众拓宽农海产品的销售渠道，带动脱贫地区群众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3、大埔发电公司对口帮扶惠来靖海镇

为做好帮镇扶村工作，大埔发电公司选派公司副总经理郭杰同志为驻村第一书记兼任驻镇帮扶工作队队员，定点帮扶揭阳市惠来县靖海镇，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在 2022 年的广东扶贫济困日，公司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活动，共募捐 6.32 万元支持乡村振兴。

4、中粤能源公司对口帮扶雷州纪家镇

2022 年，湛江中粤能源公司派驻湛江雷州纪家镇的乡村振兴工作队以乡村振兴产业帮扶为主题，开展专题调研，主要针对整合土地资源、解决现存问题与村委干部和村民进行座谈交流，在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提出建立土地合作社，农民以分散的土地入股，选准选优项目，积极探索“土地入股+规模种植”、“分散生产+统一经营”、“大户带小户、专业户带散户”等发展模式，不断增强集体经济发展活力与实力。

5、茂名热电公司对口帮扶雷州纪家镇小良镇

在助力乡村振兴的工作上，茂名热电厂选派了一名党员干部作为驻村工作队员到电白区小良镇开展乡村振兴帮扶工作。2022年，公司共向电白区小良镇捐赠 122,570 元，用于小良镇人居住环境治理、返贫监测户帮扶等乡村振兴有关工作。同时，通过实地调研，公司拟在小良镇建设光伏复合项目，目前已在电白区注册成立茂名电白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并实质性开展前期工作，项目已获得茂名市供电局初步接入意见批复，并被茂名市发改局纳入茂名市 2023 年重点建设项目。

6、粤风新能源对口帮扶南雄百顺镇

为积极推动推进新能源开发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2022 年省风电子公司韶关南雄粤风新能源与南雄人民政府签订新能源合作开发框架协议，通过开发当地屋顶光伏、地面分布式光伏和地面分散式风电等项目助力当地乡村振兴，目前南雄百顺镇乡村振兴分散式风电试点项目已启动前期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并于 2022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等文件,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5 号中与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相关的规定, 并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重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公司已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除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相关规定外，上述修订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本期新增投资额（元）	期末实收资本（元）	期末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粤电金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621,800	2,913,114	9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惠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5,492,360	15,492,360	100%	投资设立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20,495,920	120,495,920	100%	资产收购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20,495,920	120,495,920	100%	资产收购
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24,050,000	324,050,000	100%	投资设立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45,063,020	45,063,020	100%	资产收购
梅州兴粤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9,977,500	9,977,5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104,975,000	123,500,0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115,345,000	118,345,000	85%	投资设立
广东韶关粤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3,473,000	33,473,000	100%	投资设立
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206,110,470	1,206,110,470	100%	投资设立
莱西市鑫广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2,923,000	33,255,555	99%	资产收购
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9,000,000	40,680,000	100%	资产收购
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89,524,003	80,000,000	100%	资产收购
云浮罗定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844,520	1,844,520	100%	投资设立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9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晓蕾、范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晓蕾 2 年、范歆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合并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等共支付服务费用 799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请见“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	1,100,000	0.25%-0.35%	647,482	11,814,214	11,587,634	874,06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	3,500,000	2.7%-4.11%	934,417	1,370,000	1,313,608	990,809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	授信	3,500,000	990,809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详细内容可参见本报告的财务报告“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2)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4) 为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提高先进清洁煤电规模，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茂名博贺电厂 3、4 号 2×1000MW 机组工程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惠来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项目的议案》，同意博贺能源公司投资建设茂名博贺电厂 3、4 号 2×1000MW 机组工程，项目为 2×1000MW 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总投资 748,351 万元；同意靖海发电公司投资建设惠来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工程，项目为 2×1000MW 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总投资 804,977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22 年 0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2022 年 0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0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09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广东能源集团关于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说明，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签署了《股权托管协议》，将广东能源集团托管范围内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股东权利托管至公司，收取每家广东能源集团直接控股一级标的公司托管费用 10 万/年；每家间接控股二级标的公司托管费用 5 万/年。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022 年年本公司确认的托管收益为 169.81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本年发生租赁费 27,805,836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200,000	2020年11月19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3年9个月	否	是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4,350	2007年11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15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9年05月27日	9,367	2009年06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18年	否	否
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3,775	2019年12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9,60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25,459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9年04月29日	18,572	2010年10月09日	4,872	连带责任保证			18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41,53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87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9,39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66,99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04,87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2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00,000							

注：1、公司 2021 年新增对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是因公司收购图市热电公司而承接对新疆锦泰电力有限公司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款项于 2022 年 5 月已结清，担保责任已解除；2、公司对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已于 2022 年 12 月解除。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网站查询索引
为贯彻落实援疆工作部署，深化与重点区域战略合作，进一步优化电源结构，提高清洁能源占比，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于 3 月 25 日审议，同意公司全资成立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 45 团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项目总投资 222,685.14 万元，资本金按项目总投资的 20% 设置为 44,537 万元，由公司向瀚海新能源公司分批增资解决。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公告》	2022 年 3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为满足云浮工业园区及周边企业热负荷需求，进一步优化公司电源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投资建设云河发电公司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2×460MW），由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建设、运营工作。项目总投资 280,970 万元（含热网工程），项目资本金按照项目总投资的 20% 计算为 56,194 万元。我公司按照 90% 股权比例出资 50,575 万元，项目所需资本金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和资金需求情况，由公司向云河发电公司分批增资解决。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为满足揭阳市用电负荷增长及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热负荷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清洁能源比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投资建设揭阳大南海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2×480MW），由全资子公司广东粤电大南海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建设、运营工作。项目总投资 285,545 万元（含热网工程），项目资本金按照项目总投资的 20% 计算为 57,109 万元。项目所需资本金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和资金需求情况，由公司向大南海智慧能源公司分批增资解决。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清洁能源比例，进一步优化电源结构，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向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用于投资建设内蒙古清水河 300MW 及珠海三灶一期 200MW 两个光伏项目，其中清水河 300MW 项目 31,455 万元、珠海三灶一期 200MW 项目 20,977.58 万元，并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分批增资。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为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提高先进清洁煤电规模，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以下事项：1、由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东粤电大埔电厂二期工程，项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9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目为 2×1000MW 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总投资 812,232 万元；2、由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茂名博贺电厂 3、4 号 2×1000MW 机组工程，项目为 2×1000MW 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总投资 748,351 万元；3、由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惠来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工程，项目为 2×1000MW 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煤电机组，总投资 804,977 万元。			
为充分整合并提升公司在新疆区域的管理力量和管理水平，统筹新疆区域新能源和传统能源的开发建设和生产运营工作，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全资注册成立新疆区域公司（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新疆区域公司首期注册资本金 3 亿元。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12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为进一步提升清洁能源比例，顺利推进发展战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向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 38,007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廉江长山农场 50MW 光伏发电项目、廉江黎明农场 20MW 光伏发电项目，廉江东升农场一期 50MW 光伏发电项目，以及收购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分批增资。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12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为加快新能源开发工作，提高清洁能源比重，优化电源结构，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由全资子公司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莎车公司”）作为投资主体，投资建设广东能源莎车县 200 万千瓦光储一体化项目（光伏建设规模 2,000MW；储能建设规模 500MW/2000MWh）。项目总投资 1,291,706.46 万元。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12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97,966,117	36.15%					-2,830	1,897,963,287	36.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36.06%					31,896	1,893,374,517	36.06%
3、其他内资持股	4,623,496	0.09%					-34,726	4,588,770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20,666	0.09%					-1,084,896	3,535,770	0.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30	0%					1,050,170	1,053,000	0.0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52,317,869	63.85%					2,830	3,352,320,699	63.85%
1、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869	48.64%					2,830	2,553,912,699	48.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15.21%						798,408,000	15.21%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250,283,986							5,250,283,986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2月2日，前公司董事文联合先生持有的2,830股限售股份的锁定期已届满并转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此公司无限售股份数量亦对应上升；

2、因办理股权分置改革垫付偿还手续，广东省监狱管理局工会委员会所持有31,896股A股限售股份变更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2022年11月，依据湖南省长沙县人民法院（2022）湘0121执7422号执行裁定书所做的裁定，广东省农村电话公司所持有1,053,000股A股限售股份变更为罗国亮持有。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因办理股权分置改革垫付偿还手续，广东省监狱管理局工会委员会所持有31,896股A股限售股份变更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截至2022年底已办理完成股份过户；

2、2022年11月，依据湖南省长沙县人民法院（2022）湘0121执7422号执行裁定书所做的裁定，广东省农村电话公司所持有1,053,000股A股限售股份变更为罗国亮持有，截至2022年底已办理完成股份过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文联合	2,830	0	2,830	0	董事变更	2022年2月2日
合计	2,830	0	2,83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8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7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3,538,037,181	31,896	1,893,374,517	1,644,662,664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	116,693,602	0	0	116,693,602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0%	94,367,341	0	0	94,367,3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50,593,399	50,593,399	0	50,593,3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37,076,754	37,076,754	0	37,076,754		
郑建祥	境内自然人	0.50%	26,234,500	719,600	0	26,234,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23,641,155	-21,076,763	0	23,641,1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0,214,860	20,214,860	0	20,214,86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8,246,045	-33,781,100	0	18,246,045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30%	15,855,512	0	0	15,855,51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三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44,662,664	人民币普通股	1,644,662,664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693,602	人民币普通股	116,693,602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94,367,341	人民币普通股	94,367,3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593,399	人民币普通股	50,593,3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76,754	人民币普通股	37,076,754
郑建祥	26,234,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6,234,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641,155	人民币普通股	23,641,1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4,860	人民币普通股	20,214,86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246,0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8,246,045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5,855,512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855,51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三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李灼贤	2001 年 08 月 03 日	91440000730486022G	电力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交通运输、资源、环保、新能源等电力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建设和生产经营，电力燃料的投资建设和管理；项目投资；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管理咨询，信息服务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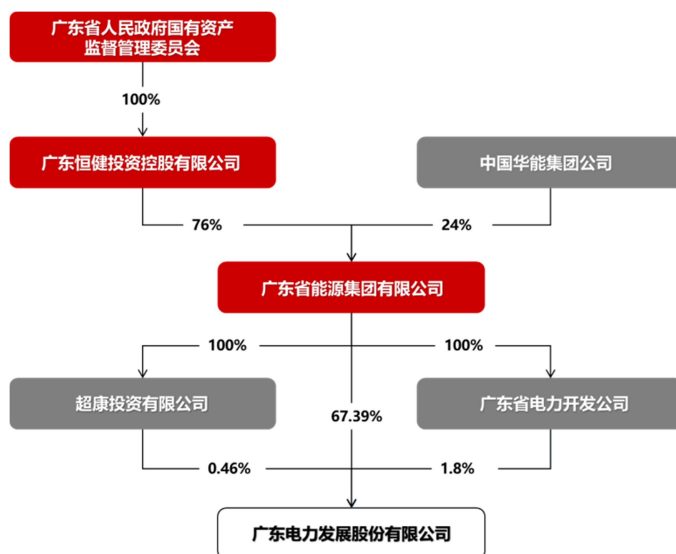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004 年 06 月 26 日	114400007583361658	作为广东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受省政府委托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粤电01	149113.SZ	2020年04月29日	2020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1,500,000,000	2.4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粤电01	149369.SZ	2021年01月27日	2021年01月27日	2024年01月27日	1,000,000,000	3.57%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粤电02	149418.SZ	2021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8日	2026年04月28日	1,500,000,000	3.5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粤电03	149711.SZ	2021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4日	800,000,000	3.41%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平海 01	188197.SH	2021 年 06 月 04 日	2021 年 06 月 04 日	2023 年 06 月 05 日	200,000,000	3.57%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20 粤电 01、21 粤电 01、21 粤电 02、21 粤电 03、21 平海 01 均为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不适用	刘人硕	010-864513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不适用	宋颐岚	010-60836755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3 楼	不适用	梁清华	020-28261689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10 号普华永道中心 18 楼	王斌、李彦华（2019）；王斌、郭碧玉（2018）；王斌、陈俊君（2017）	王斌	020-38192000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不适用	方子斌	010-6642887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不适用	刘人硕	010-864513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不适用	宋颐岚	010-60836755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3 楼	不适用	梁清华	020-28261689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10 号普华永道中心 18 楼	王斌、李彦华（2019-2020）；王斌、郭碧玉（2018）	王斌	020-38192000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不适用	方子斌	010-6642887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不适用	刘人硕	010-86451370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周大福金融中心 29 层、10 层、11 层(01-04 单元)	不适用	汪星	020-37181333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10 号普华永道中心 18 楼	王斌、李彦华（2019-2020）；王斌、郭碧玉（2018）	陈俊君	020-38192645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不适用	盛蕾	010-66428877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不适用	简琼文	13539997160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魏淑珍、范凤伟	范凤伟	18520643032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	不适用	喻俐萍	13641825613

	资服务有限公司	盛大厦 14F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桥福芳草地 D 座 7 层	不适用	吕思慧	13692899924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00,000,000	1,5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	1,0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500,000,000	1,5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800,000,000	8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无	是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	2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增信机制：20 粤电 01、21 粤电 01、21 粤电 02、21 粤电 03 和 21 平海公司 01 债券未设置担保。

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20 粤电 01、21 粤电 01、21 粤电 02、21 粤电 03 和 21 平海 01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其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规定的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粤电发 MTN001	102101339.IB	2021 年 07 月 19 日	2021 年 07 月 21 日	2024 年 07 月 21 日	1,200,000,000	3.17%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 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市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 粤电发 MTN002	102102318.IB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11 月 17 日	2,200,000,000	3.13%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 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市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粤电发 MTN001	102281929.IB	2022 年 08 月 24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7 年 08 月 26 日	600,000,000	2.9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 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市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粤电发 MTN001	102380558.IB	2023 年 03 月 15 日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8 年 03 月 17 日	1,600,000,000	3.35%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 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市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 券	22 粤电发 SCP003	012284265.IB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07 日	2,000,000,000	2.34%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 券	22 粤电发 SCP004	012284408.IB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03 月 23 日	1,500,000,000	2.52%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可持续挂钩)	21 平海发电 MTN001	102102049.IB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300,000,000	3.72%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 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无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其上市流通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 关规定进行。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不适用	赵欣乐、刘静怡	010-89926570、020-381601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不适用	盛雪	010-66106736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1、33、36、37 层	不适用	梁清华	020-28262689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信 11 楼	王斌、李彦华（2019-2020）；王斌、郭碧玉（2018）	李晓蕾	021-23238888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不适用	张婕	1860004866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不适用	赵欣乐、叶慧珊	010-89926570、020-381601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不适用	盛雪	010-66106736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1、33、36、37 层	不适用	梁清华	020-28262689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信 11 楼	王斌、李彦华（2019-2020）；王斌、郭碧玉（2018）	李晓蕾	021-2323888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不适用	赵欣乐、叶慧珊	010-89926570、020-381601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不适用	盛雪	010-66106736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1、33、36、37 层	不适用	梁清华	020-28262689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信 11 楼	陈俊君、李晓蕾（2021）；王斌、李彦华（2019-2020）	李晓蕾	021-2323888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不适用	赵欣乐、叶慧珊	020-389880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不适用	安立伟	010-85109045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1、33、36、37 层	不适用	梁清华	020-28262689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信 11 楼	陈俊君、李晓蕾（2021）；王斌、李彦华（2019-2020）	李晓蕾	021-2323888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不适用	周鹏	010-6759647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不适用	赵欣乐、刘静怡	010-89926570、020-38160153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周大福金融中心 29 层、10 层、11 层	不适用	汪星	020-37181333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信 11 楼	陈俊君、李晓蕾（2021）；王斌、李彦华（2019-2020）	李晓蕾	021-2323888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不适用	林杰	021-31886388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周大福金融中心 29 层、10 层、11 层	不适用	汪星	020-37181333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信 11 楼	陈俊君、李晓蕾（2021）；王斌、李彦华（2019-2020）	李晓蕾	021-23238888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不适用	戴莹	010-6610964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不适用	赵欣乐	010-89926570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魏淑珍、范凤伟	范凤伟	18520643032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喻俐萍、林巧云	喻俐萍	13641825613

	北京大成律师事 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 大桥路 9 号桥福 芳草地 D 座 7 层	倪洁云、陈仕怡	吕思慧	13692899924
--	---------------	-------------------------------------	---------	-----	-------------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 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 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 规使用的整 改情况(如 有)	是否与募集 说明书承诺 的用途、使 用计划及其 他约定一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200,000,000	1,200,000,000	0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良好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00,000,000	2,200,000,000	0	不适用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	600,000,000	0	不适用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600,000,000	1,600,000,000	0	不适用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不适用	无	是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	1,500,000,000	0	不适用	无	是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可 持续挂钩)	300,000,000	300,000,000	0	不适用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1 粤电发 MTN001 募集资金 12 亿元，其中 3.75 亿元用于置换对控股子公司的已增资款，即最终用于置换重点建设项目已出资本金。其中 2.5 亿元用于置换对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的已增资款，并最终用于东莞宁洲厂址替代电源项目资本金；1.25 亿元用于置换对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已增资款，并最终用于广东粤电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二期资本金。东莞宁洲厂址替代电源项目主体建筑安装工程于 2021 年 9 月浇注主厂房基础第一方砼，项目建设按计划进行中。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主厂房结构已全面到顶，其中 1 号主厂房屋面已断水，2、3 号机岛已交安；2 号机组厂用变压器及主变已完成就位，预计 2023 年 4 月第一台机组投产，同年 6、9 月份第 2、3 台机组投产。广东粤电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12 月投产，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487.31 万元，营业利润-4,890.6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1 粤电发 MTN001、21 粤电发 MTN002、22 粤电发 MTN001、23 粤电发 MTN001、22 粤电发 SCP003、22 粤电发 SCP004、21 平海发电 MTN001 均未设置担保。

2、公司上述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亏损情况	亏损原因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净利润为-4,514,989,124.95 元，亏损金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3.70%。	报告期内，燃煤、燃气价格仍旧高企，公司积极争取有利电价、从严落实成本控制，但无法覆盖燃料成本增长，火电业务继续亏损。	公司目前总资产达千亿规模，报告期内生产稳定、保供有力，电源结构和资产结构持续优化。公司融资渠道丰富，授信额度充足，能够充分利用内外部金融资源保障资金需求，具备较强偿债能力。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61	0.61	0%
资产负债率	78.16%	71.21%	6.95%
速动比率	0.53	0.53	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46,349.23	-375,656.56	-18.8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43%	1.67%	1.76%
利息保障倍数	-0.94	-2.18	56.9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66	0.08	72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0	0.68	91.1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1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晓蕾、范歆

(详见后附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84 – 9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92 – 95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96 – 98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99 – 10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2 – 103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04 – 105
财务报表附注	106 – 263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64 – 265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10033 号
(第一页，共八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电力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
- (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b)(i)及附注四(10)(a)(iv)。</p> <p>粤电力的个别子公司最近年度产生持续经营亏损, 考虑到未来可能存在的风险, 如电力需求的不稳定性、发电燃煤价格的不稳定性、宏观经济和其他因素风险, 管理层对上述子公司的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持续进行评估。</p>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管理层对上述子公司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 通过计算发电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管理层以上述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和判断, 包括折现率、预计上网电价增长率、预计售电量增长率、预计发电燃煤价格变动率。</p>	<p>我们对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评估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 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引入内部估值专家, 审阅和分析了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 • 根据我们对上述子公司及所在行业的了解, 评估管理层计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假设的合理性, 包括折现率、预计上网电价增长率、预计售电量增长率、预计发电燃煤价格变动率的假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折现率, 我们引入内部估值专家结合行业情况对其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对于预计上网电价增长率和预计发电燃煤价格变动率, 我们对比了历史变动率及行业数据, 并考虑了市场趋势;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一) 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续)</p> <p>由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对粤电力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由于对发电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与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于预计售电量增长率, 我们与历史数据、经批准的预算及经营计划进行了比较, 检查了相应支持性文档; • 通过检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输入的数据以及相关公式, 评价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 将管理层在上年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本年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比较, 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对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 评价关键假设(单独或组合)如何变动会导致不同的结论, 进而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指标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p>基于上述工作结果, 我们发现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减值所做出的判断及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b)(iii)及附注四(16)。</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力对个别子公司产生的可抵扣亏损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为人民币 968,337,573 元, 未予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合计为人民币 11,033,478,760 元。</p> <p>管理层根据上述子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 以上述子公司很可能获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在上述子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 包括: 预计售电量、预计上网电价、预计发电燃煤价格及其他经营费用。</p>	<p>我们对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取管理层对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计算表, 并检查其计算时输入的数据以及相关公式, 评价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 获取上述子公司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纳税申报表及会计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复核了可抵扣亏损的存在性及金额和期限的准确性; • 根据我们对上述子公司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 结合行业趋势和历史经营情况, 评价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所采用的关键假设, 例如预计售电量、预计上网电价、预计燃料价格及其他经营费用相关的假设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 data-bbox="264 689 750 768">(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续)</p> <p data-bbox="264 808 750 1093">由于与可弥补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粤电力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预计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data-bbox="778 689 1351 813">我们对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续):</p> <ul data-bbox="778 869 1351 1238"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data-bbox="778 869 1351 1025">• 将管理层上年预测的应纳税所得额与本年实际应纳税所得额进行比较, 以考虑管理层所作预测结果的历史准确性;<li data-bbox="778 1081 1351 1238">• 复核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p data-bbox="778 1294 1351 1415">基于上述工作结果, 我们发现管理层就与可弥补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四、其他信息

粤电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电力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粤电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粤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粤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与合规委员会负责监督粤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粤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粤电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与合规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审计与合规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与合规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李晓蕾(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3 年 3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

范 歆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经重列)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1,503,523,618	8,105,320,953
应收票据		2,644,300	165,603
应收账款	四(2)	7,578,636,244	7,030,685,357
预付款项	四(3)	1,534,982,252	892,771,238
其他应收款	四(4)	934,784,152	2,429,475,558
存货	四(5)	3,376,868,100	2,998,894,539
合同资产		4,910,263	4,754,820
其他流动资产	四(6)	875,605,805	1,417,985,608
流动资产合计		25,811,954,734	22,880,053,67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四(7)	9,198,053,183	8,074,149,8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8)	3,058,071,054	3,232,028,682
投资性房地产	四(9)	365,285,301	378,796,932
固定资产	四(10)	62,400,175,057	57,145,099,423
在建工程	四(11)	11,768,828,161	8,710,691,766
使用权资产	四(12)	7,352,044,966	5,256,124,979
无形资产	四(13)	3,346,735,496	2,658,726,346
商誉	四(14)	128,097,553	139,983,037
长期待摊费用	四(15)	109,485,746	30,335,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6)	1,359,025,081	1,176,841,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7)	6,606,518,552	4,810,251,6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692,320,150	91,613,029,922
资产总计		131,504,274,884	114,493,083,59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经重列)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9)	16,261,444,860	12,360,296,429
应付票据	四(20)	1,495,778,076	1,908,780,000
应付账款	四(21)	5,938,254,013	6,626,567,064
合同负债		4,960,974	5,864,811
应付职工薪酬	四(22)	447,421,417	422,013,230
应交税费	四(23)	302,484,915	502,303,075
其他应付款	四(24)	9,403,658,031	10,569,763,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5)	3,975,249,970	3,697,619,753
其他流动负债	四(26)	4,174,850,374	1,658,449,006
流动负债合计		42,004,102,630	37,751,657,1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7)	42,860,932,628	28,940,577,856
应付债券	四(28)	9,094,489,909	8,693,083,422
租赁负债	四(29)	6,870,820,017	4,728,167,142
长期应付款	四(30)	666,297,028	121,779,223
递延收益	四(31)	142,292,215	163,611,5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2)	429,265,269	415,480,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6)	584,116,265	635,754,7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3)	129,428,167	75,469,7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777,641,498	43,773,923,910
负债合计		102,781,744,128	81,525,581,056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4)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四(35)	4,257,046,505	4,276,952,183
其他综合收益	四(36)	1,629,837,957	1,750,011,571
专项储备		520,379	-
盈余公积	四(37)	8,903,515,135	8,903,515,135
未分配利润	四(38)	200,668,517	3,205,422,5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241,872,479	23,386,185,436
少数股东权益		8,480,658,277	9,581,317,106
股东权益合计		28,722,530,756	32,967,502,5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31,504,274,884	114,493,083,5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9,381,053	708,028,634
应收账款	十四(1)	191,716,383	192,707,778
预付款项		26,568,272	26,368,250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568,099,765	415,990,566
存货		85,079,898	216,808,997
其他流动资产		1,198,615	21,453,621
流动资产合计		1,752,043,986	1,581,357,84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160,000,000	627,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41,709,796,167	36,539,978,0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57,271,054	3,231,228,683
投资性房地产		5,118,650	5,754,247
固定资产		340,983,004	436,327,041
在建工程		1,052,786	1,201,126
使用权资产		6,443,720	8,125,410
无形资产		77,808,432	80,670,784
长期待摊费用		1,595,48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100,000	136,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578,169,293	41,066,785,368
资产总计		48,330,213,279	42,648,143,21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22,986,272	2,442,508,111
应付账款		169,028,547	214,080,378
合同负债		-	1,083,950
应付职工薪酬		115,457,391	105,045,040
应交税费		17,655,588	8,288,884
其他应付款		60,615,999	2,535,329,9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1,166,231	125,174,953
其他流动负债		3,525,551,274	1,030,040,123
流动负债合计		8,162,461,302	6,461,551,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98,800,000	-
应付债券		8,794,981,607	8,193,949,060
租赁负债		610,527	4,251,838
递延收益		9,996,202	19,992,4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6,074,603	68,648,7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0,442,187	562,112,3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00,905,126	8,848,954,429
负债合计		22,063,366,428	15,310,505,825
股东权益			
股本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4,834,675,772	4,834,039,575
其他综合收益		1,640,520,684	1,764,421,309
盈余公积		8,903,515,135	8,903,515,135
未分配利润		5,637,851,274	6,585,377,384
股东权益合计		26,266,846,851	27,337,637,38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8,330,213,279	42,648,143,2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一、营业收入	四(39)	52,661,088,436	44,457,866,542
减： 营业成本	四(39)	(52,852,310,181)	(46,827,505,473)
税金及附加	四(40)	(245,262,277)	(293,980,076)
销售费用	四(41)	(69,108,603)	(65,407,040)
管理费用	四(42)	(1,192,506,931)	(1,101,123,287)
研发费用	四(43)	(1,229,311,572)	(584,714,979)
财务费用	四(44)	(2,135,900,012)	(1,371,365,945)
其中：利息费用		2,257,705,843	1,499,997,783
利息收入		132,632,800	133,800,923
加： 其他收益	四(48)	80,160,312	72,653,517
投资收益	四(49)	1,061,876,396	835,945,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0,006,337	743,767,471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四(47)	1,563,130	(21,767,857)
资产减值损失	四(46)	(173,772,140)	(29,330,461)
资产处置收益	四(50)	30,802,837	184,589,025
二、营业亏损		(4,062,680,605)	(4,744,140,20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51)	125,490,287	139,092,875
减： 营业外支出	四(52)	(443,902,556)	(171,458,731)
三、亏损总额		(4,381,092,874)	(4,776,506,063)
减： 所得税(费用)/贷项	四(53)	(133,896,253)	525,442,914
四、净亏损		(4,514,989,127)	(4,251,063,149)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亏损		-	(658,714,84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亏损		(4,514,989,127)	(4,251,063,14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3,003,916,572)	(2,928,171,731)
少数股东损益		(1,511,072,555)	(1,322,891,4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919,844)	(222,990,9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36)	(120,173,614)	(206,788,25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37,296,99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38,693	15,609,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1,968,221)	(184,768,84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5,914	(332,1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3,770	(16,202,657)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33,908,971)	(4,474,054,0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4,090,186)	(3,134,959,9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9,818,785)	(1,339,094,075)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4)	(0.57)	(0.5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4)	(0.57)	(0.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533,266,982	1,593,822,545
减： 营业成本	十四(4)	(1,849,774,728)	(1,911,951,135)
税金及附加		(9,648,354)	(7,710,134)
销售费用		(2,412,869)	(2,842,664)
管理费用		(171,586,927)	(145,466,208)
研发费用		(29,788,257)	(20,455,799)
财务费用		(432,576,281)	(264,631,340)
其中：利息费用		441,545,281	267,141,416
利息收入		12,627,185	6,119,603
加： 其他收益		11,028,484	10,117,324
投资收益	十四(5)	1,115,058,948	3,419,054,7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0,732,739	697,838,52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67,605)	58,102
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6)	(1,101,203,999)	(29,321,084)
二、营业(亏损)/利润		(937,704,606)	2,640,674,340
加： 营业外收入		11,982,760	242,648,802
减： 营业外支出		(19,485,023)	(2,738,153)
三、(亏损)/利润总额		(945,206,869)	2,880,584,989
减： 所得税费用		(2,319,241)	(2,319,241)
四、净(亏损)/利润		(947,526,110)	2,878,265,74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亏损)/利润		(947,526,110)	2,878,265,74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900,625)	(181,508,63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9,126,31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11,682	12,718,6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1,968,221)	(184,768,84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5,914	(332,15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1,426,735)	2,696,757,1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985,187,824	48,542,309,0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36,660,341	119,312,0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a)	262,732,577	272,691,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4,580,742	48,934,312,7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29,703,233)	(43,630,281,2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6,395,371)	(2,571,733,8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2,416,617)	(1,699,308,8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b)	(1,016,200,747)	(910,814,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04,715,968)	(48,812,138,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6)(a)	1,479,864,774	122,174,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3,756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7,724,562	388,877,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4,284,438	1,656,570,0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2,510,000	2,479,5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c)	66,792,86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3,345,623	2,047,927,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9,355,445)	(10,732,326,5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6,328,518)	(343,850,8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四(56)(c)	(93,901,448)	(76,574,1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d)	(215,864,319)	(188,815,5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5,449,730)	(11,341,567,10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2,104,107)	(9,293,640,10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806,611	131,187,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806,611	131,18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147,797,975	32,180,925,1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8,290,000	7,192,751,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12,894,586	39,504,863,3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88,831,183)	(25,537,837,3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7,620,075)	(4,635,028,3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5,299,408)	(1,548,524,8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e)	(3,473,513,406)	(1,542,497,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29,964,664)	(31,715,363,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929,922	7,789,500,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2	(3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6)(a)	3,410,691,561	(1,381,965,670)
		8,023,116,939	9,405,082,60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6)(b)	11,433,808,500	8,023,116,9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4,886,911	1,751,398,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773,94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57,378	33,327,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3,018,233	1,784,726,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3,501,651)	(1,815,409,4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707,873)	(318,336,3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27,086)	(38,149,8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67,469)	(57,513,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8,404,079)	(2,229,409,26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385,846)	(444,683,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2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34,042,053	2,005,221,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854,303	1,539,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896,356	2,246,760,2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38,158)	(25,572,0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3,397,010)	(2,771,449,351)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622,780,791)	(2,042,164,7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1,915,959)	(4,839,186,10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5,019,603)	(2,592,425,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131,600,000	4,838,375,1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8,290,000	6,699,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29,890,000	11,537,975,1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40,000,000)	(7,300,000,0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052,090)	(824,679,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3,067)	(6,524,9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2,035,157)	(8,131,204,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7,854,843	3,406,771,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6	(3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450,370	369,661,65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7,707,282	338,045,63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5,157,652	707,707,2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经重列)		5,250,283,986	4,276,952,183	1,750,011,571	-	8,903,515,135	3,205,422,561	9,581,317,106	32,967,502,542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亏损		-	-	-	-	-	(3,003,916,572)	(1,511,072,555)	(4,514,989,127)
其他综合收益	四(36)	-	-	(120,173,614)	-	-	-	1,253,770	(118,919,844)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20,173,614)	-	-	(3,003,916,572)	(1,509,818,785)	(4,633,908,97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65,147,196	265,147,196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	(19,288,105)	-	-	-	-	167,047,220	147,759,11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7)	-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b)	-	-	-	-	-	-	(53,852,929)	(53,852,929)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58,277,883	-	-	22,825,440	81,103,323
本年使用		-	-	-	(57,757,504)	-	-	(22,687,361)	(80,444,865)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 益	四(35)	-	636,197	-	-	-	-	-	636,197
收购子公司		-	-	-	-	-	-	32,000,000	32,000,000
其他		-	(1,253,770)	-	-	-	(837,472)	(1,319,610)	(3,410,8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250,283,986	4,257,046,505	1,629,837,957	520,379	8,903,515,135	200,668,517	8,480,658,277	28,722,530,75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250,283,986	8,014,211,278	1,957,175,481	-	8,515,360,638	8,083,048,238	11,808,648,219	43,628,727,840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亏损(经重列)		-	-	-	-	-	(2,928,171,731)	(1,322,891,418)	(4,251,063,149)	
其他综合收益	四(36)	-	-	(206,788,258)	-	-	-	(16,202,657)	(222,990,91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06,788,258)	-	-	(2,928,171,731)	(1,339,094,075)	(4,474,054,064)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49,001,517	249,001,517	
其他		-	958,923	-	-	-	-	411,286,259	412,245,1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743,601,641)	-	-	-	-	-	(3,743,601,641)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7)	-	-	-	-	388,154,497	(388,154,497)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560,317,476)	(1,548,524,814)	(3,108,842,290)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四(35)	-	5,383,623	-	-	-	-	-	5,383,62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75,652)	-	-	375,652	-	-	
其他		-	-	-	-	-	(1,357,625)	-	(1,357,625)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经重列)		5,250,283,986	4,276,952,183	1,750,011,571	-	8,903,515,135	3,205,422,561	9,581,317,106	32,967,502,5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4,834,039,575</u>	<u>1,764,421,309</u>	-	<u>8,903,515,135</u>	<u>6,585,377,384</u>	<u>27,337,637,389</u>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亏损		-	-	-	-	-	(947,526,110)	(947,526,110)
其他综合收益		-	-	(123,900,625)	-	-	-	(123,900,62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23,900,625)	-	-	(947,526,110)	(1,071,426,735)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3,991,586	-	-	3,991,586
本年使用		-	-	-	(3,991,586)	-	-	(3,991,586)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四(35)	-	636,197	-	-	-	-	636,197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4,834,675,772</u>	<u>1,640,520,684</u>	-	<u>8,903,515,135</u>	<u>5,637,851,274</u>	<u>26,266,846,85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405,326,643</u>	<u>1,946,305,595</u>	-	<u>8,515,360,638</u>	<u>4,724,248,211</u>	<u>25,841,525,073</u>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2,878,265,748	2,878,265,748
其他综合收益		-	-	(181,508,634)	-	-	-	(181,508,634)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81,508,634)	-	-	2,878,265,748	2,696,757,114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减少资本		-	(576,670,691)	-	-	-	-	(576,670,691)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7)	-	-	-	-	388,154,497	(388,154,497)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30,034,078)	(630,034,078)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四(35)	-	5,383,623	-	-	-	-	5,383,62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75,652)	-	-	375,652	-
其他		-	-	-	-	-	676,348	676,348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4,834,039,575</u>	<u>1,764,421,309</u>	-	<u>8,903,515,135</u>	<u>6,585,377,384</u>	<u>27,337,637,38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郑云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原广东省电力工业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信托投资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广东发展银行(现为广东省广控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至 36 楼。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能源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分别于 1993 年 11 月 26 日及 1995 年 6 月 28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5,250,283,986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广东省、云南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湖南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从事电力项目的发展和经营业务。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0))、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2)、(13)、(25)、(16))、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8))、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附注二(24))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9)。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161.92 亿元，资本性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271.99 亿元，其中预计一年内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141.99 亿元，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出现净流动负债的原因主要为本集团的部分资本性支出系以短期借款所支持以及 2021 至 2022 年度煤价的大幅上涨导致。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董事会在评估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时，已审慎考虑本集团未来流动资金、经营状况以及可用融资来源。本集团已制订下列计划及措施以减轻运营资金压力及改善财务状况：

- (i) 本集团与各金融机构(包括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及广东能源融资租赁公司(“能源融资租赁公司”)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融资授信额度。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约为人民币 766.98 亿元，其中由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268.23 亿元，由能源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融资额度约为人民币 141.05 亿元，由其他商业银行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247.70 亿元；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可发行的公司债券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以及在中国银行间市场注册获取的中期票据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90 亿元。上述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当中，约人民币 30.16 亿元将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基于本集团经营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保持的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管理层预计该等授信额度能够在到期后延期 12 个月。
- (ii) 本集团将积极争取更有利的长协电价，并将通过发挥规模优势，争取有效降低燃煤采购成本。管理层认为根据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的煤价和电价实际走势以及预期相关国家调控政策逐渐到位，预计煤炭采购形势将出现一定好转，预期本集团 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将会有明显改善。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本公司董事会已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本集团 2023 年度现金流预测。该现金流量预测乃基于管理层对若干未来事项的判断和假设，其实现将取决于本集团计划和正在执行的一系列计划和措施的顺利达成，包括：(1)本集团将持续监控下属公司的财务指标，通过各项措施改善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融资结构，包括不限于提供融资支持及增资等措施，使得下属子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持续满足借款协议约定的各项要求；(2)本集团可持续满足现有银行融资的条件并获得必要的借款续借和新增借款，包括来自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且在需要时可顺利通过发行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超短融资券等方式进行外部融资；以及(3)本集团将获取更有利的长协电价及有效的降低燃料采购成本，改善经营现金流。在充分考虑本集团上述正在或计划实施的各项措施基础上，管理层确信本集团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将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支付营运开支、一年内的资本开支承诺并偿付到期债务。因此，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适当的。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当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比照相关资产购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当未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基于在合并中取得的相关组合是否至少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进一步判断其是否构成业务。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应收票据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电力销售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蒸汽销售款及其他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合同资产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单位往来款、应收备用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领用存货的计价方法

燃料领用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备品备件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至 40 年	0%至 5%	2.38%至 4.75%
土地使用权	60 年	0%	1.67%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续)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使用安全生产费购买的固定资产(附注二(26))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年至 50 年	0%至 5%	1.90%至 9.50%
发电设备	5 年至 30 年	0%至 5%	3.17%至 20.00%
运输工具	5 年至 10 年	0%至 5%	9.50%至 20.00%
其他设备	5 年至 22 年	0%至 5%	4.32%至 2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续)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软件等无形资产，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及有利合同，按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至 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无法确定使用年限的划拨土地不计提摊销。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5 到 50 年平均摊销。

(b) 其他无形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以外的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2 年至 60 年内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d)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并确认为无形资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以及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中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补充养老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退休人员提供的统筹外费用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补充养老保险

本集团为职工购买补充养老保险，并按照母公司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有关规定支付保险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及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利息净额(包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销售电力及热能收入

当电力、热能供应至电网公司或客户，电网公司或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销售收入。

(b) 副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按照协议合同规定将发电产生的粉煤灰等副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相关资源利用企业确认接收后，相关资源利用企业取得副产品控制权，此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c) 提供电力交易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电力交易服务，于用电方接受电力服务时，依据采购的电价与销售电价之差额，确认电力交易销售收入。

(d)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维修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维修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6)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从事电力生产业务的子公司需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并按如下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3%提取；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5%提取；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8%提取；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至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6%提取；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检查、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等。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碳排放使用权

本集团作为重点排放企业需履行减排义务，并按相关规定确认碳排放相关资产及碳排放支出：

- (i) 本集团对履行减排义务产生的现时义务，按照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计量，确认为其他应付款及营业外支出。
- (ii) 本集团购入碳排放配额时，按照购买日实际支付或应付的价款确认碳排放权资产，余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本集团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不作账务处理；
- (iii) 本集团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行减排义务时，按照所使用配额的账面余额冲减碳排放权资产；本集团使用无偿取得的碳排放配额履约的，不作账务处理；
- (iv) 本集团出售碳排放配额时，按照出售日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出售配额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在区分金融工具所处的不同阶段时，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如下：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续)

(iii) 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向电网公司销售电力时，按照合同规定将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此后，电网公司拥有销售电力和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本集团认为，电网公司在当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时取得了电力的控制权。因此，本集团在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的时点确认电力的销售收入。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固定资产减值的评估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通过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涉及会计估计。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i)** 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ii)** 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的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 **(iii)**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假设是否适当。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折现率、预计上网电价增长率、预计售电量增长率、预计发电燃煤价格变动率，该等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和参数。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三(2)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根据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预计售电量、预计上网电价、预计发电燃煤价格及其他经营费用。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并于 2022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等文件，本集团及本公司已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除下述影响外，上述修订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a) 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5 号中与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相关的规定，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集团进行追溯调整，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重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无试运行销售，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续)

(i)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借正贷负)	
本集团将 2021 年投入试生产的风电场项目试运行销售产生的销售收入及成本分别计入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并相应调整在建工程。该类风电场项目于 2021 年 6 月起陆续正式投入使用。对于 2021 年已转固的项目相应调整固定资产及期间折旧费用。对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投资收益及长期股权投资。对于试运行期间因少数股东增资导致的股权稀释，根据追溯调整后的净资产金额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长期股权投资		1,941,486	
	固定资产		201,973,167	
	在建工程		75,964,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247,231)	
	资本公积		18,476,872	
	未分配利润		(219,582,503)	
	少数股东权益		(20,526,488)	
			<u>2021 年度</u>	
	营业收入		(290,642,655)	
	营业成本		12,704,791	
投资收益		(1,941,486)		
所得税费用		58,247,231		

除上述调整外，本集团亦将 2021 年度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产生的现金流入及支出自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重分类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影响为增加 162,478,67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5%、6%、9%及 13%
	水力发电销售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	5%至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0%及 25%
房产税	房产的租金收入或房产的原值减扣除比例后的余值	12%及 1.2%
环境保护税(b)	按照排放应税污染物的污染当量数或排放量乘以具体适用税额计缴	按照不同污染物的具体使用税额计缴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的电力销售、副产品销售、检修服务等业务收入和热能销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分别为 13%和 9%。本集团公司间委托贷款业务、培训服务等收入适用 6%的增值税税率。本集团选择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不动产经营租赁适用 5%的增值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县级及县级以下小型水力发电单位产生的电力销售收入依照征收率 3%征收增值税。本集团之子公司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临沧能源”)的三个小型水力发电站适用 3%的增值税征收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 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之子公司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电力销售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续)

(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适用环境保护税。征税对象包括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四类。以污染物排放量为计税依据。

(2) 税收优惠

(a) 根据财税 [2008] 46号及国税发 [2009] 80号文的批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若干于 2008年1月1日后批准的从事公共基础设施的风电项目以及光伏项目，可于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的当年开始，享受三年免税随后三年减半征收的税收优惠(“三免三减半”)。

根据财税[2014]55号《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企业投资经营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采用一次核准、分批次(如码头、泊位、航站楼、跑道、路段、发电机组等)建设的，凡同时符合规定条件的，可按每一批次为单位计算所得，并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具体条件如下：(i) 不同批次在空间上相互独立；(ii) 每一批次自身具备取得收入的功能；(iii) 以每一批次为单位进行会计核算，单独计算所得，并合理分摊期间费用。本集团之子公司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曲界风力”)及广东粤电平远风电有限公司(“平远风电”)于 2022年度满足上述规定条件，故针对曲界友好风电项目(第一个取得售电收入年度为2017年)、曲界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一期(第一个取得售电收入年度为2019年)、曲界外罗海上风电项目二期(第一个取得售电收入年度为2021年)、新寮海上风电项目(第一个取得售电收入年度为2021年)、平远茅坪项目(第一个取得售电收入年度为2020年)及平远泗水项目(第一个取得售电收入年度为2021年)，曲界风力及平远风电系按各风电项目分别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 (b) 于2020年及2022年，本集团之子公司湛江电力有限公司(“湛江电力”)及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生物质发电”)分别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044010003及GR202244008597)，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发证日期分别为2020年12月9日及2022年12月22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2年度湛江电力及生物质发电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 (c) 根据财税[2019]13号文《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以及2022年第13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的批准，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于2022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 (d) 根据财税[2008]47号文《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上述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本集团的子公司湛江电力及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平海发电厂”)利用粉煤灰生产商品粉煤灰，符合上述资源综合利用所得税优惠条件，因此2022年湛江电力及平海发电厂销售粉煤灰产生的收入可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 (e) 根据财税[2015]78号文《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集团之子公司生物质发电本年内因利用生物质材料发电的主营业务收入产生的销项税抵减主营业务成本产生的进项税后所缴纳的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此外，广东粤电石碑山风能开发有限公司(“石碑山风电”)、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湛江风力”)、广东粤电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徐闻风力”)、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电白风电”)、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惠来风力”)和广东粤能风电有限公司(“粤能风电”)根据财税[2015]74号文《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6,435	83,108
银行存款	2,705,136,812	1,554,213,074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b)	8,777,022,027	6,514,354,377
—存款	8,728,625,253	6,468,820,757
—应收利息	36,396,774	39,533,620
—其他货币资金(c)	12,000,000	6,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c)	21,318,344	36,670,394
	<u>11,503,523,618</u>	<u>8,105,320,953</u>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b)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存款指存放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附注八(6))。能源集团财务公司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能源集团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3,318,34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670,394 元)，主要为生态保护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其中存放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人民币 6,000,000 元)(附注八(6))。

(2)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579,203,103	7,030,948,863
减：坏账准备	(566,859)	(263,506)
	<u>7,578,636,244</u>	<u>7,030,685,357</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943,600,556	6,602,371,992
一至二年	364,750,508	306,931,561
二至三年	243,473,499	119,940,421
三年以上	27,378,540	1,704,889
	<u>7,579,203,103</u>	<u>7,030,948,86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7,436,142,873</u>	<u>-</u>	<u>98.11%</u>

(c)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电力销售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7,491,837,601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974,790,832 元)，其中 7,357,403,891 元系应收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称“南方电网公司”)的款项，134,433,710 元系应收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款项。考虑到南方电网公司及国家电网公司信誉水平高，因此本集团认为应收电力销售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南方电网公司及国家电网公司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的可能性极低，本集团对应收电力销售款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组合 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关联方款项金额为人民币 39,546,687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237,080 元)，历史损失率极低，因此本集团认为应收关联方款项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的可能性极低，本集团对应收关联方款项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组合 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46,948,057	0.95%	(445,712)	23,836,136	0.97%	(231,175)
一至二年	805,943	10.00%	(80,594)	35,568	10.00%	(3,557)
二至三年	35,568	31.79%	(11,306)	29,247	30.00%	(8,774)
三年以上	29,247	100.00%	(29,247)	20,000	100.00%	(20,000)
	<u>47,818,815</u>		<u>(566,859)</u>	<u>23,920,951</u>		<u>(263,506)</u>

-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部分子公司将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6,052,250,122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12,741,56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02,119,898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86,056,214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预付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1,535,097,252	892,886,238
减：减值准备	(115,000)	(115,000)
	<u>1,534,982,252</u>	<u>892,771,238</u>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532,647,170	99.84%	890,361,044	99.72%
一到二年	1,525,236	0.10%	1,256,263	0.14%
二到三年	370,407	0.02%	563,276	0.06%
三年以上	554,439	0.04%	705,655	0.08%
	<u>1,535,097,252</u>	<u>100.00%</u>	<u>892,886,238</u>	<u>100.00%</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2,450,08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25,194 元)，主要为预付备品备件款及材料款。

(b) 本年计提的减值准备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年初余额	(115,000)	(803,017)
本年核销	-	688,017
本年转回	-	-
年末余额	<u>(115,000)</u>	<u>(115,000)</u>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420,215,456</u>	<u>92.5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土地回收款	285,763,798	302,530,718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附注八(6))	258,446,096	1,740,236,196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142,602,487	95,418,898
其中：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八(6))	131,141,189	76,772,719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102,914,387	98,784,664
应收单位往来款	75,047,046	118,932,979
应收土地定金	23,446,000	23,446,000
应收拆建期电费补偿款	7,099,200	15,824,336
应收备用金	3,460,868	2,646,600
其他	71,308,102	69,403,144
	<u>970,087,984</u>	<u>2,467,223,535</u>
减：坏账准备	<u>(35,303,832)</u>	<u>(37,747,977)</u>
	<u>934,784,152</u>	<u>2,429,475,558</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12,250,821	2,226,475,458
一到二年	249,175,803	168,657,304
二到三年	153,072,185	5,694,340
三年以上	55,589,175	66,396,433
	<u>970,087,984</u>	<u>2,467,223,53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 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5,587,452	(18,131,497)	2,312,019,603	-	(18,131,497)	19,616,480	(19,616,480)	(37,747,977)
本年新增	80,560,005	(6,252,264)	4,129,723	-	(6,252,264)	-	-	(6,252,264)
本年转回	(60,565,705)	7,787,920	(1,520,351,085)	-	7,787,920	(330,827)	330,827	8,118,747
本年核销	(27,250)	27,250	-	-	27,250	(550,412)	550,412	577,662
转入第三阶段	(2,926,022)	2,926,022	-	-	2,926,022	2,926,022	(2,926,022)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2,628,480	(13,642,569)	795,798,241	-	(13,642,569)	21,661,263	(21,661,263)	(35,303,83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坏账准备	理由
		内预期信用 损失率		
第一阶段				
应收关联方款项	389,587,285	-	-	- 对方为关联方，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土地回收款	271,989,298	-	-	- 对方为政府单位，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102,914,387	-	-	- 对方为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泰康保险”)，主要为本集团的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提供托管服务，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土地定金	23,446,000	-	-	- 对方为政府单位，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拆建期电费补偿款	7,099,200	-	-	- 该拆建事项由国有工业园区牵头，补偿费由其支付，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其他	762,071	-	-	- 对方为政府单位，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u>795,798,241</u>		<u>-</u>	
		整个存续期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单位往来款	16,591,996	100%	(16,591,996)	因对方出现财务困难，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	5,069,267	100%	(5,069,267)	因对方出现财务困难，预期无法收回。
	<u>21,661,263</u>		<u>(21,661,26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续):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坏账准备	理由
		内预期信用 损失率		
第一阶段				
应收关联方款项	1,817,008,915	-	-	- 对方为关联方，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土地回收款	288,756,218	-	-	- 对方为政府单位，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98,784,664	-	-	- 对方为泰康保险，主要为本集团的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提供托管服务，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单位往来款	58,920,000	-	-	- 该款项有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土地定金	23,446,000	-	-	- 对方为政府单位，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拆建期电费补偿款	15,824,336	-	-	- 该拆建事项由国有工业园区牵头，补偿费由其支付，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其他	9,279,470	-	-	- 对方为政府单位，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u>2,312,019,603</u>		<u>-</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单位往来款	13,889,589	100%	(13,889,589)	因对方出现财务困难，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	5,726,891	100%	(5,726,891)	因对方出现财务困难，预期无法收回。
	<u>19,616,480</u>		<u>(19,616,48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一年以内	77,606,733	(4,014,982)	5.17%
一到二年	63,120,629	(1,263,279)	2.00%
二到三年	2,357,477	(466,557)	19.79%
三年以上	9,543,641	(7,897,751)	61.40%
	<u>152,628,480</u>	<u>(13,642,569)</u>	<u>8.94%</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一年以内	112,414,194	(909,472)	0.81%
一到二年	6,183,553	(807,222)	13.05%
二到三年	860,422	(288,519)	33.53%
三年以上	16,129,283	(16,126,284)	99.98%
	<u>135,587,452</u>	<u>(18,131,497)</u>	<u>13.37%</u>

(c) 本年度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252,264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22,488,667 元)，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8,118,747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692,002 元)，相应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0,896,532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54,151,642 元)。

本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77,662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577,662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240,453,119	两年以内	24.79%	-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人民政府	应收土地回收款	136,885,400	二至三年	14.11%	-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粤电 环保”)	应收关联方 副产品销售款	131,141,189	一年以内	13.52%	-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人民政府	应收土地回收款	109,094,018	一至二年	11.25%	-
泰康保险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102,914,387	五年以内	10.61%	-
		<u>720,488,113</u>		<u>74.27%</u>	<u>-</u>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2,451,751,083	-	2,451,751,083	2,189,710,739	-	2,189,710,739
备品备件	930,548,565	(34,044,608)	896,503,957	817,710,542	(34,044,608)	783,665,934
其他	28,613,060	-	28,613,060	25,517,866	-	25,517,866
	<u>3,410,912,708</u>	<u>(34,044,608)</u>	<u>3,376,868,100</u>	<u>3,032,939,147</u>	<u>(34,044,608)</u>	<u>2,998,894,53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品备件	<u>(34,044,608)</u>	-	<u>(34,044,608)</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备品备件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处置价 款减处置费用	无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822,610,159	1,238,295,329
碳排放权资产(a)	35,890,568	295,315
预缴所得税	15,213,902	174,867,263
其他	1,891,176	4,527,701
	<u>875,605,805</u>	<u>1,417,985,608</u>

(7) 长期股权投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合营企业(a)	891,570,923	654,820,514
联营企业(b)	8,423,629,394	7,536,476,456
	<u>9,315,200,317</u>	<u>8,191,296,970</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147,134)	(117,147,134)
	<u>9,198,053,183</u>	<u>8,074,149,83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工业燃料”)	645,470,514	-	64,928,489	-	-	710,399,003	-
中航申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中航申新”)(i)	-	174,328,518	-	-	-	174,328,518	-
湛江粤新分布式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粤新能源”)	9,350,000	-	(2,506,598)	-	-	6,843,402	-
	<u>654,820,514</u>	<u>174,328,518</u>	<u>62,421,891</u>	<u>-</u>	<u>-</u>	<u>891,570,923</u>	<u>-</u>

本集团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 (i) 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省风力”)以对价人民币 174,328,518 元收购原由中国航空工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航空工业新能源”)持有的中航申新 51%的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省风力对中航申新的持股比例为 51%。根据中航申新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会会议作出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一致通过，因此，本集团之子公司省风力与持股比例为 49%的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控制中航申新。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附注四 (36))	其他权益 变动(ii)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山西粤电能源”)(i)	2,363,177,253	130,000,000	-	526,175,689	-	-	-	3,019,352,942	-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台山发电”)	1,784,468,086	-	-	116,886,446	-	-	-	1,901,354,532	-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1,666,774,664	-	-	151,630,673	9,938,693	-	(123,894,709)	1,704,449,321	-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532,306,787	-	-	23,242,646	-	-	(18,292,179)	537,257,254	-
广东能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能源财保”)	276,532,777	-	-	11,597,609	-	-	(2,426,770)	285,703,616	-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粤电航运”)	247,954,895	-	-	26,726,321	1,855,914	636,197	-	277,173,327	-
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粤黔电力”)	161,325,870	-	-	70,648,616	-	-	-	231,974,486	-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南方海上风电”)	169,753,693	-	-	25,405,459	-	-	(102,550)	195,056,602	-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威信云投”)	138,810,051	-	-	(52,510,020)	-	-	-	86,300,031	(96,327,854)
加总结转下页	7,341,104,076	130,000,000	-	899,803,439	11,794,607	636,197	(144,716,208)	8,238,622,111	(96,327,85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附注四 (36))	其他权益 变动(ii)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华能汕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华 能汕头风力”)	60,691,152	-	-	5,061,794	-	-	(5,530,034)	60,222,912	-
云浮发电厂(B 厂)有限公司(“云 浮 B 发电厂”)	9,596,285	-	-	(9,596,285)	-	-	-	-	(20,819,280)
其他	7,937,809	-	(2,033,756)	2,315,498	-	-	(582,314)	7,637,237	-
合计	<u>7,419,329,322</u>	<u>130,000,000</u>	<u>(2,033,756)</u>	<u>897,584,446</u>	<u>11,794,607</u>	<u>636,197</u>	<u>(150,828,556)</u>	<u>8,306,482,260</u>	<u>(117,147,134)</u>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i) 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根据股权比例同步向山西粤电能源增资 325,000,000 元，用于山西粤电能源投资孟县西烟镇风电场二期 100MW 项目、武乡县 100MW 光伏储能一体化综合能源项目、沁水县 100MW 平价光伏项目、大埔峡能 100MW 农光互补项目、江苏省盐城市东风悦达起亚 36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其中，本公司按照 40%股权比例增资 130,000,000 元。

(ii) 于 2022 年度，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为计入资本公积的变动人民币 636,197 元(2021 年度：计入资本公积的变动金额人民币 5,383,623 元)。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现金分红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股权	2,105,271,054	547,728,682	66,846,450
—非上市公司股权	952,800,000	2,684,300,000	34,416,139
	<u>3,058,071,054</u>	<u>3,232,028,682</u>	<u>101,262,58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其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分红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					
—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能公司”)(a)	235,837,988	-	235,837,988	1.13%	11,106,450
—阳光保险公司(b)	356,000,000	-	356,000,000	3.04%	52,5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创投集团”)(c)	328,034,000	-	328,034,000	3.67%	34,416,139
—其他	20,290,628	2,000,000	22,290,628	-	3,240,000
	<u>940,162,616</u>	<u>2,000,000</u>	<u>942,162,616</u>		<u>101,262,589</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上海申能公司(a)	173,434,694	(104,400,630)	69,034,064		
—阳光保险公司(b)	1,297,500,000	42,203,802	1,339,703,802		
—深创投集团(c)	701,966,000	(80,000,000)	621,966,000		
—其他	118,965,372	(33,760,800)	85,204,572		
	<u>2,291,866,066</u>	<u>(175,957,628)</u>	<u>2,115,908,438</u>		
合计	<u>3,232,028,682</u>	<u>(173,957,628)</u>	<u>3,058,071,054</u>		

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上述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上述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上海申能公司 A 股流通股 55,532,25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04,872,052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35,837,98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失为人民币 104,400,630 元(2021 年收益：人民币 119,394,337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阳光保险公司 H 股流通股 350,0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695,703,802 元，其中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356,000,000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收益为人民币 42,203,800 元(2021 年损失：人民币 382,500,000 元)，已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深创投集团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950,000,000 元，其中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328,034,000 元。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失为人民币 80,000,000 元(2021 年损失：人民币 18,000,00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值			
一年初余额	508,730,777	46,042,801	554,773,578
—本年购建	438,747	-	438,747
—本年转出	(6,646,703)	-	(6,646,703)
一年末余额	<u>502,522,821</u>	<u>46,042,801</u>	<u>548,565,622</u>
累计折旧			
一年初余额	(164,834,616)	(11,142,030)	(175,976,646)
—本年计提(a)	(8,382,937)	(903,659)	(9,286,596)
—本年转出	1,982,921	-	1,982,921
一年末余额	<u>(171,234,632)</u>	<u>(12,045,689)</u>	<u>(183,280,321)</u>
账面价值			
一年末余额	<u>331,288,189</u>	<u>33,997,112</u>	<u>365,285,301</u>
一年初余额	<u>343,896,161</u>	<u>34,900,771</u>	<u>378,796,932</u>

- (a)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9,286,596 元(2021 年：人民币 9,980,869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分别为人民币 8,650,998 元及人民币 635,598 元(2021 年：人民币 9,345,271 元及人民币 635,598 元)。

(10) 固定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固定资产(a)	62,273,985,182	57,047,122,800
固定资产清理(b)	126,189,875	97,976,623
	<u>62,400,175,057</u>	<u>57,145,099,42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自用	发电设备 自用	运输工具 自用	其他设备 自用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30,461,761,423	89,377,001,367	662,435,852	1,477,718,227	121,978,916,869
本年增加					
购置	134,349,033	592,158,863	30,097,302	39,528,359	796,133,557
在建工程转入(ii)	4,242,193,676	5,602,827,775	16,329,419	24,673,176	9,886,024,046
本年投资性物业转入	6,646,703	-	-	-	6,646,703
因工程结算差异调整	-	-	-	344,828	344,828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54,322,334)	(1,010,811,239)	(23,399,532)	(27,594,568)	(1,116,127,673)
本年处置子公司减少	-	(589,568)	(946,774)	(155,678)	(1,692,020)
因工程结算差异调整	(173,882,730)	(373,906,790)	(1,318,463)	-	(549,107,9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616,745,771	94,186,680,408	683,197,804	1,514,514,344	131,001,138,32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自用	发电设备 自用	运输工具 自用	其他设备 自用	合计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11,937,538,940)	(50,281,958,185)	(477,541,422)	(1,064,855,631)	(63,761,894,178)
本年增加					
计提(i)	(788,100,674)	(3,684,084,079)	(36,843,550)	(109,796,801)	(4,618,825,104)
本年投资性物业转入	(1,982,921)	-	-	-	(1,982,921)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6,147,085	712,018,401	21,891,122	26,026,064	786,082,672
本年处置子公司减少	-	406,884	908,682	152,422	1,467,98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701,475,450)	(53,253,616,979)	(491,585,168)	(1,148,473,946)	(67,595,151,54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自用	发电设备 自用	运输工具 自用	其他设备 自用	合计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6,527,567)	(932,674,173)	(422,918)	(275,233)	(1,169,899,891)
本年增加					
计提(iii)	(155,592,876)	-	-	-	(155,592,876)
其他增加	(4,519,416)	-	-	-	(4,519,416)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277,211	192,205,656	-	8,298	193,491,165
其他减少	-	4,519,416	-	-	4,519,4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5,362,648)	(735,949,101)	(422,918)	(266,935)	(1,132,001,602)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519,907,673	40,197,114,328	191,189,718	365,773,463	62,273,985,182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18,287,694,916	38,162,369,009	184,471,512	412,587,363	57,047,122,80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发电设备及房屋及建筑物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i) 2022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在建工程、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营业成本	4,404,866,139	3,916,896,479
研发费用	145,433,531	36,944,538
管理费用	66,063,836	63,638,815
在建工程	1,929,448	4,583,607
销售费用	532,150	737,724
	<u>4,618,825,104</u>	<u>4,022,801,163</u>

(ii)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9,886,024,046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9,445,047,480 元)(附注四(11)(a)(i))。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ii)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粤华发电”)(注一)	538,763,955	-	(164,847,347)	373,916,608
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博贺能源”)(注二)	208,000,000	-	-	208,000,000
临沧能源(注三)	200,601,657	-	(461,200)	200,140,457
广东粤电韶关发电厂有限公司(“韶关发电厂”)(注四)	39,598,360	75,133,692	(108,588)	114,623,464
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阳江风电”)(注五)	-	80,459,184	-	80,459,18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沙角 A 发电厂”)	50,656,655	-	(8,298)	50,648,357
广东能源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茂名热电厂”)	29,751,684	-	-	29,751,68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红海湾发电”)	45,049,547	-	(23,821,407)	21,228,140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靖海发电”)	22,228,873	-	(2,856,886)	19,371,987
湛江电力	18,822,875	-	-	18,822,875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云河发电”)	10,388,437	-	-	10,388,437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惠州天然气”)	3,230,570	-	-	3,230,570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中粤能源”)	2,807,278	-	(1,387,439)	1,419,839
	<u>1,169,899,891</u>	<u>155,592,876</u>	<u>(193,491,165)</u>	<u>1,132,001,602</u>

注一 粤华发电于 2019 年底关停 5 号机组、2020 年 11 月底关停 6 号机组。本集团对关停的 5、6 号机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进行测试，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于 2019 年底计提 5 号机组相关资产组减值准备人民币 317,686,700 元，计提 6 号机组相关资产组减值准备人民币 251,426,700 元。于 2022 年度，粤华发电处置了部分关停的 5、6 号机组资产，核销减值准备人民币 164,847,347 元，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373,916,608 元。

注二 于 2020 年度，博贺能源获得广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下发的核准批复，因部分机组替代容量未能得到核准，管理层预计该等机组替代容量将无法应用于后续项目建设或对外出售，遂对该等已资本化的机组替代容量获取成本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08,000,000 元。

注三 因云南省水力发电市场竞争激烈，本集团之子公司临沧能源产生持续经营亏损，本集团以前年度已对临沧能源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共 200,601,657 元。

注四 2022 年度，韶关发电厂用于接驳锅炉燃烧用煤的铁路专用线接轨站资产组，因为铁路运煤运力逐步下降，预计将无法用于未来经营，于 2022 年度对该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75,133,692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ii)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注五 于 2022 年度，阳江风电部分机组受台风侵袭，其中部分风电机组基础构筑物严重受损，无法正常运行。管理层对该部分受损资产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80,459,184 元。

(iv) 最近年度产生持续经营亏损的个别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减值

本集团的个别子公司最近年度产生持续经营亏损，相关资产存在减值迹象。考虑到未来可能存在的风险，如电力需求的不稳定性、发电燃煤价格的不稳定性、宏观经济和其他因素风险，本集团于 2022 年度对上述子公司发电资产组(主要包括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持续进行评估，涉及的评估方法及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二(29)(b)(i)。根据评估结果，上述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均高于账面价值。因此，管理层认为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v)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u>2,121,250,891</u>	暂处于政府批复阶段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该等房产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b) 固定资产清理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部件	124,038,520	93,602,122
其他设备	<u>2,151,355</u>	<u>4,374,501</u>
	<u>126,189,875</u>	<u>97,976,623</u>

(11) 在建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在建工程(a)	11,766,944,424	8,707,685,036
工程物资	<u>1,883,737</u>	<u>3,006,73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u>11,768,828,161</u>	<u>8,710,691,766</u>
-----------------------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青洲海上风电项目	2,342,070,500	-	2,342,070,500	27,475,461	-	27,475,461
沙角宁洲气电项目	1,969,185,872	-	1,969,185,872	253,652,368	-	253,652,368
广东能源新疆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	1,448,198,206	-	1,448,198,206	-	-	-
大城风电项目	683,097,937	-	683,097,937	-	-	-
粤华发电电气代煤电源项目	616,219,696	-	616,219,696	57,514,981	-	57,514,981
肇庆鼎湖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582,964,452	-	582,964,452	120,337,569	-	120,337,569
大亚湾石化西部热电联产项目	504,579,892	-	504,579,892	37,759,737	-	37,759,737
内蒙古粤风 300MW 光伏公园项目	409,218,078	-	409,218,078	-	-	-
大埔二期扩建工程	238,826,677	-	238,826,677	25,214,002	-	25,214,002
金昌沐洪金昌区西坡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16,333,499	-	216,333,499	-	-	-
洪洞县 20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207,718,654	-	207,718,654	2,559,959	-	2,559,959
湛江市坡头乾塘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194,269,709	-	194,269,709	72,146	-	72,146
金昌沐津金昌区西坡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179,642,763	-	179,642,763	-	-	-
涑水利能涑水县 80MW 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	149,824,672	-	149,824,672	-	-	-
五华黄泥寨项目	130,793,897	-	130,793,897	-	-	-
湛江廉江东升农场农业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122,913,806	-	122,913,806	2,825,114	-	2,825,114
湛江廉江长山农场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109,540,517	-	109,540,517	2,532,711	-	2,532,711
花都热电联产项目	100,715,497	-	100,715,497	1,054,889,800	-	1,054,889,800
加总结转下页	10,206,114,324	-	10,206,114,324	1,584,833,848	-	1,584,833,84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湖南通道大高山风电场项目	-	-	-	320,622,384	-	320,622,384
武宣合群项目	-	-	-	413,866,414	-	413,866,414
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	-	-	-	4,417,942,531	-	4,417,942,531
其他基建工程	1,254,443,125	(273,214,618)	981,228,507	1,423,911,853	(272,760,361)	1,151,151,492
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588,231,904	(8,630,311)	579,601,593	827,898,678	(8,630,311)	819,268,367
	<u>12,048,789,353</u>	<u>(281,844,929)</u>	<u>11,766,944,424</u>	<u>8,989,075,708</u>	<u>(281,390,672)</u>	<u>8,707,685,03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附注四 (10)(a)(ii))	计提减值	其他变动(i)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青洲海上风电项目	17,107,250,000	27,475,461	2,314,595,039	-	-	-	2,342,070,500	15.13%	24.90%	30,900,081	30,900,081	2.75%	借款、自有 资金
沙角宁洲气电项目	5,927,600,000	253,652,368	1,716,265,813	-	-	(732,309)	1,969,185,872	33.25%	68.63%	50,614,908	42,963,316	3.27%	借款、自有 资金
广东能源新疆 40 万 千瓦光伏项目	2,226,851,400	-	1,448,198,206	-	-	-	1,448,198,206	71.73%	65.03%	11,502,012	11,502,012	2.94%	借款、自有 资金
大城风电项目	800,000,000	-	683,097,937	-	-	-	683,097,937	96.00%	100.00%	-	-	-	借款、自有 资金
粤华发电气代煤电源 项目	1,532,190,000	57,514,981	558,704,715	-	-	-	616,219,696	35.36%	36.50%	13,558,332	13,558,332	4.18%	借款、自有 资金
肇庆鼎湖天然气热电 联产项目	2,998,180,000	120,337,569	462,626,883	-	-	-	582,964,452	57.94%	49.86%	35,172,647	30,462,326	3.77%	借款、自有 资金
大亚湾石化西部热电 联产项目	3,820,000,000	37,759,737	466,820,155	-	-	-	504,579,892	32.15%	37.86%	10,861,422	10,861,422	2.92%	借款、自有 资金
内蒙古粤风 300MW 光伏公园项目	1,572,760,000	-	409,218,078	-	-	-	409,218,078	25.16%	22.42%	1,726,696	1,726,696	2.45%	借款、自有 资金
大埔二期扩建工程	8,134,220,000	25,214,002	217,448,925	-	-	-	242,662,927	5.58%	4.02%	3,836,250	3,836,250	3.10%	借款、自有 资金
金昌沐洪金昌西坡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598,705,600	-	216,333,499	-	-	-	216,333,499	41.09%	47.00%	502,510	502,510	2.45%	借款、自有 资金
洪洞县 200MW 集中 式光伏发电项目	516,560,000	2,559,959	205,158,695	-	-	-	207,718,654	41.31%	43.86%	1,904,053	1,904,053	3.10%	借款、自有 资金
湛江市坡头乾塘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500,232,000	72,146	194,197,563	-	-	-	194,269,709	42.90%	43.55%	2,565,207	2,565,207	3.37%	借款、自有 资金
加总结转下页		524,586,223	8,892,665,508	-	-	(732,309)	9,416,519,422			163,144,118	150,782,20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附注四 (10)(a)(ii))	计提减值	其他变动(i)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昌沐津金昌区西坡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598,705,600	-	179,642,763	-	-	-	179,642,763	34.03%	44.00%	668,245	668,245	2.42%	借款、自有资 金
涑水利能涑水县 80MW 平价上网光伏 发电项目	376,000,000	-	149,824,672	-	-	-	149,824,672	38.27%	38.26%	533,607	533,607	3.00%	借款、自有资 金
五华黄泥寨项目	336,020,000	-	130,793,897	-	-	-	130,793,897	46.00%	41.67%	721,326	721,326	3.44%	借款、自有资 金
湛江廉江东升农场农 业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299,020,000	2,825,114	120,088,692	-	-	-	122,913,806	45.40%	65.74%	3,420,954	3,420,954	3.10%	借款、自有资 金
湛江廉江长山农场农 业光伏发电项目	294,690,000	2,532,711	107,007,806	-	-	-	109,540,517	41.18%	62.93%	1,980,810	1,980,810	3.10%	借款、自有资 金
花都热电联产项目	3,536,710,000	1,054,889,800	485,867,256	(1,440,041,559)	-	-	100,715,497	69.94%	97.80%	92,845,058	54,388,944	3.94%	借款、自有资 金
湖南通道大高山风电 场项目	531,740,000	320,622,384	50,942,006	(371,564,390)	-	-	-	96.61%	100.00%	19,727,145	10,010,879	4.12%	借款、自有资 金
武宣合群项目	485,000,000	413,866,414	12,239,666	(426,106,080)	-	-	-	99.66%	100.00%	20,264,009	8,245,177	4.28%	借款、自有资 金
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	5,963,270,000	4,417,942,531	1,199,702,277	(5,617,644,808)	-	-	-	95.29%	100.00%	221,735,731	65,673,558	3.25%	借款、自有资 金
其他基建工程	-	1,151,151,492	886,127,085	(1,059,432,063)	(454,257)	-	977,392,257	-	-	56,036,231	35,931,335	-	借款、自有资 金
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	819,268,367	765,199,514	(971,235,146)	-	(33,631,142)	579,601,593	-	-	1,335,162	-	-	借款、自有资 金
		<u>8,707,685,036</u>	<u>12,980,101,142</u>	<u>(9,886,024,046)</u>	<u>(454,257)</u>	<u>(34,363,451)</u>	<u>11,766,944,424</u>			<u>582,412,396</u>	<u>332,357,04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在建工程本年度其他变动主要包括本年完工转入无形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4,363,451 元。

(ii)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本年增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	(137,373,040)	-	(137,373,040)	停止工程建设
靖海 5、6 号机组前期费用减值	(55,389,093)	-	(55,389,093)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省风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43,138,231)	-	(43,138,231)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红海湾 5、6 号机组前期费用减值	(26,446,447)	-	(26,446,447)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其他工程项目	(19,043,861)	(454,257)	(19,498,118)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u>(281,390,672)</u>	<u>(454,257)</u>	<u>(281,844,92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使用权资产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59,726,188	5,800,549,982	8,434,545	5,868,710,715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合同	361,855,746	10,328,178	2,087,418,765	7,797,726	2,467,400,415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	-	(909,835)	(854,267)	(5,421,630)	(7,185,732)
租赁到期转出	-	(6,656,395)	-	(1,434,787)	(8,091,18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61,855,746	62,488,136	7,887,114,480	9,375,854	8,320,834,216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17,358,410)	(593,074,160)	(2,153,166)	(612,585,736)
本年增加					
计提(a)	(8,387,293)	(21,791,767)	(331,125,537)	(2,249,943)	(363,554,540)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	-	504,728	676,138	978,488	2,159,354
租赁到期转出	-	6,656,395	-	1,434,787	8,091,18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87,293)	(31,989,054)	(923,523,559)	(1,989,834)	(965,889,740)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本年增加					
计提	-	-	(2,899,510)	-	(2,899,51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2,899,510)	-	(2,899,510)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53,468,453	30,499,082	6,960,691,411	7,386,020	7,352,044,96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2,367,778	5,207,475,822	6,281,379	5,256,124,979

- (a) 于 2022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363,554,540 元(2021 年度：244,546,772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在建工程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94,975,923 元、人民币 18,031,393 元、人民币 2,736,644 元及人民币 47,810,580 元(2021 年度：168,487,776 元、11,428,272 元、2,747,235 元及 61,883,48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及海域使用权	输变电配套 工程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55,681,252	260,331,315	214,052,599	91,714,579	3,721,779,745
本年增加					
购置	738,127,331	-	18,999,616	101,145	757,228,092
在建工程转入	-	-	33,631,142	732,309	34,363,451
本年减少					
处置	-	-	(4,581,951)	-	(4,581,95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93,808,583	260,331,315	262,101,406	92,548,033	4,508,789,337
累计摊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75,637,956)	(260,331,315)	(138,064,496)	(32,517,259)	(1,006,551,026)
本年增加					
计提(a)	(77,523,591)	-	(19,748,237)	(5,901,618)	(103,173,446)
本年减少					
处置	-	-	4,173,004	-	4,173,00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53,161,547)	(260,331,315)	(153,639,729)	(38,418,877)	(1,105,551,46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土地使用权 及海域使用权	输变电配套 工程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6,502,373)	-	-	-	(56,502,373)
本年减少	-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6,502,373)	-	-	-	(56,502,373)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84,144,663	-	108,461,677	54,129,156	3,346,735,49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23,540,923	-	75,988,103	59,197,320	2,658,726,346

- (a) 于 2022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03,173,446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研发费用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3,917,919 元、人民币 71,440,393 元、人民币 15,582,846 元及人民币 2,232,288 元(2021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83,576,878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研发费用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225,762 元、人民币 71,354,033 元、人民币 7,581,319 元及人民币 415,764 元)。
-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4,004,105 元(原值为人民币 233,461,861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485,578 元、原值为人民币 48,689,959 元)因土地资料未准备齐全、尚在办理中等原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 (c)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1,229,311,572 元全部计入当期研发费用(2021 年度：人民币 584,714,979 元全部计入当期研发费用)(附注四(43))。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商誉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图木舒克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图木舒克热电”)	119,488,672	119,488,672
其他	45,531,259	45,531,259
	<u>165,019,931</u>	<u>165,019,931</u>
减：减值准备—		
其他	(36,922,378)	(25,036,894)
	<u>128,097,553</u>	<u>139,983,037</u>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改良	7,965,121	9,577,332	(12,845,788)	4,696,665
保险费	-	79,363,798	(23,051,376)	56,312,422
道路使用权	-	32,028,855	(850,181)	31,178,674
其他	22,370,180	38,720	(5,110,915)	17,297,985
	<u>30,335,301</u>	<u>121,008,705</u>	<u>(41,858,260)</u>	<u>109,485,74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4,176,626,660	968,337,573	3,189,847,440	758,900,259
资产减值准备	392,229,114	96,899,577	444,961,087	109,842,258
固定资产折旧	291,680,433	71,206,998	309,188,451	74,032,411
集团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6,830,968	164,207,742	685,896,928	171,474,232
应付职工薪酬	293,456,521	70,088,187	305,163,061	73,089,625
政府补助	76,328,527	18,673,466	95,459,260	23,306,593
无形资产摊销	3,328,432	832,108	4,028,407	1,007,101
	<u>5,890,480,655</u>	<u>1,390,245,651</u>	<u>5,034,544,634</u>	<u>1,211,652,479</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89,773,324		115,084,63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1,300,472,327</u>		<u>1,096,567,841</u>
		<u>1,390,245,651</u>		<u>1,211,652,479</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2,115,908,438)	(528,977,110)	(2,291,866,066)	(572,966,517)
固定资产折旧	(85,028,556)	(21,257,139)	(92,116,411)	(23,029,10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资 产评估增值	(235,501,692)	(58,875,422)	(272,521,240)	(68,130,309)
土地使用权摊销	(15,302,244)	(3,825,561)	(15,685,439)	(3,921,360)
应收利息	(9,606,414)	(2,401,603)	(10,071,856)	(2,517,964)
	<u>(2,461,347,344)</u>	<u>(615,336,835)</u>	<u>(2,682,261,012)</u>	<u>(670,565,254)</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12,535,987)		(10,368,79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602,800,848)</u>		<u>(660,196,455)</u>
		<u>(615,336,835)</u>		<u>(670,565,25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87,366,998	1,831,235,286
可抵扣亏损	11,033,478,760	5,808,689,992
	<u>13,020,845,758</u>	<u>7,639,925,278</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	679,470,193
2023 年	1,171,683,402	810,630,290
2024 年	173,024,661	173,024,661
2025 年	760,600,486	598,674,880
2026 年	3,992,021,430	3,546,889,968
2027 年	4,936,148,781	-
	<u>11,033,478,760</u>	<u>5,808,689,992</u>

管理层预计在上述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前，相应纳税主体并未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20,570)	1,359,025,081	(34,810,493)	1,176,841,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220,570	(584,116,265)	34,810,493	(635,754,76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483,822,263	2,294,733,606
待抵扣进项税	1,813,240,967	2,207,784,437
预付土地款	198,089,693	166,211,424
预付股权收购定金(a)	93,426,000	80,000,000
预付购房款	11,623,305	58,318,764
其他	6,316,324	3,203,403
	<u>6,606,518,552</u>	<u>4,810,251,634</u>

(a) 于2022年8月，省风力与山西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恒阳新能源”)签订《武乡绿恒100MW光伏发电项目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省风力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收购款定金人民币52,200,000元。

于2022年9月，省风力与山东风旭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风旭”)签订《高唐风旭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省风力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收购款定金人民币41,226,000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3,506)	(546,710)	243,357	-	(566,859)
其中：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506)	(546,710)	243,357	-	(566,85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747,977)	(6,252,264)	8,118,747	577,662	(35,303,832)
小计	(38,011,483)	(6,798,974)	8,362,104	577,662	(35,870,691)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115,000)	-	-	-	(115,000)
存货跌价准备	(34,044,608)	-	-	-	(34,044,60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1,889)	-	9,360	-	(12,52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147,134)	-	-	-	(117,147,1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69,899,891)	(155,592,876)	-	193,491,165	(1,132,001,60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81,390,672)	(454,257)	-	-	(281,844,929)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2,899,510)	-	-	(2,899,51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6,502,373)	-	-	-	(56,502,373)
商誉减值准备	(25,036,894)	(11,885,484)	-	-	(36,922,378)
小计	(1,684,158,461)	(170,832,127)	9,360	193,491,165	(1,661,490,063)
	(1,722,169,944)	(177,631,101)	8,371,464	194,068,827	(1,697,360,75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短期借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6,201,278,600	12,062,948,533
保证借款	60,166,260	297,347,896
	<u>16,261,444,860</u>	<u>12,360,296,429</u>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00%至 3.85%(2021 年 12 月 31 日：2.77%至 3.85%)。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信用借款中由关联方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723,903,01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77,136,729 元)(附注八(6))，应付关联方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短期借款利息为人民币 5,323,46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42,408 元)。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保证借款人民币 6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7,000,000 元)系由子公司图木舒克热电的少数股东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0) 应付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9,206,000	1,728,7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76,572,076	180,000,000
	<u>1,495,778,076</u>	<u>1,908,780,00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燃料款	5,182,454,648	5,731,957,639
应付材料及备品备件款	417,506,141	501,756,882
应付修理费	98,126,083	99,748,099
应付脱硫脱硝费	67,846,620	50,427,110
应付承包运营费	62,414,344	166,296,490
应付调频储能管理费	25,898,303	319,986
其他	84,007,874	76,060,858
	<u>5,938,254,013</u>	<u>6,626,567,064</u>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56,448,38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399,876 元)，主要为尚未结算之应付燃料款及应付材料款。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368,880,069	348,069,10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3,128,825	3,092,268
应付内退福利(c)	67,170,982	62,450,865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c)	8,241,541	8,400,995
	<u>447,421,417</u>	<u>422,013,23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43,810	1,715,775,659	(1,723,132,997)	3,786,472
职工福利费	5,035,644	180,750,141	(181,390,687)	4,395,098
社会保险费	184,406,723	163,862,622	(142,101,008)	206,168,3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4,406,603	157,254,700	(135,541,925)	206,119,378
工伤保险费	120	4,243,006	(4,242,888)	238
生育保险费	-	2,364,916	(2,316,195)	48,721
住房公积金	4,800	179,950,828	(179,929,654)	25,97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0,396,647	66,507,488	(61,901,191)	145,002,944
其他短期薪酬	7,081,478	100,314,325	(97,894,559)	9,501,244
	<u>348,069,102</u>	<u>2,407,161,063</u>	<u>(2,386,350,096)</u>	<u>368,880,069</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800	214,025,762	(213,975,805)	54,757
失业保险费	150	5,245,900	(5,239,042)	7,008
企业年金缴费	3,087,318	124,098,888	(124,119,146)	3,067,060
	<u>3,092,268</u>	<u>343,370,550</u>	<u>(343,333,993)</u>	<u>3,128,825</u>

(c)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内退职工薪酬和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分别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的应付内退福利和应付设定受益计划，详见附注四 (32)(a)及(b)。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42,673,955	91,420,743
应交土地增值税	80,216,700	80,216,700
未交增值税	33,926,459	145,874,436
应交个人所得税	28,187,414	29,777,45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6,426	16,340,357
应交教育费附加	1,088,906	12,684,138
应交房产税	924,458	77,307,640
应交土地使用税	217,542	21,588,871
其他	13,943,055	27,092,732
	<u>302,484,915</u>	<u>502,303,075</u>

(24)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8,097,497,010	7,210,562,333
应付碳排放配额	382,721,278	103,819,285
应付机组容量款(b)	249,056,604	219,849,057
应付工程质保金	236,415,770	228,942,252
应付第三方代垫款	98,388,118	-
应付股权收购款(c)	68,180,122	2,501,436,910
应付股利(d)	18,553,521	-
应付行政处罚款	11,531,700	11,531,700
其他	241,313,908	293,622,241
	<u>9,403,658,031</u>	<u>10,569,763,778</u>

-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2,403,143,193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64,331,490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应付质保金，因为相关工程项目尚未完成综合验收决算或仍处于质保阶段，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应付款(续)

-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博贺能源的 1 号及 2 号机组已达到完工状态并暂估转固，博贺能源针对该等机组仍需购买的火电机组容量指标暂估应付机组容量款人民币 249,056,604 元。
- (c)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以现金分别收购高唐十辉新能源有限公司(“高唐新能源”)100%股权、大城县盾安新能源有限公司(“盾安新能源”)80%股权、九州新能源(肇庆)有限公司(“九州新能源”)100%股权，交易价格合计为 178,000,000 元(详见附注五(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68,180,122 元应付股权收购款尚未支付，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剩余的股权收购款将在一年内支付。
- (d)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广东粤电珠海海上风电有限公司(“珠海风电”)通过股东会决议，对少数股东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分配股利金额人民币 18,553,52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股利尚未支付。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7))	2,685,540,872	2,705,229,5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30))	18,508,453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34,056,607	121,526,17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四(29))	937,144,038	870,864,067
	<u>3,975,249,970</u>	<u>3,697,619,75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3,503,496,438	1,007,871,233
待转销项税	671,353,936	650,577,773
	<u>4,174,850,374</u>	<u>1,658,449,006</u>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	23/8/2021	178 天	1,000,000,000	1,007,871,233	-	2,906,301	-	(1,010,777,534)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	14/2/2022	178 天	1,000,000,000	-	1,200,000,000	11,762,630	-	(1,211,762,630)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	16/6/2022	178 天	1,000,000,000	-	1,500,000,000	14,630,137	-	(1,514,630,137)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	9/12/2022	177 天	2,000,000,000	-	2,000,000,000	2,564,383	-	-	2,002,564,38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	22/12/2022	90 天	1,500,000,000	-	1,500,000,000	932,055	-	-	1,500,932,055
	<u>6,500,000,000</u>			<u>6,500,000,000</u>	<u>1,007,871,233</u>	<u>6,200,000,000</u>	<u>32,795,506</u>	<u>-</u>	<u>(3,737,170,301)</u>	<u>3,503,496,438</u>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利率为 2.00%至 2.52% (2021 年：1.80%至 2.2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6,895,757,247	23,906,374,506
质押借款(a)	6,067,812,048	6,007,416,837
保证借款(b)	2,582,904,205	1,732,016,028
	<u>45,546,473,500</u>	<u>31,645,807,371</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5))		
信用借款	(2,004,935,172)	(2,181,560,334)
质押借款	(528,303,490)	(391,353,153)
保证借款	(152,302,210)	(132,316,028)
	<u>42,860,932,628</u>	<u>28,940,577,856</u>

(a) 质押借款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子公司之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b) 保证借款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借入长期借款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6,4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4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人民币 7,1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1,4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06%(2021 年：4.26%)，剩余本金于 2031 年 11 月 28 日前分批到期。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曲界风力从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借入长期借款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69,000,000 元，由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人民币 69,000,000 元)，年利率为 3.26%(2021 年：3.26%)，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前分批到期。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b) 保证借款(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盾安新能源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入长期借款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529,386,98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3,234,675 元，由北京广盾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无)，年利率为 4.40%(2021 年：无)，剩余本金于 2037 年 12 月 11 日前分批到期。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新会发电”)从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借入长期借款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69,000,000 元，由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人民币 69,000,000 元)，年利率为 3.21%(2021 年：3.26%)，于 2025 年 7 月 27 日前分批到期。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图木舒克热电从上海浦发银行、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借入长期借款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375,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30,000,000 元。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125,000,000 元)，年利率为 4.90%(2021 年：4.90%)，剩余本金于 2032 年 6 月 27 日前分批到期。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图木舒克热电从中国银行借入长期借款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2,649,96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6,200,000 元。由新疆锦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无)，年利率为 4.30%(2021 年：无)，剩余本金于 2031 年 12 月 15 日前分批到期。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0.75%至 4.90%(2021 年 12 月 31 日：0.80%至 4.9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溢折价摊销	转出至一年内到期 非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 平海 01(a)	199,921,484	-	60,679	(199,982,163)	-
21 平海发电 MTN001(b)	299,212,878	-	295,424	-	299,508,302
20 粤电 01(c)	1,499,648,572	-	105,660	-	1,499,754,232
21 粤电 01(d)	999,924,528	-	37,736	-	999,962,264
21 粤电 02(e)	1,499,855,660	-	33,962	-	1,499,889,622
21 粤电 03(f)	799,635,220	-	75,472	-	799,710,692
21 粤电发 MTN001(g)	1,198,296,858	-	1,075,472	-	1,199,372,330
21 粤电发 MTN002(g)	2,196,588,222	-	1,183,019	-	2,197,771,241
22 粤电发 MTN001(g)	-	600,000,000	(1,478,774)	-	598,521,226
	<u>8,693,083,422</u>	<u>600,000,000</u>	<u>1,388,650</u>	<u>(199,982,163)</u>	<u>9,094,489,909</u>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71 号文核准，本集团之子公司平海发电厂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期限为 2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21 平海 01”)，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0,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99,880,000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6 月 4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3.57%。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3.60%(2021 年 12 月 31 日：3.6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续)

- (b) 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平海发电厂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 期限为 3 年的中期票据(“21 平海发电 MTN001”),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00,000 元后,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99,100,000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10 月 15 日起, 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 年利率为 3.72%。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实际利率为 3.83%(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3%)。
- (c)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7 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期限为 5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20 粤电 01”),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28,302 元后,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499,471,698 元。计息日从 2020 年 4 月 29 起, 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 年利率为 2.45%。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实际利率为 2.46%(2021 年 12 月 31 日: 2.46%)。
- (d)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7 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期限为 3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21 粤电 01”),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1,614 元后,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99,848,386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1 月 27 起, 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 年利率为 3.57%。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实际利率为 3.58%(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8%)。
- (e)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7 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期限 5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21 粤电 02”),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08,217 元后,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499,791,783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4 月 28 日起, 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 年利率为 3.50%。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实际利率为 3.50%(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0%)。
- (f)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42 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 期限 5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21 粤电 03”),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34,967 元后,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799,565,033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11 月 24 日起, 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 年利率为 3.41%。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实际利率为 3.42%(2021 年 12 月 31 日: 3.4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续)

- (g)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21 年第 51 次会议接受了本公司的中期票据注册申请，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自 2021 年 6 月 29 日起 2 年有效。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期限为 3 年的中期票据(“21 粤电发 MTN001”)，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052,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7,948,000 元，其中发行费用分 3 年支付，于 2022 年支付人民币 684,000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7 月 21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3.17%。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3.23%(2021 年 12 月 31 日：3.23%)。

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0,000 元，期限为 3 年的中期票据(“21 粤电发 MTN002”)，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62,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196,238,000 元，其中发行费用分 3 年支付，于 2022 年支付人民币 1,254,000 元。计息日从 2021 年 11 月 17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3.13%。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3.19%(2021 年 12 月 31 日：3.19%)。

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期限为 5 年的中期票据(“22 粤电发 MTN001”)，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10,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98,290,000 元，其中发行费用分 5 年支付，于 2022 年支付人民币 342,000 元。计息日从 2022 年 8 月 26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2.90%。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2.9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租赁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7,807,964,055	5,599,031,209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四(25))	<u>(937,144,038)</u>	<u>(870,864,067)</u>
	<u>6,870,820,017</u>	<u>4,728,167,142</u>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分别为 5,449,828 元和 387,09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3,339,680 元和 102,983 元)，均为一年内支付。

(30) 长期应付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海域使用费	389,004,362	-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270,841,119	96,819,223
其他	24,960,000	24,96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18,508,453)</u>	<u>-</u>
	<u>666,297,028</u>	<u>121,779,223</u>

(31) 递延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a)	<u>163,611,515</u>	<u>7,156,948</u>	<u>(28,476,248)</u>	<u>142,292,21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3 号机组脱硫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5,107,198	-	(1,303,568)	13,803,630	与资产相关
财政节能专项资金	12,407,220	-	(1,383,567)	11,023,653	与资产相关
脱硫项目特别国债类政府补助	12,079,169	-	(1,342,130)	10,737,039	与资产相关
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迁改补偿款	11,122,717	-	(5,561,358)	5,561,359	与资产相关
国产设备退税	8,036,728	-	(2,296,208)	5,740,520	与资产相关
SCR 脱硝工程环保拨款	7,559,528	-	(1,764,615)	5,794,913	与资产相关
省级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7,707,105	-	(2,997,831)	4,709,274	与资产相关
中粤能源#1、2 发电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6,923,077	-	(769,230)	6,153,847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典型示范项目第二批奖励资金	6,300,000	-	(450,000)	5,850,000	与资产相关
国资委发展竞争基金	6,000,000	-	(666,666)	5,333,334	与资产相关
1、2 号机超低排放事后奖励补贴	5,012,766	-	(633,191)	4,379,575	与资产相关
6 机组通流改造节能降耗拨款	4,698,723	-	(478,188)	4,220,535	与资产相关
机组转型升级综合技术改造项目拨款	4,200,416	-	(526,385)	3,674,031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	3,295,375	-	(1,647,687)	1,647,688	与资产相关
5、6 号机超低排放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5,133,400	(311,115)	4,822,285	与资产相关
其他	53,161,493	2,023,548	(6,344,509)	48,840,532	与资产相关
	<u>163,611,515</u>	<u>7,156,948</u>	<u>(28,476,248)</u>	<u>142,292,21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内退福利(a)	366,776,366	343,077,437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b)	91,612,969	100,097,967
应付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c)	61,903,987	55,536,676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91,028,053)	(83,231,818)
	<u>429,265,269</u>	<u>415,480,262</u>

本集团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附注四(22))。

- (a) 根据本集团的内退政策，经本集团审核后符合内退条件的员工在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前可提前退休，提早退休后员工可每月按照原有工资的一定比例支取工资，直至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管理层在计提上述辞退福利时，以预计未来需支付辞退福利的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员工内退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同时考虑当地工资增长率，预计至法定退休年度之间的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3.22%(2021 年：3.57%)作为折现率计算未来辞退福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辞退福利余额为人民币 366,776,36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3,077,437 元)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辞退福利人民币 67,170,98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450,865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 (b) 根据国资厅发改革[2020]36 号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有关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于 2020 年对享受统筹外费用的退休人员的预计支出进行一次计提，按月发放，将预计退休人员在预期剩余寿命内仍需支付的统筹外费用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统筹外费用主要包括退休补贴、军转补贴和中小学退休教师生活补贴等。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计享受统筹外费用的退休人员预期剩余寿命之间各年度的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3.22%(2021 年：3.57%)作为折现率计算未来统筹外费用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设定受益计划余额为人民币 91,612,969 元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97,967 元)，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设定受益计划人民币 8,241,541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00,995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b) (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时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设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3.22%	3.57%
军转补贴增长率	2%至 12%	2%至 12%
预计平均寿命	76	75

下述敏感性分析以相关假设在报告期末发生的合理可能变动为基础(所有其他假设维持不变)：

如果折现率减少 0.5%，则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将增加人民币 5,139,168 元。

由于部分假设可能具有相关性，一项假设不可能孤立地发生变动，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一定能反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实际变动。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c) 根据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所属地方社会医疗保险的相关规定，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年限未满当地规定年限的，本集团需在员工退休后按年继续缴费至规定年限。本集团将退休人员剩余补缴年限预计仍需支付医疗保险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为已退休人员补缴的医疗保险。本集团根据当地月平均工资计算的基本医疗保险，预计本年末至规定累计缴费年限之间各年度的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3.22%(2021 年 3.57%)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相关已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人民币 61,903,98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536,676 元)，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15,615,53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379,958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d) 于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管理费用	<u>121,071,303</u>	<u>188,816,127</u>

(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资款(a)	128,400,000	74,499,700
住房周转金	<u>1,028,167</u>	<u>970,029</u>
	<u>129,428,167</u>	<u>75,469,729</u>

(a) 于 2018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曲界风力收到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注资款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将用于曲界外罗海上风电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曲界风力由于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所以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粤华发电收到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的注资款为人民币 78,400,000 元，将用于气代煤发电项目建设，第二笔项目资本金将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注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所以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股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59	-	-	-	-	-	5,659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7,040	-	-	-	-	-	2,553,907,040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5,250,283,986	-	-	-	-	-	-	5,250,283,98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59	-	-	-	-	-	5,659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7,040	-	-	-	-	-	2,553,907,040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5,250,283,986	-	-	-	-	-	-	5,250,283,98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资本公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3,991,835,030	-	(19,288,105)	3,972,546,925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 的权益(b)	(174,299,153)	636,197	-	(173,662,956)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75,652,004)	-	(1,253,770)	(76,905,774)
	<u>4,276,952,183</u>	<u>636,197</u>	<u>(20,541,875)</u>	<u>4,257,046,505</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经重列)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股本溢价	7,734,477,748	958,923	(3,743,601,641)	3,991,835,030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 的权益(b)	(179,682,776)	5,383,623	-	(174,299,153)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75,652,004)	-	-	(75,652,004)
	<u>8,014,211,278</u>	<u>6,342,546</u>	<u>(3,743,601,641)</u>	<u>4,276,952,183</u>

(a)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导致本集团持有的股权比例被稀释，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19,288,105 元。

(b)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按照持股比例确认的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增加，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36,197 元(附注四(7)(b))。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199,467	9,938,693	-	79,138,160	9,938,693	-	9,938,693	1,253,7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18,622,133	(131,968,221)	-	1,586,653,912	(175,957,628)	43,989,407	(131,968,221)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37,296,993)	-	-	(37,296,993)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3,036)	1,855,914	-	1,342,878	1,855,914	-	1,855,914	-
	1,750,011,571	(120,173,614)	-	1,629,837,957	(164,163,021)	43,989,407	(120,173,614)	1,253,770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2021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589,732	15,609,735	-	69,199,467	15,609,735	-	15,609,73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3,766,633	(184,768,848)	(375,652)	1,718,622,133	(246,358,463)	61,589,615	(184,768,848)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	(37,296,993)	-	(37,296,993)	(53,499,650)	-	(37,296,993)	(16,202,65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884)	(332,152)	-	(513,036)	(332,152)	-	(332,152)	-
	1,957,175,481	(206,788,258)	(375,652)	1,750,011,571	(284,580,530)	61,589,615	(206,788,258)	(16,202,65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盈余公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16,893,870	-	-	3,016,893,870
任意盈余公积金	5,886,621,265	-	-	5,886,621,265
	<u>8,903,515,135</u>	<u>-</u>	<u>-</u>	<u>8,903,515,135</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905,992,585	110,901,285	-	3,016,893,870
任意盈余公积金	5,609,368,053	277,253,212	-	5,886,621,265
	<u>8,515,360,638</u>	<u>388,154,497</u>	<u>-</u>	<u>8,903,515,135</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注册资本的 50%。

根据 2022 年 5 月 20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及任意盈余公积(2021 年：按 2020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0,901,285 元，2020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77,253,212 元)。

(38)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05,422,561	8,083,048,23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3,916,572)	(2,928,171,7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四(37))	-	(110,901,28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附注四(37))	-	(277,253,212)
应付普通股股利(b)	-	(630,034,078)
分配予广东能源集团公司(c)	-	(930,283,398)
其他	(837,472)	(981,973)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00,668,517</u>	<u>3,205,422,56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未分配利润(续)

- (a) 如附注二(30)所述，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调整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的金额已经重述。
- (b) 根据 2022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不分配现金股利。
- (c) 由于 2021 年度完成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购买的子公司于 2021 年度分配给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股利被视同为本公司分配给了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主营业务收入	52,220,743,337	43,864,972,613
其他业务收入	440,345,099	592,893,929
	<u>52,661,088,436</u>	<u>44,457,866,542</u>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主营业务成本	52,819,129,582	46,798,109,870
其他业务成本	33,180,599	29,395,603
	<u>52,852,310,181</u>	<u>46,827,505,47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经重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51,889,521,596	52,503,713,101	43,568,666,575	46,554,479,693
蒸气收入	202,658,611	202,979,909	167,971,843	137,147,673
提供劳务	128,563,130	112,436,572	128,334,195	106,482,504
	<u>52,220,743,337</u>	<u>52,819,129,582</u>	<u>43,864,972,613</u>	<u>46,798,109,870</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经重列)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365,533,200	4,741,667	495,095,811	7,603,191
租金收入	42,581,955	14,431,892	48,557,619	14,560,409
其他	32,229,944	14,007,040	49,240,499	7,232,003
	<u>440,345,099</u>	<u>33,180,599</u>	<u>592,893,929</u>	<u>29,395,60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2 年度				
	售电、蒸气、 粉煤灰	劳务	租金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52,092,180,207	3,389,244	-	-	52,095,569,45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125,173,886	-	-	125,173,886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65,533,200	-	-	31,527,646	397,060,84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	702,298	702,298
租金收入	-	-	42,581,955	-	42,581,955
	<u>52,457,713,407</u>	<u>128,563,130</u>	<u>42,581,955</u>	<u>32,229,944</u>	<u>52,661,088,436</u>
	2021 年度(经重列)				
	售电、蒸气、 粉煤灰	劳务	租金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43,736,638,418	3,099,971	-	-	43,739,738,38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125,234,224	-	-	125,234,22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495,095,811	-	-	46,929,178	542,024,98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	2,311,321	2,311,321
租金收入	-	-	48,557,619	-	48,557,619
	<u>44,231,734,229</u>	<u>128,334,195</u>	<u>48,557,619</u>	<u>49,240,499</u>	<u>44,457,866,542</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4,186,101 元，其中，本集团预计 23,537,608 元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d) 2022 年度本集团试运行销售产生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为 458,713,027 元及 135,577,216 元(2021 年度：290,642,655 元及 12,704,791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税金及附加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缴标准
房产税	109,180,727	96,327,360	附注三
印花税	37,493,970	36,790,843	
土地使用税	30,161,901	26,564,4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58,505	62,927,128	附注三
环境保护税	20,789,155	21,251,165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20,352,881	49,811,245	附注三
其他	325,138	307,863	
	<u>245,262,277</u>	<u>293,980,076</u>	

(41) 销售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44,598,614	41,365,789
劳动保险费	10,044,506	8,106,497
业务招待费	3,591,287	2,921,288
折旧费	3,268,794	3,484,959
差旅费	1,315,065	1,431,025
其他	6,290,337	8,097,482
	<u>69,108,603</u>	<u>65,407,04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管理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589,588,003	576,664,439
劳动保险费	123,747,304	93,526,218
折旧费	84,730,831	75,702,685
无形资产摊销	71,440,393	71,354,033
消防警卫费	47,415,882	43,910,145
物业管理费	46,166,694	38,807,70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5,804,592	41,705,254
办公费用	34,911,351	30,729,609
租赁费	16,814,722	9,419,598
卫生绿化费	11,755,686	11,640,359
劳务费	11,402,499	10,690,272
交通费用	11,050,160	9,687,185
维修费用	9,723,877	7,593,392
差旅费	8,796,255	7,928,361
业务招待费	8,373,023	5,888,643
保险费	5,254,017	5,281,139
其他	65,531,642	60,594,253
	<u>1,192,506,931</u>	<u>1,101,123,287</u>

(43) 研发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物资耗用	824,545,759	332,438,285
职工薪酬费用	210,632,851	176,230,301
折旧费用及摊销费用	147,665,819	37,360,302
委外研发费用	41,811,591	26,650,129
其他	4,655,552	12,035,962
	<u>1,229,311,572</u>	<u>584,714,97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财务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2,283,281,355	1,652,673,654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06,781,528	182,484,109
减：资本化利息	(332,357,040)	(335,159,980)
利息费用小计	2,257,705,843	1,499,997,783
应付债券溢折价摊销	3,001,857	2,202,952
减：利息收入	(132,632,800)	(133,800,923)
汇兑收益净额	(971,955)	(1,001,67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8,797,067	3,967,806
	<u>2,135,900,012</u>	<u>1,371,365,94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耗用的燃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44,076,541,204	39,046,440,428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741,747,341	4,120,630,665
职工薪酬费用	2,764,337,661	2,721,685,066
维护修理运营费	1,819,598,659	1,252,369,16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15,743,960	179,638,516
交易费用	315,386,943	165,684,575
保险费	208,434,264	147,982,370
调频储能管理费	94,379,327	82,235,157
水电费	85,575,194	88,367,556
检修工程外包费	74,999,608	51,215,122
消防警卫费	58,324,674	55,247,715
物业管理费	53,252,538	38,807,702
航道清淤及卫生费	50,670,983	44,062,837
办公费用	41,905,156	35,559,262
交通费用	37,545,497	33,409,825
脱硫费用	32,305,213	3,127,647
借工费	28,198,187	23,705,386
租赁费	27,805,836	17,146,349
拖轮服务费	25,313,710	35,804,563
超低排放运营费	19,013,423	761,947
其他费用	472,157,909	434,868,931
	<u>55,343,237,287</u>	<u>48,578,750,779</u>

- (i) 本集团将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直接结转至营业成本，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 (ii) 如附注二(25)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2 年度金额为 27,805,836 元(2021 年度:17,146,34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资产减值损失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8,542,249	29,321,084
商誉减值损失	11,885,484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54,257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890,150	9,377
	<u>173,772,140</u>	<u>29,330,461</u>

(47)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损失(附注四(4)(b))	(1,866,483)	21,796,66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附注四(2)(c))	303,353	(28,808)
	<u>(1,563,130)</u>	<u>21,767,85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其他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28,893,040	28,991,960	与收益相关
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迁改补偿款	5,561,358	5,561,358	与资产相关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5,136,757	2,058,912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2,997,831	2,997,831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扩大排产生奖励	2,680,000	-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2,638,271	-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稳产增产扩产奖励	2,52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产设备退税	2,296,208	2,296,208	与资产相关
SCR 脱硝工程环保拨款	1,764,615	1,764,615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	1,647,687	1,647,687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208,549	13,626,883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815,996	13,708,063	与收益相关
	<u>80,160,312</u>	<u>72,653,517</u>	

(49) 投资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四(7))	960,006,337	743,767,4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附注四(8))	101,262,589	87,731,408
其他	607,470	4,446,948
	<u>1,061,876,396</u>	<u>835,945,827</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0) 资产处置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 202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527,957	90,856,371	30,527,95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84,060,264	-
其他	274,880	9,672,390	274,880
	<u>30,802,837</u>	<u>184,589,025</u>	<u>30,802,83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营业外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 202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47,885,412	95,182,637	47,885,412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0,398,518	3,896,128	20,398,518
理赔及补偿收入	20,345,920	6,505,940	20,345,920
税费缴纳困难减免	6,846,367	-	6,846,367
拆建期电费补偿款	6,533,120	18,040,851	6,533,120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4,100,221	8,005,031	4,100,221
废品销售收入	3,259,709	785,225	3,259,709
其他	16,121,020	6,677,063	16,121,020
	<u>125,490,287</u>	<u>139,092,875</u>	<u>125,490,287</u>

(52) 营业外支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 202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履行减排义务使用的碳排放配额(a)	306,786,693	135,013,051	-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3,508,692	25,804,195	73,508,692
罚款及滞纳金	59,233,310	5,859,197	59,233,310
其他	4,373,861	4,782,288	4,373,861
	<u>443,902,556</u>	<u>171,458,731</u>	<u>137,115,863</u>

- (a) 根据财会[2019]22 号《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及《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本集团内符合重点排放单位的子公司按权责发生制将 2022 年度预计产生的碳排放履约义务支出列示在营业外支出，由此计提的应付碳排放配额款项列示在其他应付款中。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所得税费用/(贷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3,728,437	144,706,928
递延所得税	(189,832,184)	(670,149,842)
	<u>133,896,253</u>	<u>(525,442,914)</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亏损总额	(4,381,092,874)	(4,776,506,06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095,273,219)	(1,194,126,516)
子公司优惠税率的影响	(50,514,396)	(81,523,102)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155,561)	4,530,204
非应纳税收入	(270,470,833)	(210,039,107)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92,867,591	53,267,07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233,642,457	892,481,832
转出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41,960,423	12,702,380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687,623	34,804,6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499,885)	(9,829,5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7,301,647)	(12,792,715)
其他	(22,046,300)	(14,918,104)
所得税费用/(贷项)	<u>133,896,253</u>	<u>(525,442,91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	(3,003,916,572)	(2,928,171,73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5,250,283,986</u>	<u>5,250,283,986</u>
基本每股收益	<u>(0.57)</u>	<u>(0.56)</u>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57)	(0.56)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21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131,645,194	139,255,889
租赁收入	42,581,955	48,557,619
政府补助	29,947,972	23,486,977
理赔及违约金收入	24,446,141	14,510,971
其他	34,111,315	46,880,126
	<u>262,732,577</u>	<u>272,691,582</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保险费	220,648,827	153,146,648
水电费	85,575,194	92,086,938
行政罚款及滞纳金	59,233,310	5,859,197
消防警卫费	58,324,674	55,247,715
物业管理费	53,252,538	43,911,232
碳排放权配额	50,784,414	70,390,672
排污及卫生费	50,670,983	44,087,589
委外研发费	46,467,143	38,686,091
聘请中介机构费	45,804,592	41,705,254
办公费	41,905,156	35,524,383
交通费用	37,545,497	34,651,955
租赁费	27,805,836	17,146,349
差旅费	17,958,287	17,201,473
其他	220,224,296	261,168,637
	<u>1,016,200,747</u>	<u>910,814,13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收回垫付工程款	58,920,000	-
其他	7,872,867	-
	<u>66,792,867</u>	<u>-</u>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预付股权收购定金	93,426,000	-
垫付往来单位款	122,438,319	188,784,979
生态保护保证金	-	30,583
	<u>215,864,319</u>	<u>188,815,562</u>

(e)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i)	2,501,436,910	1,242,164,731
偿还租赁负债和长期应付款支付的金额	969,796,495	300,181,939
债券发行中介服务费	2,280,001	150,906
	<u>3,473,513,406</u>	<u>1,542,497,576</u>

2022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971,977,756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i) 2022 年度，本集团支付上一年度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剩余股权收购对价人民币 2,501,436,910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净亏损	(4,514,989,127)	(4,251,063,149)
加：资产减值准备损失	173,772,140	29,330,461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计提	(1,563,130)	21,767,8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5,743,960	179,638,516
固定资产折旧	4,626,792,756	4,034,654,23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286,596	9,980,869
无形资产摊销	87,590,600	75,995,5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77,389	4,716,826
递延收益摊销	(28,476,248)	(27,894,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收益	(30,802,837)	(184,589,02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25,623,280	(69,378,442)
财务费用	2,255,611,293	1,501,349,968
投资收益	(1,061,876,396)	(835,945,827)
递延所得税项的增加	(189,832,184)	(670,149,843)
存货的增加	(377,923,028)	(1,283,963,9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46,175,995)	(1,721,046,3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417,526,522	3,318,079,673
受限资金的减少/(增加)	1,479,183	(9,308,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79,864,774</u>	<u>122,174,668</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及海域使用权	2,523,522,827	2,042,941,963
当期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	-	245,776,161
	<u>2,523,522,827</u>	<u>2,288,718,12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433,808,500	8,023,116,93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023,116,939)	(9,405,082,6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410,691,561</u>	<u>(1,381,965,670)</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1,503,523,618	8,105,320,953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33,318,344)	(42,670,394)
减：应收利息	(36,396,774)	(39,533,6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i)	<u>11,433,808,500</u>	<u>8,023,116,939</u>

(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6,435	83,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33,762,065	8,023,033,831
	<u>11,433,808,500</u>	<u>8,023,116,93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取得子公司

(i) 取得子公司

2022 年度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中：湘潭湘电昌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昌山风力”)	89,524,002
九州新能源	29,819,878
其他	956,065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中：昌山风力	(22,982,426)
九州新能源	(976,937)
其他	(2,439,13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93,901,448</u>

(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美元	<u>6,020,090</u>	6.9646	<u>41,927,519</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u>975,681</u>	6.9646	<u>6,795,228</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年度新增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湛江尚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尚洋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1,00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湛江市坡头区贵电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贵电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1,00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西华县顺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 司(“顺丰新能源”)	周口市	周口市	电力	22,293,88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武陟金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电新能源”)	焦作市	焦作市	电力	31,35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廉江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廉 江新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140,07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云浮市罗定粤风新能源有限公 司(“罗定粤风”)	罗定市	罗定市	电力	10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临汾市赵城粤风新能源有限公 司(“赵城粤风”)	临汾市	临汾市	电力	10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梅州市五华粤风新能源有限公 司(“五华新能源”)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1,00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涿水英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英阳新能源”)	保定市	保定市	电力	77,05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涿水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利能新能源”)	保定市	保定市	电力	77,05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惠州市龙门粤风新能源有限公 司(“龙门新能源”)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10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能源”)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电力	314,55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珠 海新能源”)	珠海市	珠海市	电力	1,000,000 元	-	100.00%	投资设立
盾安新能源	廊坊市	廊坊市	电力	160,000,000 元	-	80.00%	资产收购
高唐新能源	聊城市	聊城市	电力	36,096,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广东韶关粤电力新能源有限公 司(“韶关新能源”)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5,000,000 元	100.00%	-	投资设立
图木舒克粤电瀚海新能源有限 公司(“瀚海新能源”)	图木舒克市	图木舒克市	电力	5,000,000 元	100.00%	-	投资设立
粤电金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金秀综合能源”)	来宾市	来宾市	电力	1,000,000 元	90.00%	-	投资设立
南京森洪新能源有限公司(“森 洪新能源”)	南京市	南京市	电力	10,000,000 元	100.00%	-	资产收购
金昌市沐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沐洪新能源”)	金昌市	金昌市	电力	1,00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年度新增子公司情况(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市林源森海新能源有限公司(“森海新能源”)	南京市	南京市	电力	1,000,000 元	100.00%	-	资产收购
金昌市洁源沐津新能源有限公司(“沐津新能源”)	金昌市	金昌市	电力	1,000,0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广东粤电惠博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博新能源”)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5,000,000 元	100.00%	-	投资设立
台山市东润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东润中能新能源”)	台山市	台山市	电力	1,000,000 元	100.00%	-	资产收购
台山市东润清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东润清能新能源”)	台山市	台山市	电力	22,304,52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台山市润泽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润泽洁源新能源”)	台山市	台山市	电力	22,758,500 元	-	100.00%	资产收购
广东粤电茂名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茂名天然气”)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135,700,000 元	85.00%	-	投资设立
梅州兴粤新能源有限公司(“兴粤新能源”)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9,977,500 元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惠新热电”)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13,500,000 元	85.00%	-	投资设立
粤电莎车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莎车综合能源”)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电力	1,206,110,470 元	100.00%	-	投资设立
莱西市鑫广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鑫广曜新能源”)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力	1,000,000 元	99.00%	-	资产收购
莱西市特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特联新能源”)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力	1,000,000 元	-	99.00%	资产收购
平度市联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联曜新能源”)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力	1,000,000 元	-	99.00%	资产收购
九州新能源	肇庆市	肇庆市	电力	39,000,000 元	100.00%	-	资产收购
昌山风力	湘潭市	湘潭市	电力	80,000,000 元	100.00%	-	资产收购
云浮罗定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罗定新能源”)	罗定市	罗定市	电力	500,000 元	100.00%	-	投资设立

上述取得方式为资产收购的公司是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从第三方通过资产收购取得的子公司。于收购日，上述公司除在建工程、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外无其他业务和资产，收购亦不涉及员工，在收购日无产出，为不构成业务的资产收购。

(2) 本年度减少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1)(a)。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茂名热电厂(i)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46.54%	-	投资设立
靖海发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65.00%	-	投资设立
湛江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技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虎门发电”)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60.00%	-	投资设立
博贺能源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67.00%	-	投资设立
徐闻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花都天然气”)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65.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大埔发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雷州风力”)	雷州市	雷州市	电力	-	94.00%	投资设立
电白风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湛江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6.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粤嘉电力”)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58.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韶关发电厂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粤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电力销售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曲界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阳江风电	阳江市	阳江市	电力	-	91.41%	投资设立
临沧能源	云南省临沧市	临沧市	电力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广前电力”)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力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惠州天然气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67.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海发电厂(ii)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45.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石碑山风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红海湾发电	汕尾市	汕尾市	电力	65.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省风力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通道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怀化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平远风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和平风电有限公司(“和平风电”)	河源市	河源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惠来风力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89.8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江鸿锐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鸿锐科技”)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	9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永安天然气”)	肇庆市	肇庆市	电力	90.00%	-	投资设立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溆浦粤风”)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宣粤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平电综合”)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	45.00%	投资设立
珠海风电	珠海市	珠海市	电力	-	74.48%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滨海湾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大亚湾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大亚湾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7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启明能源有限公司(“启明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市花果泉电业服务有限公司(“花果泉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租赁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韶关市南雄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南雄新能源”)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大南海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大南海公司”)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白花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白花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能源青洲海上风电有限公司(“青洲海上风电”)	阳江市	阳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湛江市万豪威新能源有限公司(“万豪威新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湛江市万创恒威新能源有限公司(“万创恒威新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广业南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南华新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新能源”)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能风电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图木舒克热电	图木舒克市	图木舒克市	电力	79.48%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省沙角(C厂)发电有限公司(“沙C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5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广合电力有限公司(“广合电力”)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生物质发电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会发电	江门市	江门市	电力	-	45.9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电华清煤气联合循环发电有限公司(“华清发电”)	江门市	江门市	电力	-	33.1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云河发电	云浮市	云浮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云浮市云电能源有限公司(“云电能源”)	云浮市	云浮市	电力	-	56.2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华发电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5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电粤华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粤华综合能源”)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黄埔广电石油储运有限公司(“广电石油储运”)(已注销)(iii)	广州市	广州市	储运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黄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黄埔电力工程”)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黄电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黄电培训中心”)(已注销)(iv)	广州市	广州市	培训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黄埔穗申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穗申电力工程”)(已处置)(v)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	35.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电毕节新能源有限公司(“毕节新能源”)	毕节市	毕节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尚洋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电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顺丰新能源	周口市	周口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金电新能源	焦作市	焦作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廉江新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罗定粤风	罗定市	罗定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赵成粤风	临汾市	临汾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五华新能源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英阳新能源	保定市	保定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利能新能源	保定市	保定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龙门新能源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新能源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新能源	珠海市	珠海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盾安新能源	廊坊市	廊坊市	电力	-	80.00%	资产收购
高唐新能源	聊城市	聊城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韶关新能源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瀚海新能源	图木舒克市	图木舒克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金秀综合能源	来宾市	来宾市	电力	90.00%	-	投资设立
森洪新能源	南京市	南京市	电力	100.00%	-	资产收购
沐洪新能源	金昌市	金昌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森海新能源	南京市	南京市	电力	100.00%	-	资产收购
沐津新能源	金昌市	金昌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惠博新能源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润中能新能源	台山市	台山市	电力	100.00%	-	资产收购
东润清能新能源	台山市	台山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润泽洁源新能源	台山市	台山市	电力	-	100.00%	资产收购
茂名天然气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85.00%	-	投资设立
兴粤新能源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惠新热电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85.00%	-	投资设立
莎车综合能源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鑫广曜新能源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力	99.00%	-	资产收购
特联新能源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力	-	99.00%	资产收购
联曜新能源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力	-	99.00%	资产收购
九州新能源	肇庆市	肇庆市	电力	100.00%	-	资产收购
昌山风力	湘潭市	湘潭市	电力	100.00%	-	资产收购
罗定新能源	罗定市	罗定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 (i) 茂名热电厂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吸收合并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100%持股的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合并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持有茂名热电厂 30.12%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协定，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茂名热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此本公司对茂名热电厂拥有控制权。
- (ii) 平海发电厂为本集团 2012 年度向广东能源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的目标公司。根据广东能源集团公司与持有平海发电厂 40%股权的股东—广东华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华夏电力”)的协定，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而在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将平海发电厂 45%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此本公司对平海发电厂拥有控制权。
- (iii)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电石油储运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 2022 年完成粤华发电全资子公司广电石油储运的清算注销工作。清算注销广电石油储运将使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本公司现有经营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广电石油储运已完成清算注销工作。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 (iv) 本公司之子公司黄电培训中心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 2022 年完成由本集团子公司粤华综合能源吸收合并黄电培训中心，在吸收合并相关工作完成后解散并办理黄电培训中心的注销工作。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黄电培训中心已完成吸收合并及清算注销工作。
- (v) 本公司之子公司穗申电力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获得批准，决定向第三方处置粤华发电非全资子公司穗申电力工程 70%的股权。处置穗申电力工程将使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本公司现有经营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穗申电力工程已完成产权交易程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22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2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博贺能源	33.00%	2,921,790	-	1,525,747,576
湛江电力	24.00%	(75,971,466)	-	813,220,838
靖海发电	35.00%	(122,955,569)	-	921,075,752
红海湾发电	35.00%	(114,573,179)	-	837,700,541
惠州天然气	33.00%	68,186,725	25,174,599	694,934,683
平海发电厂	55.00%	63,851,121	-	1,006,335,803
沙 C 公司	49.00%	(447,781,114)	-	999,238,701

(i) 2022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除珠海风电外，均已于当年支付。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博贺能源	2,349,678,889	6,994,607,638	9,344,286,527	2,427,792,723	2,293,016,300	4,720,809,023	2,609,681,761	6,892,655,462	9,502,337,223	3,008,450,314	2,359,263,315	5,367,713,629
湛江电力	2,470,759,774	1,240,611,761	3,711,371,535	295,849,495	27,101,881	322,951,376	2,650,321,842	1,266,988,373	3,917,310,215	183,009,639	29,332,641	212,342,280
靖海发电	1,385,798,584	6,990,898,911	8,376,697,495	4,133,096,606	1,611,955,884	5,745,052,490	1,526,571,272	6,829,232,837	8,355,804,109	4,033,650,563	1,339,227,380	5,372,877,943
红海湾发电	1,335,712,024	4,929,899,200	6,265,611,224	3,471,806,657	400,374,451	3,872,181,108	1,409,063,788	5,053,935,838	6,462,999,626	3,167,753,333	574,464,236	3,742,217,569
惠州天然气	517,592,961	2,729,895,338	3,247,488,299	854,386,780	287,238,842	1,141,625,622	339,090,166	2,930,623,382	3,269,713,548	726,965,377	567,225,268	1,294,190,645
平海发电厂	1,698,935,258	2,801,846,254	4,500,781,512	1,222,698,173	1,448,381,879	2,671,080,052	1,588,057,850	3,411,190,163	4,999,248,013	1,230,761,702	1,877,492,900	3,108,254,602
沙 C 公司	2,223,308,298	3,622,700,798	5,846,009,096	1,883,231,110	1,923,515,331	3,806,746,441	2,916,866,925	3,999,456,043	6,916,322,968	2,657,111,340	1,273,188,755	3,930,300,095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净(亏损)/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亏损)/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博贺能源	4,246,193,380	8,853,910	8,853,910	399,072,873	2,782,274,837	(20,922,634)	(20,922,634)	437,918,482				
湛江电力	2,527,747,682	(316,547,774)	(316,547,774)	(234,066,362)	2,244,415,610	(304,090,266)	(310,815,500)	(404,758,842)				
靖海发电	6,996,344,270	(351,301,626)	(351,301,626)	(197,695,023)	6,657,485,630	(509,356,177)	(509,356,177)	334,454,084				
红海湾发电	5,565,503,172	(327,351,941)	(327,351,941)	262,097,971	5,009,175,976	(488,495,726)	(488,495,726)	(442,766,950)				
惠州天然气	3,250,426,792	206,626,438	206,626,438	692,909,637	3,639,314,264	84,762,958	84,762,958	559,716,915				
平海发电厂	5,210,093,742	116,092,947	116,092,947	119,302,012	4,877,581,551	30,499,657	30,499,657	344,245,399				
沙 C 公司	5,330,603,384	(913,839,007)	(932,845,576)	(1,873,955,939)	1,999,829,883	(568,004,644)	(407,654,995)	48,454,45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工业燃料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料贸易	是	50.00%	-
联营企业－						
山西粤电能源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采矿、发电	是	40.00%	-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金融	是	25.00%	15.00%
台山发电	广东台山	广东台山	发电	是	20.00%	-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融资租赁	是	25.00%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燃料	工业燃料
流动资产	9,759,872,215	8,607,437,424
非流动资产	6,787,019,420	3,981,342,190
资产合计	16,546,891,635	12,588,779,614
流动负债	10,717,387,818	9,741,803,372
非流动负债	4,030,111,167	1,169,197,748
负债合计	14,747,498,985	10,911,001,120
少数股东权益	67,010,551	67,010,5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32,382,099	1,610,767,9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866,191,050	805,383,972
调整事项-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5,792,047)	(159,913,458)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710,399,003	645,470,514
营业收入	41,154,918,017	40,287,196,338
净利润	129,856,977	230,410,99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9,856,977	230,410,999
其他综合收益	-	15,800,5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	15,800,500
综合收益总额	129,856,977	246,211,499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29,649,89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粤电能源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山西粤电能源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流动资产	1,782,312,074	1,012,915,138	1,074,073,055	632,968,295
非流动资产	8,228,428,605	9,190,015,523	6,627,921,355	7,281,003,242
资产合计	10,010,740,679	10,202,930,661	7,701,994,410	7,913,971,537
流动负债	606,329,317	2,688,451,249	493,070,520	1,840,650,722
非流动负债	1,697,937,309	5,365,450,397	1,230,741,592	3,944,093,673
负债合计	2,304,266,626	8,053,901,646	1,723,812,112	5,784,744,395
少数股东权益	76,642,198	-	70,239,165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29,831,855	2,149,029,015	5,907,943,133	2,129,227,1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3,051,932,742	537,257,254	2,363,177,253	532,306,787
调整事项				
—其他(ii)	(32,579,800)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19,352,942	537,257,254	2,363,177,253	532,306,787
营业收入	193,310,933	312,042,217	100,199,753	259,494,775
投资收益	1,317,744,134	1,003,115	1,229,294,936	1,540,565
净利润	1,319,342,256	92,970,585	1,200,222,015	89,599,66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15,439,222	92,970,585	1,200,112,143	89,599,66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319,342,256	92,970,585	1,200,222,015	89,599,668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18,292,179)	-	12,576,66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台山发电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台山发电
流动资产	8,044,309,162	3,007,543,498	7,694,411,383	2,930,161,081
非流动资产	18,171,209,855	8,964,593,732	17,101,010,480	9,406,287,125
资产合计	26,215,519,017	11,972,137,230	24,795,421,863	12,336,448,206
流动负债	21,896,121,072	2,465,364,570	20,630,423,850	3,414,107,776
非流动负债	91,587,142	-	31,373,853	-
负债合计	21,987,708,214	2,465,364,570	20,661,797,703	3,414,107,77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27,810,803	9,506,772,660	4,133,624,160	8,922,340,4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i)	1,691,124,321	1,901,354,532	1,653,449,664	1,784,468,086
调整事项				
—商誉	13,325,000	-	13,325,000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704,449,321	1,901,354,532	1,666,774,664	1,784,468,086
营业收入	765,272,582	12,253,136,746	752,537,763	10,287,027,972
净利润/(亏损)	379,076,682	584,432,230	364,396,199	(17,047,79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 净利润/(亏损)	379,076,682	584,432,230	364,396,199	(17,047,790)
其他综合收益	24,846,733	-	19,273,714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 其他综合收益	24,846,733	-	19,273,714	-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403,923,415	584,432,230	383,669,913	(17,047,790)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3,894,709	-	122,273,962	101,148,944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的净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ii) 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山西粤电能源向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和本集团申请拨付增资款人民币 460,749,100 元。其中，本集团需按照 40% 股权比例拨付资本金人民币 184,299,6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际拨付增资款人民币 130,000,000 元。本集团已与山西粤电能源约定剩余资本金人民币 54,299,600 元将在一年内支付。

(d)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1,171,920	9,35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i)	(2,506,598)	-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u>(2,506,598)</u>	<u>-</u>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44,068,211	1,070,661,0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亏损)(i)	79,648,992	(18,173,212)
其他综合收益(i)	1,855,914	(332,152)
综合收益总额	<u>81,504,906</u>	<u>(18,505,364)</u>

(i) 净利润/(亏损)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

由于本集团之营业收入、费用、资产及负债主要与生产和销售电力及其相关产品有关，本集团管理层将电力业务作为一个整体，定期获取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并进行评价。因此，本集团只有电力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各电厂自南方电网公司及国家电网公司取得的收入为人民币 51,889,521,596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43,278,023,920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98.53%(2021 年度：97.99%)。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广州	发电企业的经营管理，电力资产的资本经营，电厂建设及电力销售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u>23,000,000,000</u>	<u>-</u>	<u>-</u>	<u>23,000,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u>67.39%</u>	<u>67.39%</u>	<u>67.39%</u>	<u>67.3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a)。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能源财保	联营企业
粤电航运	联营企业
云浮 B 发电厂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珠海金湾”)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粤电物业”)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粤电信息科技”)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粤电环保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环保材料”)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粤泷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中山热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阳江港港务有限公司(“阳江港”)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开发区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粤电新能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能源集团天然气有限公司(“广东能源天然气”)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珠海经济特区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珠发电”)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发电厂(“珠海发电厂”)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蒙华新能源”)	同受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工业燃料	采购燃料	协议价	33,544,407,573	29,734,481,375
广东能源天然气	采购燃料	协议价	4,528,970,844	3,732,802,782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接受营运服务	协议价	537,273,916	-
粤电环保	采购材料	协议价	164,508,018	156,679,116
环保材料	采购材料	协议价	98,555,303	64,389,931
能源财险	接受保险服务	协议价	69,048,661	59,136,449
粤电物业	接受物业服务	协议价	35,945,216	23,959,792
粤电航运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24,891,509	24,226,415
阳江港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	16,431,191
其他	接受服务	协议价	19,764,515	19,876,271
			<u>39,023,365,555</u>	<u>33,831,983,322</u>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粤电环保	销售副产品收入	协议价	266,854,916	340,736,159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45,731,154	39,394,206
中山热电厂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17,397,443	14,057,773
珠海发电厂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10,034,988	10,799,140
其他	提供服务	协议价	24,170,522	24,419,684
			<u>364,189,023</u>	<u>429,406,96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采购电力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广珠发电	164,850,645	130,127,530
珠海金湾	96,288,825	121,954,252
云浮 B 发电厂	50,925,616	16,203,000
粤泷发电	29,489,945	31,152,000
中山热电厂	9,101,731	96,302,800
	<u>350,656,762</u>	<u>395,739,582</u>

采购电力金额按电力销售公司与关联方电厂双方约定的现行上网电价浮动价差及所购电量确定。

(c)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机器设备租赁	1,765,522,635	4,496,403,656
其他	房屋租赁	3,595,926	3,673,203
		<u>1,769,118,561</u>	<u>4,500,076,859</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269,949,925	152,418,557
其他	1,039,339	383,203
	<u>270,989,264</u>	<u>152,801,76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利息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i)	2,000,000,000	10,734,003	2019/12/3	2043/9/15	否

- (i) 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新开发银行”)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签订的广东粤电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的《贷款协定》(“新开发银行贷款协定”)、新开发银行与广东省人民政府(“省政府”)签订的《项目协定》(“新开发银行项目协定”)、财政部与广东省政府签署的《转贷协议》(“财政部转贷协议”)以及广东省财政厅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签署的《转贷协议》(“省财厅转贷协议”),于 2020 年度,阳江风电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签署《转贷协议》(“能源集团转贷协议”),协议约定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贷款(“项目贷款”)转贷给阳江风电;同时,本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协议约定本公司为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就阳江风电在《能源集团转贷协议》下的全部债务向广东省财政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等,保证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43 年 9 月 1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阳江风电向新开发银行借入质押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应付利息人民币 10,734,003 元。

上述项目贷款由国家授权财政部按同等贷款条件转贷给省政府,省政府授权广东省财政厅按照同等贷款条件转贷给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再由广东能源集团公司转贷给阳江风电使用。由于项目贷款实际发放采用受托支付模式,现金流转不经过财政部、广东省财政厅、广东能源集团公司的银行账户,阳江风电直接从其在新开发银行处开立的账户中提取及偿还项目贷款,为该笔项目贷款的实际债务主体。本公司为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就该笔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实质属于本公司为阳江风电取得的新开发银行项目贷款而提供的担保。因此,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为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构成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对本公司的资金占用。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关联方资金拆借

- (i) 根据本公司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签订的 2022 年度《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能源集团财务公司于 2022 年度承诺向本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的授信额度。2022 年度，本集团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共计向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借款人民币 13,699,996,952 元(2021 年度：11,491,375,497 元)，发生的借款利息费用为 340,462,529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343,902,443 元)(详见附注八(5)(h))。
- (ii) 2022 年度，本集团存放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2,259,804,496 元(2021 年度：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1,918,648,394 元)，存放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6,000,000 元(2021 年度：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592,681 元)。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应付予本集团的利息为人民币 112,312,499 元(2021 年度：126,350,608 元)(附注八(5)(g))。鉴于存取交易频繁，本集团仅披露存放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存款的净变动额。
- (iii) 根据本集团、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向能源集团财务公司贴现的票据实质为应向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支付的款项。鉴于票据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于 12 月 31 日向能源集团财务公司贴现汇票余额的净变动额。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能源集团财务公司贴现的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的汇票余额的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80,000,000 元。2022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能源集团财务公司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9,284,125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20,074,125 元)(详见附注八(5)(h))。
- (iv) 根据本公司与能源融资租赁公司于 2022 年签订的《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能源融资租赁公司承诺向本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融资额度，协议期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协议期限为一年。2022 年度，本集团与融资租赁公司交易所新增的租赁负债为人民币 1,765,522,635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271,198,318 元)，支付的融资租赁款为人民币 658,995,715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75,247,298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f) 共同费用的分担

本公司的沙角 A 发电厂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按照双方协定的比例分摊公共费用。2022 年度，本集团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收取的公共费用为人民币 5,496,475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5,580,411 元)。

(g) 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存款利息	<u>112,312,499</u>	<u>126,350,608</u>

(h) 利息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借款利息	340,462,529	343,902,443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票据贴现息	<u>19,284,125</u>	<u>20,074,125</u>
		<u>359,746,654</u>	<u>363,976,568</u>

2022 年度，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向本集团发放贷款的年利率为 2.75%至 4.26%(2021 年度：2.70%至 4.90%)。

(i) 于 2021 年度，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集团之子公司博贺能源将码头资产处置给工业燃料，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800,327,000 元(不含税)，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款项已经全部收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j) 共同投资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广东能源集团公司共同投资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包括：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所占的权益比例

茂名热电厂	30.12%
博贺能源	33.00%
沙 C 公司	49.00%
广合电力	49.00%
生物质发电	49.00%
新会发电	44.10%
华清发电	31.85%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60.00%
工业燃料	50.00%
山西粤电能源	60.00%
能源财保	51.00%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50.00%
粤电航运	65.00%
粤黔电力	17.48%
阳江风电	10.96%
珠海风电	5.72%

(k)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6,557,221</u>	<u>5,677,05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 银行存款		8,728,625,253	6,468,820,757
— 其他货币资金		12,000,000	6,000,000
— 应收利息		36,396,774	39,533,620
		<u>8,777,022,027</u>	<u>6,514,354,377</u>
应收账款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18,753,148	8,500,800
	珠海发电厂	5,115,602	6,820,689
	粤电新能源	4,192,479	5,272,364
	其他	11,485,458	11,643,227
		<u>39,546,687</u>	<u>32,237,080</u>
合同资产	珠海发电厂	2,029,830	-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	3,132,201
	其他	74,139	56,083
		<u>2,103,969</u>	<u>3,188,28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240,453,119	129,864,979
	粤电环保	131,141,189	76,772,719
	工业燃料	1,700,776	1,602,258,185
	其他	16,292,201	8,113,032
		<u>389,587,285</u>	<u>1,817,008,915</u>
预付款项	工业燃料	1,107,710,903	481,701,342
	其他	1,905,036	3,707,618
		<u>1,109,615,939</u>	<u>485,408,960</u>
其他非流动资产	粤电信息科技	250,000	250,00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对应收关联方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u>597,272,076</u>	<u>866,000,000</u>
应付账款	工业燃料	4,566,760,528	4,251,347,098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262,414,344	1,101,296,490
	广东能源天然气	180,748,337	390,755,352
	粤电环保	40,995,467	35,115,820
	环保材料	21,639,938	24,316,381
	其他	4,661,297	3,511,517
		<u>5,077,219,911</u>	<u>5,806,342,658</u>
合同负债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	<u>2,606,132</u>
其他应付款	蒙华新能源	10,240,523	5,276,682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	2,501,436,910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	42,722,792
	其他	6,601,259	6,780,239
		<u>16,841,782</u>	<u>2,556,216,623</u>
租赁负债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u>6,697,106,654</u>	<u>3,801,408,03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 本金	5,723,903,012	4,977,136,729
— 利息	5,323,466	3,142,408
	<u>5,729,226,478</u>	<u>4,980,279,137</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 本金	222,079,444	191,911,238
— 利息	5,112,690	6,612,663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 本金	-	82,000,000
— 利息	527,083	368,958
	<u>227,719,217</u>	<u>280,892,859</u>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u>769,850,008</u>	<u>33,630,163</u>
长期借款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 本金	3,962,102,717	4,175,122,351
广东能源集团公司		
— 本金	500,000,000	268,000,000
	<u>4,462,102,717</u>	<u>4,443,122,35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发电设备	<u>27,198,894,118</u>	<u>23,518,696,981</u>

上述资本性承诺支出将主要用于新电厂的建设及新发电机组的购置。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 (a) 于 2022 年 9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省风力与山东风旭签订收购其持有的高唐风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框架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省风力已向山东风旭支付交易定金人民币 41,226,000 元(附注四(17))，该股权交易的对价暂未最终确定。
- (b) 于 2022 年 8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省风力与恒阳新能源签订收购其持有的武乡绿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不低于 65%股权的框架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省风力已向恒阳新能源支付交易定金人民币 52,200,000 元(附注四(17))，该股权交易的对价暂未最终确定。
- (c) 于 2022 年 2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省风力与南昌市航能新能源中心(有限合伙)(“南昌航能”)签订收购其持有的廉江航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框架协议，该股权交易的对价暂未最终确定。
- (d) 于 2022 年 9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省风力与秦皇岛沃华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沃华工程”)及秦皇岛昂骞商贸有限公司(“昂骞商贸”)签订其持有的青龙满族自治县建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建昊光伏”)100%股权的框架协议，沃华工程及昂骞商贸分别持有的建昊光伏 51%及 49%股权，该股权交易的对价暂未最终确定。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5,164,085
一到二年	24,668,139
二到三年	12,110,192
三到四年	8,301,891
四到五年	2,442,113
五年以上	2,644,731
	<hr/>
	85,331,151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采用合适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41,927,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6,795,228</u>
	<u>48,722,747</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44,506,6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6,542,011</u>
	<u>51,048,68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3,618,743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812,098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并不重大，预计该等外币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影响不重大。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本集团带息债务主要为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具体金额如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固定利率	8,558,171,817	9,242,146,729
—浮动利率	7,685,222,429	3,107,000,000
	<u>16,243,394,246</u>	<u>12,349,146,729</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固定利率	3,032,550,500	-
—浮动利率	42,450,700,741	31,587,611,645
	<u>45,483,251,241</u>	<u>31,587,611,64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固定利率	9,294,472,072	8,693,083,422
	<u>9,294,472,072</u>	<u>8,693,083,422</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固定利率	413,964,363	24,960,000
—浮动利率	270,841,118	96,819,223
	<u>684,805,481</u>	<u>121,779,22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固定利率	344,260,300	52,036,473
—浮动利率	7,463,703,755	5,546,994,736
	<u>7,807,964,055</u>	<u>5,599,031,209</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利率的带息债务为人民币 21,777,493,496 元，浮动利率的带息债务为人民币 57,870,468,043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利率的带息债务为人民币 18,012,226,624 元，浮动利率的带息债务为人民币 40,338,425,604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利息支出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57,870,46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40,345,191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由于本集团为净流动负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鉴于上述情况，本集团已制订一定计划及措施以减轻运营资金压力及改善财务状况，具体参见附注二(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553,465,153	-	-	-	16,553,465,153	16,261,444,860
应付票据	1,495,778,076	-	-	-	1,495,778,076	1,495,778,076
应付账款	5,938,254,013	-	-	-	5,938,254,013	5,938,254,013
其他应付款	9,403,658,031	-	-	-	9,403,658,031	9,403,658,031
其他流动负债	4,203,765,374	-	-	-	4,203,765,374	4,174,850,3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1,223,232	-	-	-	4,321,223,232	3,975,249,970
长期借款	1,500,338,841	6,278,047,921	17,262,962,985	28,480,679,593	53,522,029,340	42,860,932,628
应付债券	494,830,000	4,987,690,000	4,648,510,000	-	10,131,030,000	9,094,489,909
租赁负债	-	624,509,123	1,900,722,122	5,890,036,507	8,415,267,752	6,870,820,017
长期应付款	-	47,109,237	224,035,543	690,202,587	961,347,367	641,337,028
	<u>43,911,312,720</u>	<u>11,937,356,281</u>	<u>24,036,230,650</u>	<u>35,060,918,687</u>	<u>114,945,818,338</u>	<u>100,716,814,90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562,159,932	-	-	-	12,562,159,932	12,360,296,429
应付票据	1,908,780,000	-	-	-	1,908,780,000	1,908,780,000
应付账款	6,626,567,064	-	-	-	6,626,567,064	6,626,567,064
其他应付款	10,569,763,778	-	-	-	10,569,763,778	10,569,763,778
其他流动负债	1,981,058,957	-	-	-	1,981,058,957	1,658,449,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5,277,512	-	-	-	4,045,277,512	3,697,619,753
长期借款	1,255,490,613	2,864,007,167	9,130,610,877	24,125,559,315	37,375,667,972	28,940,577,856
应付债券	259,130,000	459,051,484	8,954,652,878	-	9,672,834,362	8,693,083,422
租赁负债	-	581,556,623	1,310,762,376	3,969,525,034	5,861,844,033	4,728,167,142
长期应付款	-	-	-	96,819,223	96,819,223	96,819,223
	<u>39,208,227,856</u>	<u>3,904,615,274</u>	<u>19,396,026,131</u>	<u>28,191,903,572</u>	<u>90,700,772,833</u>	<u>79,280,123,673</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	<u>76,698,774,410</u>	<u>36,078,452,11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u>2,105,271,054</u>	<u>-</u>	<u>952,800,000</u>	<u>3,058,071,054</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u>547,728,682</u>	<u>-</u>	<u>2,684,300,000</u>	<u>3,232,028,68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阳光保险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港股上市，因此本年度存在第三层次与第一层次之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及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模型对本年度的第三层次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公允价值评估。本集团对深创投集团使用主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平均市净率和缺乏流动性折扣。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得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2,684,300,000	2,000,000	(1,653,500,000)	(80,000,000)	952,800,000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十三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资产负债率	78.16%	71.2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91,716,383	192,707,778
减：坏账准备	-	-
	<u>191,716,383</u>	<u>192,707,77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191,716,383</u>	<u>192,707,778</u>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91,716,383</u>	<u>-</u>	<u>100.00%</u>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收电力销售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191,716,383 元，主要系应收南方电网公司的款项，考虑到其信誉水平高，因此本公司认为应收电力销售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南方电网公司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的可能性极低，本公司对应收电力销售款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组合 2 及组合 3 的应收账款。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未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21 年度：无)，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21 年度：无)。

(2)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贷款	487,000,000	100,000,000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44,006,139	39,346,861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22,733,484	13,723,340
应收代垫款	4,115,142	2,250,884
应收利息	1,569,590	887,856
应收容量款	-	252,000,000
其他	8,894,452	7,933,062
	<u>568,318,807</u>	<u>416,142,003</u>
减：坏账准备	(219,042)	(151,437)
	<u>568,099,765</u>	<u>415,990,566</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28,305,879	412,826,194
一到二年	38,707,456	1,889,053
二到三年	984,907	229,312
三年以上	320,565	1,197,444
	<u>568,318,807</u>	<u>416,142,00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 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58,592	(151,437)	413,583,411	-	(151,437)	-	-	(151,437)
本年新增	6,752,837	(100,849)	146,877,178	-	(100,849)	-	-	(100,849)
本年转回	(1,453,211)	33,244	-	-	33,244	-	-	33,2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858,218	(219,042)	560,460,589	-	(219,042)	-	-	(219,04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委托贷款	487,000,000	-	-	- 对方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44,006,139	-	-	- 对方为泰康保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提供托管服务，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关联方款项	29,454,450	-	-	- 对方为关联方，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u>560,460,589</u>		<u>-</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委托贷款	100,000,000	-	-	- 对方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39,346,861	-	-	- 对方为泰康保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提供托管服务，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关联方款项	274,236,550	-	-	- 对方为关联方，历史损失率为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u>413,583,411</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一年以内	6,752,837	(19,060)	0.28%
一到二年	784,602	(39,871)	5.08%
二到三年	229,526	(68,858)	30.00%
三年以上	91,253	(91,253)	100.00%
	<u>7,858,218</u>	<u>(219,042)</u>	<u>2.79%</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一年以内	2,029,378	(16,388)	0.81%
一到二年	437,961	(43,796)	10.00%
三年以上	91,253	(91,253)	100.00%
	<u>2,558,592</u>	<u>(151,437)</u>	<u>5.92%</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韶关发电厂	委托贷款	337,215,234	一年以内	59.34%	-
临沧能源	委托贷款	81,280,564	一年以内	14.30%	-
九州新能源	委托贷款	70,073,792	一年以内	12.33%	-
泰康保险	应收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44,006,139	两年以内	7.74%	-
粤电环保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22,721,897	一年以内	4.00%	-
		<u>555,297,626</u>		<u>97.71%</u>	<u>-</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35,870,036,063	30,519,715,049
合营企业(b)	865,576,323	804,769,245
联营企业(c)	<u>7,519,839,714</u>	<u>6,659,945,716</u>
减：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减值准备(a)	(2,449,328,079)	(1,348,124,079)
长期股权投资-联营公司减值准备(c)	<u>(96,327,854)</u>	<u>(96,327,854)</u>
	<u>41,709,796,167</u>	<u>36,539,978,07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湛江电力	2,185,334,400	-	-	-	2,185,334,400	-	-
粤嘉电力	-	-	-	-	-	(455,584,267)	-
茂名热电厂	687,458,978	-	-	-	687,458,978	-	-
靖海发电	1,930,395,668	520,000,000	-	-	2,450,395,668	-	-
中粤能源	963,000,000	-	-	-	963,000,000	(187,248,115)	-
虎门发电	3,192,416	-	-	-	3,192,416	(86,807,584)	-
技术工程公司	20,000,000	-	-	-	20,000,000	-	5,155,800
博贺能源	3,167,000,000	321,600,000	-	-	3,488,600,000	-	-
平海发电厂	720,311,347	-	-	-	720,311,347	-	-
红海湾发电	2,220,023,386	-	-	-	2,220,023,386	-	-
惠州天然气	1,205,199,446	-	-	-	1,205,199,446	-	51,112,064
广前电力	1,353,153,223	-	-	-	1,353,153,223	-	-
韶关发电厂	1,101,203,999	-	-	(1,101,203,999)	-	(1,509,698,674)	-
花都天然气	186,550,000	-	-	-	186,550,000	-	-
大埔发电	1,040,000,000	867,100,000	-	-	1,907,100,000	-	-
加总结转下页	<u>16,782,822,863</u>	<u>1,708,700,000</u>	<u>-</u>	<u>(1,101,203,999)</u>	<u>17,390,318,864</u>	<u>(2,239,338,640)</u>	<u>56,267,86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结转上页	16,782,822,863	1,708,700,000	-	(1,101,203,999)	17,390,318,864	(2,239,338,640)	56,267,864
省风力	6,872,556,260	832,000,000	-	-	7,704,556,260	-	-
电力销售公司	230,000,000	-	-	-	230,000,000	-	47,181,475
临沧能源	281,000,000	-	-	-	281,000,000	(209,989,439)	-
永安天然气	180,000,000	180,000,000	-	-	360,000,000	-	-
滨海湾公司	620,000,000	100,000,000	-	-	720,000,000	-	-
大亚湾公司	145,600,000	84,729,500	-	-	230,329,500	-	-
启明公司	20,000,000	18,000,000	-	-	38,000,000	-	-
花果泉公司	49,680,900	-	-	-	49,680,900	-	2,833,534
大南海公司	15,000,000	156,000,000	-	-	171,000,000	-	-
白花公司	3,000,000	-	-	-	3,000,000	-	-
沙 C 公司	1,559,120,782	-	-	-	1,559,120,782	-	-
云河发电	1,066,562,327	-	-	-	1,066,562,327	-	-
粤华发电	541,247,838	-	-	-	541,247,838	-	-
毕节新能源	5,000,000	9,500,000	-	-	14,500,000	-	-
图木舒克热电	800,000,000	-	-	-	800,000,000	-	-
韶关新能源	-	33,473,000	-	-	33,473,000	-	-
图木舒克瀚海	-	324,050,000	-	-	324,050,000	-	-
金秀综合能源	-	2,621,800	-	-	2,621,800	-	-
加总结转下页	<u>29,171,590,970</u>	<u>3,449,074,300</u>	<u>-</u>	<u>(1,101,203,999)</u>	<u>31,519,461,271</u>	<u>(2,449,328,079)</u>	<u>106,282,87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结转上页	29,171,590,970	3,449,074,300	-	(1,101,203,999)	31,519,461,271	(2,449,328,079)	106,282,873
金昌沐津	-	120,495,920	-	-	120,495,920	-	-
金昌沐洪	-	120,495,920	-	-	120,495,920	-	-
惠博新能源	-	15,492,360	-	-	15,492,360	-	-
兴粤新能源	-	9,977,500	-	-	9,977,500	-	-
茂名天然气	-	115,345,000	-	-	115,345,000	-	-
惠新热电	-	104,975,000	-	-	104,975,000	-	-
东润中能	-	45,063,020	-	-	45,063,020	-	-
莎车综合能源	-	1,206,110,470	-	-	1,206,110,470	-	-
鑫广曜新能源	-	32,923,000	-	-	32,923,000	-	-
罗定新能源	-	1,844,520	-	-	1,844,520	-	-
九州新能源	-	39,000,000	-	-	39,000,000	-	-
昌山风力	-	89,524,003	-	-	89,524,003	-	-
合计	<u>29,171,590,970</u>	<u>5,350,321,013</u>	<u>-</u>	<u>(1,101,203,999)</u>	<u>33,420,707,984</u>	<u>(2,449,328,079)</u>	<u>106,282,873</u>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a)。

- (i)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韶关发电厂累计亏损金额为人民币 2,917,780,188 元，本公司对韶关发电厂的长期股权投资可回收金额进行测试，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101,203,99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工业燃料	804,769,245	-	60,807,078	-	-	865,576,323	-

(c) 联营企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台山发电	1,784,468,086	-	-	116,886,446	-	-	-	1,901,354,532	-
山西粤电能源	2,363,177,253	130,000,000	-	526,175,689	-	-	-	3,019,352,942	-
能源集团财务公司	1,046,702,914	-	-	94,769,170	6,211,682	-	(77,434,193)	1,070,249,573	-
粤电航运	247,954,895	-	-	26,726,321	1,855,914	636,197	-	277,173,327	-
能源财保	276,532,777	-	-	11,597,609	-	-	(2,426,770)	285,703,616	-
威信云投	138,810,051	-	-	(52,510,020)	-	-	-	86,300,031	(96,327,854)
能源融资租赁公司	532,306,787	-	-	23,242,646	-	-	(18,292,179)	537,257,254	-
粤黔电力	161,325,870	-	-	70,648,616	-	-	-	231,974,486	-
其他	12,339,229	-	-	2,389,184	-	-	(582,314)	14,146,099	-
	<u>6,563,617,862</u>	<u>130,000,000</u>	<u>-</u>	<u>819,925,661</u>	<u>8,067,596</u>	<u>636,197</u>	<u>(98,735,456)</u>	<u>7,423,511,860</u>	<u>(96,327,85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83,048,324	1,522,773,313
其他业务收入	50,218,658	71,049,232
	<u>1,533,266,982</u>	<u>1,593,822,545</u>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848,107,659	1,910,172,008
其他业务成本	1,667,069	1,779,127
	<u>1,849,774,728</u>	<u>1,911,951,135</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u>1,483,048,324</u>	<u>1,848,107,659</u>	<u>1,522,773,313</u>	<u>1,910,172,008</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30,835,280	-	31,187,580	-
租金收入	11,653,863	1,037,124	13,524,618	1,010,171
其他	7,729,515	629,945	26,337,034	768,956
	<u>50,218,658</u>	<u>1,667,069</u>	<u>71,049,232</u>	<u>1,779,12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公司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2 年度			合计
	售电、粉煤灰	租金	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483,048,324			1,483,048,32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835,280	-	6,031,402	36,866,68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698,113	1,698,113
租金收入	-	11,653,863	-	11,653,863
	<u>1,513,883,604</u>	<u>11,653,863</u>	<u>7,729,515</u>	<u>1,533,266,982</u>
	2021 年度			
	售电、粉煤灰	租金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522,773,313	-	-	1,522,773,313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1,187,580	-	19,526,298	50,713,87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6,810,736	6,810,736
租金收入	-	13,524,618	-	13,524,618
	<u>1,553,960,893</u>	<u>13,524,618</u>	<u>26,337,034</u>	<u>1,593,822,545</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0,732,739	697,838,52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282,873	1,632,390,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1,262,589	87,731,408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6,780,747	27,667,677
股权置换确认投资收益	-	973,426,650
	<u>1,115,058,948</u>	<u>3,419,054,733</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 资产减值损失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01,203,999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29,321,084
	<u>1,101,203,999</u>	<u>29,321,08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658,714,8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1,267,272	37,606,578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47,885,412	95,182,637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0,802,837	82,842,178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0,398,517	3,896,128
拆建期电费补偿款	6,533,120	18,040,851
因自然灾害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83,358,694)	-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3,508,692)	(24,792,57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59,233,310)	(5,756,1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及支出	46,299,376	13,083,044
	<u>(12,914,162)</u>	<u>(438,612,171)</u>
所得税影响额	(38,582,624)	(55,885,3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662,748)	252,056,993
	<u>(67,159,534)</u>	<u>(242,440,520)</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对于根据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将其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22 年金额	认定为经常性损益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893,04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履行减排义务使用的碳排放配额	(306,786,693)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重列)		(经重列)		(经重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7)%	(9.94)%	(0.57)	(0.56)	(0.57)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6)%	(10.41)%	(0.56)	(0.51)	(0.56)	(0.51)